穿越成所谓迷糊妃子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内容简介
- 作者简介
- 目录
-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1）
-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2）
-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3）
-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4）
-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5）
-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1）
-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2）
-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3）
-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4）
-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5）
- 第三章 分手快乐（1）
- 第三章 分手快乐（2）
- 第三章 分手快乐（3）
- 第三章 分手快乐（4）
-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1）
-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2）
-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3）
- 第五章 爱是什么（1）
- 第五章 爱是什么（2）
- 第五章 爱是什么（3）
- 第五章 爱是什么（4）
- 第五章 爱是什么（5）
- 第五章 爱是什么（6）
-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1）
-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2）
-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3）
-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4）

-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5）
-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1）
-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2）
-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3）
-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4）
-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5）
-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1）
-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2）
-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3）
-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4）
-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5）
-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1）
-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2）
-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3）
-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4）
-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1）
-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2）
-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3）
-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4）
-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5）
-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6）
-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1）
-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2）
-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3）
-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4）
-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5）
-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6）
-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1）
-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2）
-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3）
-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4）
-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5）
-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1）
-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2）
-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3）
-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4）

-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5）
-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1）
-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2）
-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3）
-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4）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1）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2）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3）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4）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5）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6）
-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1）
-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2）
-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3）
-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4）
-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5）

内容简介

内容简介

叶隽和苏西的故事开始于一场偶遇。彼时，刚从国外回来欲大展拳脚的叶隽在出差的半道上救下一位早产的女子——苏西。二人在事业与生活的相濡以沫中情愫暗生，然而，无情的商战、残酷的现实摧毁了二人的未来，原本琴瑟在御的两人互成敌对。

这时，苏西孩子的生父，昔日的摇滚巨星千禾化身商界风云人物重回苏西的生活里。这一次，三人将在这场有关爱情与事业的角逐中一争高下。

当一切尘埃落定，回首过往，所有人都悚然发现曾对“青春”这个字眼怀抱着热血与热望的他们，一个困于人情世故，一个耽于心灵的伤害，一个挣扎于人性善恶，无一例外地走向青春的迷途……

作者简介

作者简介

目非自白：我只能活一次，但是我可以通过创作，体验不同的人生，这是我对写字的第一重态度。 第二重，文学是最能够抵挡时间的流逝带给人的绝望感的事业，看着那些写出的水样的文字，看过的山样的书，就觉得时光从不曾远去。每个人都需要一种寄托，我在文字中栖生，并由此眷恋生命。

已出版作品：《雪融化后是春天》。

目录

目录：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
第三章　快乐分手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
第五章　爱是什么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
第八章　老了，不经摔了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
第十章　缘情而生的年少爱恋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
第十六章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恐惧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1）

第一章实习当老爸

有时候一个偶然就是一生。

叶隽想过的，如果没有苏西，他的生命会顺遂得多，但那将只是一条小河流，平坦无波，与芸芸众生一样柴米油盐、生老病死。遇到苏西后，他的生命一下子涌出了很多浪花，有的似乎要将他倾覆，有的则推着他去接受海洋的洗礼。

以他的性格，他愿意无风无澜地过一生——那是建立在不遇到苏西的基础上，若是遇到，一切势必还是两样。

他和她的故事开始于1998年。彼时，他正在西安休假，顺带处理公司西北片区一件差事，完事后，想赏赏风土人情，就一个人开了车往深山野岭跑。他没有料到，在半道救下一位早产的女子。

他把她抱进车里不久，她便昏过去了，脸色煞白，嘴角却抖出一个倔强的笑，长发娴静地蜷伏在瓷器一样细白的脖颈上，这情景说不上清亮还是凄婉。他被这种特殊的美感触动了，好像有什么东西在猛烈地敲着他潜意识里最混沌的一块，那里面储存着她所有信息。

他以前从来不相信命，但是那一刻，他真切捕捉住了一些光影人迹，在昏暗、蒙昧、不透光的意识深处。这令他的心无端地悚动了下。

女孩子在抢救。他在手术室外焦急地等。医生跑出来，认定他是那女子的丈夫，问："保大人还是保小孩？"

他婚都没结过，却要做这个事关生死的选择题。

医生不耐烦："快点，再迟疑，大人小孩都没命了。"

"那，大人吧。"他结结巴巴地说。

"哇"的一声，婴孩响亮的哭声让他久悬的心微微松了下。不久，护士长抱着孩子出来："恭喜啊，是个小子，还很俊呢。"

"他妈妈怎么样？"他问。

“失血太多……但是，放心啦，没生命危险。”

“哦。”他长舒一口气。

“以后好好照看着，可不能再有闪失。怎么可以让她从楼上摔下来呢？”护士教训着，他像广大喜得贵子的丈夫一样赔着讨好的笑。

女子很快被推入病房，还在昏迷中，失血的脸依旧煞白。但是生产后的她仿似知道孩子平安，有了一种欣慰的从容。

他办完手续，在她身边照看。窗外有细细的风，一弯月牙俏生生悬在枝头，柔和的月色将他的心抚得熨贴无比，他微微笑了下，对自己说：“你高兴什么，莫名其妙。”

不知道什么时候睡过去的。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趴在床上，身上盖着被子，把被子扯过，一眼看到女孩清亮的眼眸，她已经坐起来了，正咬着唇审视他，目光有点调皮。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2）

“你醒了？”他问。

“谢谢你。我叫苏西。”

“叶隽。”

“那个，手术费和医药费都是你帮我付的？”

叶隽点头。

“很多吗？”

叶隽不明白这个人何以关心钱比关心自己的生命更重要。

“要我通知你爱人吗？”

“爱人？”女子笑了笑，“爱人没有，爸爸有一个。”

他有点惊疑，眉头挑了挑。

“不过，你先不要通知我爸。我怕他急。”

“可是——”

“你有事你就走吧，不过钱，我暂时还不了你。你记个地址，年关的时候来讨债。”她甜甜地笑了。

叶隽不知为何也笑。问：“你疼吗？”

“疼。”

“那你还笑。”

“哭要能解疼，我就拼命哭。”

“你昨天怎么回事，都快生产了还不好好待家里。就皮吧。”叶隽的语气里带点轻怜的责怪，他也不知道自己怎么回事，只觉得对面的女子虽然已为人母，却好小啊。

“我表妹结婚……吃罢酒席回家，有人跟踪我，我就跑，那路不好走，脚下一滑，就从坡上摔下来了。”

叶隽还待问，护士把他叫出去了，拿个卡片要登记。

“姓名？”

“苏西。”

“年纪？”

“这个？”

“小孩叫什么名？”

“这个？得问孩子妈妈。”

他抱着本子又返回来找苏西。

“年纪？”

“二十三。”

“孩子名字？”

苏西呆了下：“叫小念吧，苏念。”

叶隽一一写下。护士又嘱托叶隽出去采买住院所需生活用具。叶隽照做。后来苏西调侃他：“哪有你这样冤大头的？好人做到这种地步。”他说：“就当提前培训做爸爸，一般人哪有这种机会。”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3）

叶隽采购回来，正逢苏西想上厕所。护士叫着他：“快抱你老婆进去。”

“啊。”苏西不好意思，嗫嚅着说，“他，他不是啊。”他已经走过去了，附在她耳边轻声说：“别多话，我不看你。”

“我，我怕尿不出来。”

“试试吧。”他把她半抱着进卫生间，而后扶着，撇过头，她犹豫地解裤子，半天也拉不下，他说：“要不要我帮你？”

“看来你得帮一把。”

“要不要闭眼？”

“你扯一半就可以了。”

她终于红着脸坐上了马桶，还是有点局促，说：“你别介意，撒尿都这个声。”

“我不是外星人。”他笑着。声音终于响起时，他对自己做了个鬼脸。

后来熟了后，他取笑她：“怎么这么长？”

“憋久了呗。真倒霉，你好意思说我。”

当然狼狈的事还只是开始。

苏西的胸开始胀，胀得难过。一开始看叶隽老晃悠在面前也不敢跟医生说，就找了个借口，把他弄出去打电话。他走后，等了一阵，医生才来，苏西马上汇报：“我胀得难受。”

医生当即撩开她的衣服，在她乳房上捏了下。偏偏这时叶隽回来了，猛看到这场面，一愣神，迅速出去了。

医生笑着说：“你老公还挺害羞的。”

苏西的脸涨得通红。

“想母乳喂养？”

“嗯。”

她的乳腺有点堵，医生按摩了下，用热水敷，边敷还跟她开玩笑，说：“其实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你老公咬一口。”

“啊？”她又一个大红脸，急道，“不会吧。”

“我们又不会看的。”医生继续调侃，这个医生四十来岁，女人到这种年纪一般都比较大大咧咧的，还喜欢八卦，“隔壁那个床的，老婆刚生了孩子，她男人就忍不住了，在那儿乱摸。被我们撞到……”

苏西哪听得了这些，脸始终红扑扑的。

在医生的努力下，乳汁终于流出来了，细细一条。

“待会儿就把你宝宝抱过来，初乳营养最好了。”医生出去了。

叶隽是一小时后才进来的。手里提一个保温杯。那个时候，苏西刚刚喂过孩子。

苏西有点不好意思，毕竟刚才被他看了，就一个劲咬着下唇。

叶隽揭开盖，拿过汤匙给苏西。苏西一低头，看到是熬到浓白的黑鱼汤。

“买这个干吗？”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4）

“叫附近的饭店做的。刚才医生让我……说这个可以——”

苏西猜出来，大概是可以催乳。一时脸又红了。眼光躲闪着不敢看他。可想来想去，应该谢他几句，偏偏不好说，只低着头猛喝鱼汤。

喝完鱼汤，看叶隽眼光有异。她低头一瞧，衣服上淋淋漓漓。疏通工程一完毕，奶水太过充足，自己涌了出来。

叶隽抽了纸巾递给她，而后背过身去。她潦草地擦了下，轻轻说：“对不起啊。”

“对不起什么呀？”男人好像存心在逗她。

她扁扁嘴：“那个……女人生了孩子，羞耻心好像就淡薄了。”

“我看你挺强的呀。”

“我现在明白有丈夫在身边的好处了。好了，你回过头。”

叶隽回过头来，目光居然热辣辣的。

“你什么时候走？”苏西问。

“别人都把我当你老公，我要走了，你说都说不清。”

“我不在乎。”

“我可不想让你被人嚼舌头。”他是笑着说的，却让她热乎了好一阵。

“我正在休假，还有七天时间。就当实习做爸爸吧。”他其实想过走的，可不知为什么，当那个女孩直勾勾看他的时候，他的心就像有一根细线在悠悠地荡着，让他无法狠心说出离开。

女孩又直直看他了，有点感动，有点怀疑，又有点小小的任性，然后摇摇头：“叫我爸爸来。”

“老婆，药吃了没？”护士进来了，他大声说。

慢慢，也就熟稔了。他扶她如厕，给她泡脚；她给他削苹果，跟他开玩笑。当然，她最大的喜好是算账，把他为她花的钱一一记录下

来。她总是对他说：“你不要花那么厉害呀。”他就用铅笔把一笔一笔钱抹掉：“这个我送的。你看出来了，我恰好比较有钱。”

“你月薪多少？”

“我挣年薪。”

“十几万？”

他笑着摇摇头。

后来，她能够很坦然地在他面前喂乳。喂完后，他抱着小孩逗，跟她说：“你不知道，外面那帮护士都说小念像我。”

“见鬼。”她哈哈乐着。

“我越看越像。”叶隽摸摸小孩的鼻子，“跟我一模一样吗？”

“那当然，都是俩鼻孔嘛；还有眼睛，都是两个洞嘛。”

轮到叶隽笑。

“苏西，”叶隽挨近她，“你有没有这种感觉，我觉得跟你好像认识很久的样子，看你们母子并排在一起睡觉的样子，我觉得就是我的老婆孩子。这一幕好像从前发生过。”

“你别乱说。”苏西脸有点红，声音却有点娇憨。

第一章 实习当老爸（5）

五天后，苏西爸爸来了。苏西为了节省钱，没几天就坚持要出院了。叶隽这个独特的假期也将告终。

却好像很舍不得，这一个礼拜，细水长流，嘈嘈切切，跟普通夫妻何异?

他开车送她回。她是西安一家中学的老师，和父亲一起住学校的宿舍。宿舍条件简陋，水泥地、腻子墙，没有任何装修。房子又小，四十平不到，小客厅架了床，塞满了仓促采购的婴儿用品，显得满满当当，连站脚的地都恨不得没。叶隽没法久留，说："那我走了。"

"那个，钱……"苏西嘴张了几张，可吐出的还是钱。

"我年关来要，还不起，就分期。"

"我送你。"苏西爬起来，一有这个念头，她就有点义无反顾了。叶隽和她父亲怎么劝都没用。

叶隽只好将她半抱着塞进车里。他的车要还给他们公司西安办事处。他想着，少不了到时再打车把她送回。他开车时，发现自己心情很好，蓦然发觉原来自己也是愿意与她多待一阵的。

"谢谢你。"她说，"那个钱……"

又是钱。叶隽颇好笑，截住她："不收了，当做好事。"

"我也是那么想的。反正你有钱，就当接济底层群众吧，没有我们，怎么显得你们富呢？"

"嗨，跟你开玩笑呢，"苏西看他摇头，撅了一下嘴，"那个，你做哪行的？"

"销售。"

叶隽递一张名片给她。她一看，头衔还满高：华东区销售总监。

"我可能近期会调去做北京市场，联系方式会变。你给我一个电话？"

苏西报了一个，她办公室的。宿舍是没有电话的。

“就送到这里，好吗？我掉头，你这样坐着挺吃力的。”

“再开一阵。”苏西抬起头，“哦，你会不会觉得我缠着你，放心好了，我不会给你打电话的。我只是觉得你人挺好的。卖了这么多天的苦力，还被我敲了竹杠。”

“这种待遇也不是普通人能享受的。”叶隽笑着，笑着笑着，心里那根若隐若现的线又出来了。

怎么就那么惆怅。他也不是没女朋友，也不是没经过分别，可这次，破天荒有了牵系的感觉。

“苏西。”他叫她。

“嗯？”

“好好照顾自己，月子里不要瞎跑。你现在是妈妈了，要给小念做个榜样。还有，对自己别抠抠馊馊，吃好一点，钱不够，跟我说。我愿意做傻瓜雷锋，更愿意接济穷人。”

“切，谁要接受你的施舍。”她娇嗔着。眼里却渗出点点情义，忽然死死咬住唇。

他心一悸，就去抓她的手，她扯了下，被他使劲地摁住，他的手暖暖的。她抬头看他，眼光蒙蒙的。他没法多看，放了手，掉头回去。

到宿舍，他抱她进去，她爸爸看他回来有点吃惊。他点头，说：“这回真走。”

苏西说：“等等。”

她将窗台上的小仙人球递给他。

“你这孩子，不让人麻烦吗？”父亲责怪着。

叶隽用塑料袋装着，提着走了。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1）

第二章难养的仙人球

叶隽第二次见苏西是半年以后，时序入秋。

这半年，叶隽并非忘了苏西，而是太忙。他刚接受人事调动，从上海转战北京，开拓陷入僵局的北方市场。万事从头开始，要做的事太多，分身乏术。

他的职场经历很简单。三年前，他还在美国任职的时候，接待国内到他们公司考察的华成集团总裁崔廷，崔廷对他极为欣赏，说现今国内形势大好，很有可为，鼓动他回国做事。叶隽正有一腔壮志，遂不顾女友的反对，辞了职，回国投奔了崔廷。崔廷特为他开了热烈的欢迎会，聘他为华东区销售总监。

叶隽将他在跨国公司工作的经验与理念带进华成，既讲效率又讲人性，刚柔并济，狠刹吃回扣、搞小团队等歪风邪气，分区面貌焕然一新。华东区连续两年八个季度达到承诺目标，完成销售额并居各区之首。

有一次，崔廷陪当时主管经济的某中央领导到上海视察，顺带参观上海华成，叶隽陪同。叶隽不卑不亢地回答了该首长的问话，并就当前国内外的经济形势谈了些自己的看法。首长颔首。可说出尽风头。

当时的叶隽年少气盛、雄心勃勃，只想着大展宏图，耀亮青春，却不曾想自己犯了大忌。国内与国外的环境毕竟不一样，何况他所在的是人事结构复杂的国企。他忘了一句老话“木秀于林风必摧之”。

这年，崔廷很突然地调他去北京。崔廷语重心长地告诉他，北京虽然是总部，但销售业绩一直不容乐观，多年来被瑞讯狠狠压住，翻身不得。但是北京是公司最看重的市场，这里坐拥各大部委、众多政府机构，又是很多企业总部所在地，每笔生意含金量都特别大，只有

把北京攻下来，公司的前景才能算真正明朗。将他调过来，是肯定他在华东区的业绩，想要以他的才干攻下这最艰巨的市场。

叶隽算是临危受命，但是到北京后却发现情况并非这么简单。

首先他发现崔廷的态度有所变化，不像以前那样推心置腹，过分的客气中明显有了戒备与疏离。其次，原先说好是他兼管华东与北京区，到京后，崔廷以任务艰巨为由，让他一心一意搞好北京市场，华东不用管，将北方区的一位副总调至华东，叶隽待遇虽不变，职务相形缩水。而且，更不利的是，他实际上是将自己最成熟的市场交出来，换回一个最难啃的市场。如果不能完成任务，下场……他嗅出了一些刻意的人为的痕迹。更糟的是，崔廷分配各区季度任务表时，并没考虑叶隽初来乍到，没有客户，团队不熟等情况，任务比之上任有所提升，美其名曰让最有能力的人充分发挥专长。

这些，叶隽都没话说。他有热血，也有执拗，相比安逸，他更愿意接受挑战。他不能容忍的是公司的内讧。

北京区的一些头头脑脑，大多四五十岁，算公司元老，表面上热络殷勤，实际上工于心计。在团队安排上，他们将业绩差的人归于他，将有利客户资源抢光。话说得都很好听，“这些员工正好跟着叶总学习，年轻人嘛，多吃点苦，有利于迅速成长”云云。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2）

情况虽然不利，叶隽还是动用他的智慧一点点撕着口子。他先鼓舞士气，为手下解决后顾之忧，譬如，小肖在外出差，他时常带团队去其家看望与照顾他年迈的老母；小王的孩子入学有问题，他托关系亲为解决；小成刚进公司，业务不熟，他带在身边，悉心提点……而后用共同的价值目标和特殊的薪酬激励制度凝聚人心；再是树立快乐工作的理念。譬如找一个山明水媚的地方分析客户资料，制定行动指南；譬如在实际的生活中随处点拨销售的精髓，激发大家的工作热情，将工作化为生活的一个自觉的部分。

当然，叶隽最大的管理特点是铁腕。只要作出承诺，必须完成，不问理由。对手下如此要求，对自己也是一样。因为初来乍到，团队磨合不好，第一个季度销售额上不去，他先自罚。

上行下效。团队的士气迅速上升。两个季度过去，销售额800 million，逼近对手820 million，是去年北方区整年之和。他的威望跟销售数字一样在员工中节节攀升。

叶隽终于松下一口气。然后某日看到房间里的仙人球，想起苏西。当然，到底要不要去见她，还留存疑虑，毕竟这个女孩只是他旅途上的偶然产物。就像度假时看一片海、一座山一样，西安之行，看了一位未婚妈妈。都只是风景。

他没想要去深入一个女人的生活，也不希望一个女人进入他内心。他有女朋友，交往了五年，只不过关系从他回国后有点岌岌可危，她总是在电话里用分手逼他回美国。

他最后动了去的念头，是因为那女孩送的仙人球快死了。

他一直以为仙人球是最好养的植物，但实际上并不是。起先，他不浇水，任它自生自灭，它很是蓬勃了一阵，可忽然有天它毫无征兆地萎顿了下去，然后他浇水，没有起色，还是继续萎顿，怏怏的，仿佛在呼着最后一口气。照理，他扔掉就罢，却下不了手。一日在阳光

下怔怔看着，忽然感到心头像有只手在轻轻挠着，让他浑身不舒服。片刻后，他决定去西安。

找到苏西宿舍时，已近黄昏。苏西宿舍门半开着，露出来的场面比较混乱。他先看到一排飞扬的尿布，然后看到地上杂七杂八的东西，在一堆杂物中，两个学生模样的女孩正咿咿呀呀逗着小念，屋里发出来的却是打游戏的飕飕声。叶隽又往门口近了近，这时看到了苏西，正红着眼疯狂地打着游戏。旁边立着个男生，捧着半个西瓜，手舞足蹈地为她鼓着劲，还不忘时不时给他的老师喂上一口。到这时，叶隽才悟到做老师的好处。他嘴角微微抿出笑，抬手敲门。苏西没空理会，倒是她的几个学生齐刷刷地给他行注目礼。

“苏老师，有人找。”男生提醒。

苏西略抬一下头，显然没把他认出，轻描淡写说：“找谁啊？”

“找你，苏老师。”叶隽笑着。

苏西眼睛有点花，狠狠眨了好几下，才有点把他从记忆中抓出来的样子，迷迷登登站起来，张着嘴，讷讷：“叶，叶……”

“叶隽。”

苏西咧嘴笑，忽然“啊”一声，原来屏幕上的她已经被打死了。她相当沮丧，对男生说：“都比基尼了。”

“我可以进来吗？”叶隽问。

“哦，你不嫌乱就好。”苏西向学生们挥挥手，“你们都回家吧。”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3）

女生边把小念交到她手里，边偷偷打量着叶隽，窃窃地笑着。一会儿工夫，就远去了。

苏西抱着小念，一时有点无措。

“这是小念？都这么大了。”叶隽去抓小念的手，小念不配合，甩着。

“让叔叔握握好了，没有他就没有你。”苏西对小念说，抬起头，“你还记得我啊。”

“你呢，是不是忘了我？”

“你又不稀罕被我记住……啊，坐呀……家里挺乱的，有孩子都这样，弄干净了也会折腾开来的，索性不收拾……你要喝水吗？”

“不用麻烦。”叶隽注目苏西，身材窈窕，姿容秀丽，居然一点看不出生过孩子的迹象。苏西见他瞅她，笑着说：“我瘦了吧，折腾死了。我爸爸白天照顾小念，晚上轮我，白天还要上课……累得要命。”

“还有精力打游戏？”叶隽看向屏幕。

苏西忽然有点不好意思。屏幕上一个穿着比基尼的女人正在搔首弄姿。这是一款普通的日本武士闯关的游戏，叶隽知道，特殊处在于奖励的东西是一个新鲜活泼的俏丽女人，每过一关，她就脱一件衣裳。刚刚苏西，大概就在为裸体事业奋战。苏西看他笑，咬咬唇，解释：

“我班上学生玩这个游戏被数学老师抓了，他跟我说其实这游戏无聊之极，他之所以不停打下去，是想知道最后一关是什么。他最好的成绩就是脱到比基尼。我说我帮他打，脱光后让他看。”

“有你这样的老师吗？”

“其实无所谓的。现在网络发达，他们什么不知道。你玩过吗？”

“没。对我没有诱惑力。”

苏西笑笑。忽然不知道说什么。顿了片刻张口：“钱……”

叶隽笑：“放心，我不是来逼债的。嗯，是出差，顺便来看看。晚上有空吗，我请你们吃饭。”

苏西摇头：“我爸爸第一个不肯，我第二个，小念第三。你省掉吧。要不，你要不嫌弃，在我这里吃？我去食堂打一点菜。”又自己否定，“算了算了，太简陋了，你吃不惯。”

小念可能觉得被冷落了，“哇”地哭起来。苏西便嗯嗯啊啊哄着。哄一哄，冲叶隽笑一笑，露出洁白的牙齿，有点调皮。哪像个母亲？叶隽有点酸，心里那根隐秘的线又出来，游丝一样，连缀着他与她。他忽然很后悔，来时没买些东西。

“你在西安待几天？”

“两三天吧。”

苏西“哦”了声，叶隽不知道她是不是觉得可惜。他有点不舍得，却也没有足够的理由再留下去。他告辞了。

“有事，你给我电话。”他掏出他的新名片。

苏西看了看，轻飘飘地放桌上了，他可以肯定她绝不会给他打电话。看着那张与奶粉奶瓶纸巾并列到一起的名片，有点说不上来的滋味。

走前，苏西抱着小念送他到校门口，随口问他住哪里。他说某某酒店。苏西“哇”了一声，说：“我们这边最高档的呢。再见啊。”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4）

他钻进出租车时，看到苏西还在同他挥手，笑容灿烂，堪比西天燃烧的红霞。他的心动了下。

第二天，西安的同僚请客。饭毕已是九点多。那边的经理送他回酒店，刚一出车，他心忽然一跳，眼睛便随着直觉看到了酒店门口石凳上坐的苏西，苏西也看到了他，站了起来，但很快又坐下去，大概看到他身边的同事了。

叶隽婉拒了经理的相送，挥手让他回车，待车走后，他走到苏西身边。

“是找我吗？”

苏西歪过头，点了点，而后指着身边的一个塑料袋说：“我爸爸听说你来了，非要我拿些干货送你。我说他们大城市的人哪要吃这玩意，爸说是心意，我怕他不高兴就拿来了。你不喜欢的话等我走后扔了就行。我爸爸腌的，我觉得很好吃，我建议你不妨拿回家尝一下。”

苏西站起来，将袋子递与他。

他不知为什么，心里有点酸，又有点热。拿了袋子，却不想她马上走，问：“你吃饭了吗？”

“还没。”苏西笑笑，“我等了你好几个小时。”

“为什么不给我电话？”

“打你电话是长途。等就等了，欣赏欣赏夜色也不错，就是有点冷。”

苏西穿一条碎花连衣裙，相当单薄。看她瑟瑟索索的样子，叶隽心里莫名涌上了怜惜，有拥她入怀的冲动。

“我请你，想吃什么？”

“真请我？”

“嗯。”

“油泼面就可以。我真的饿了，不好意思，刚刚在你袋里捞了几根菜吃了。”

叶隽带她吃自助。苏西总想把那份钱吃回来，吃到撑得不行。

“我都走不动了。”在习习的晚风中，她说。

他打了辆车，在一家超市前停下，拉了她进去。

“你要买东西吗？买特产给家人？我可以帮你选。”

叶隽推着车，捡贵的奶粉一桶桶往车里塞，而后又添了帮宝适等婴儿用品。苏西明白过来了，推脱着道：“不用，真的不用。”

“好了好了，就当我做慈善事业。”

苏西争不过他，有点沉默。

叶隽安慰她：“不是施舍，别有负担。社会本来不公平吗，凭什么我可以过资本主义生活呢？”

苏西斜眼看着他，又咬了咬唇。

他是第二日走的。走前，试着给苏西的办公室拨了个电话。有人叫苏西接了。

“苏西，我要走了。”

“哦。”她就那么一句，让他有点失落。

“苏西，你会给我打电话吗？”

“你，希望吗？”

“是。”

第二章 难养的仙人球（5）

“你什么时候会到北京？”

“三小时后。”

苏西在电话那头笑了。三个小时后，他接到她的电话：“到北京了吧？叶隽，祝你前程似锦啊。”好像马上要挂的样子，他连忙喊：“等一等。”她说：“长途一分钟一块多呢。”他说：“你能不那么小气吗？”她好像想了会儿，可能看在他送她的一堆奶粉份儿上，松动了，“你要跟我说什么？”

“苏西，明天再给我打电话。”

从这以后，他们开始通电话，当然基本上是叶隽打过去的，打到他们办公室，有时她上课，有时接，大多时候匆匆忙忙。办公室并不适合说私密的话题，当然他们也没什么私密可说，多是问问近况以及小念。

就这样，叶隽心里的线牢牢牵着。

苏西有次跟他说，她们学校的副校长给她介绍男朋友。

“你去了没？”

“去了。”

“还入你眼？”

“年纪有点大，不过还好，是个医生，收入不错。”

“你这么市侩吗？”他觉得自己有点酸。

“钱多点当然好，人品也得考虑，不过短期看不出来。我同意交往，就是……”

“什么？”

“我爸爸不同意。”

“那家伙肯定有问题，否则伯父不会不同意。”

苏西笑笑，说：“再接再厉，总能找到一个我爸爸和我都满意的。”

“你急着结婚吗？你年纪不大。”

“你是饱汉不知饿汉饥，两个人养家总比一个人强。我还得还债呢。”最后一句是轻声说的。

“你欠债？”

“三十万呢，我本来每年存两千，一算要一百五十年才能还清。那个人，我说我欠债的那个人肯定活不到那时候。”

“你也活不到。”

“可是再多也存不了，小念开销太大了，他早产，身体还不好，三天两头要往医院跑。”

“怎么欠下的？”

“不说了。”她有点黯然。

“小念的爸爸，你不打算找？”他还是提起这个人，不只是好奇。

苏西沉吟了一阵，懒懒说：“他不知道，我也不让他知道。其实我想过不要小念的，可想想左右是个疼，就生了。好歹他爸爸基因还不错。你是不是觉得我，挺不好的？”

“没。”他也黯然了。

第三章 分手快乐（1）

第三章分手快乐

心里的线牵牵绊绊，又怂恿着叶隽在十一的时候去了趟西安。这回，他在苏西的家里吃了饭。苏西的爸爸对他非常热情。吃过饭，就自动带着小念去别家串门了。

苏西瞅他爸爸离去，撇撇嘴直接点破："我爸希望我钓个金龟婿。喏，就是你这种。我在课堂上跟学生讲解'好高骛远'的意思，灵机一动，以此为例，没人不明白的，默写没一个出错。呵呵。"

"你也别太妄自菲薄啊。"他帮她把碗筷收到厨房。

"我这叫脚踏实地。"苏西摞起袖子干活。她是个阳光的女子，贫寒的家境与未婚先孕的窘境丝毫没有影响她。她善于自嘲，并在自嘲中解构生活的灰暗。

"我有阵子挺懒的，不爱干家务，尤其讨厌刷碗，后来发明了一个法子，就是干活的时候同自己说话，呜哩哇啦，好像有人在同你聊天，活不知觉就干完了。你要懒惰的时候，不妨试试。哎，你不会不干家务吧。"

"哪里。"叶隽只能接过她递来的碗，在水喉下冲，"留学的时候，我劈柴、生火，做饭、洗衣样样都会。"

"你读什么学校？"

"斯坦福。"

"在加州吧。据说那边阳光很好，瀑布一样倾泻，有时候能够听到光线流动的哗哗声。"

"你感觉细胞很丰富，我可从没听过像下雨一样的阳光声。不过有首歌——"

"我知道，叫《南加州从来不下雨》。我们学校广播台播过。南加州从来不下雨，可是宝贝，一下就是倾盆……"她用英语轻声哼着，目光渐露惘然。

她应是想到了什么，一个人，一团往事，一点旧日子的昏黄印记。她借着歌声爬进去，沉溺其间，而他却一点都不知道。酸意尘埃一样漫进叶隽眼里，竟让他有些涩涩的痛。

“这歌其实挺悲伤的。”他不得不打断她，“跟我讲讲你的家事，如果是朋友，有权力知道得更多一点。”

她冲干净手，切一个橙子，递他一块，自己凑着垃圾筒吸溜着吃，间或断续地跟他讲家里的变故。

她原本有一个幸福的家。爸爸承包了一个水库养鱼，收入还不错。过年的时候，她和妈妈偎在床上数一年的收成，将钞票点得哗哗响，那感觉真的很幸福。妈妈说：“小西，你爸爸有关节炎，等你工作了，你爸爸就可以不做事了。”那时候的苏西嗯一声，畅想道：“我要考最好的学校，找最体面的工作，赚很多的钱，买很高的楼。要一家人永远幸福快乐。”

爸爸的关节炎是守鱼塘落下的病根，大冬天的，就住一个小棚子，北风呼呼往里冒，再卷紧棉被也不顶事。赶上有人偷鱼，被子一掀，衣服来不及穿就往出跑。常年累月骨头就冻结了，一到阴湿天就森森的疼。妈妈也很辛苦，一个女人家在地里干男人的活，春天插秧，夏天薅草，秋收更忙。料理得死去活来，交掉各种税，所剩无几。但那个时候，辛苦归辛苦，一家人知冷知热，日子过得温暖而平静。

第三章 分手快乐（2）

高考，苏西以县里文科第一的成绩考上了上海的大学，成了村子里的骄傲。苏西至今能记得，虽然家里很拮据，父母还是置办了三桌酒席，请了老师和邻居。爸爸喝醉了，逢人就说他的女儿有出息。苏西拉住父亲，看父亲醉眼中的幸福，也觉得很幸福，自己能成为父母的骄傲那真好。她发誓一直要成为家里的骄傲。那样的满足感是金钱无法比拟的。

她人生的转折源于父亲的赌。父亲被人拖下水，玩起了六合彩，而后就像抽上鸦片一样迷恋赌，输急了想翻本，赢了想再赢，彻夜不归。母亲去管，屡屡被急红了眼的父亲打得伤痕累累。家里的东西越来越少，家底越来越空，家徒四壁时，母亲喝农药自杀。那个时候，苏西大四，找工作最紧张的时候，回来奔丧，外加处理父亲的赌债，错过了最佳求职时间，只在一家学校觅了份教职。

父亲借了高利贷，利滚利，赌债攀到三十万。她走投无路，问人借——

“这就是小念出生的原因？”

她沉默了下，说：“算是。”

“他这不是趁火打劫？无耻。你呢，居然要为这样的人生孩子？你不为孩子考虑下吗？你怎知他愿意活在这样的环境？……小念小念，你对他其实是有感情的。”

她呆了呆：“算是。”

叶隽那次回京，不舒服了很久。他修习老庄，爱好古典文化，自负不是个喜怒形于色的人，她的女友邓子嘉就描绘过他：带点名士气，难听点，就是书呆子气，活动能力比较弱，人比较钝，像生锈的刀，抽出来用时，要磨一磨，最适合做的工作，就是做学问。这次，却为一个不相干的人耿耿了很长时间，连他自己都有点想不通了。

有个夜里，他梦见自己与一个女子欢爱，醒来怅怅地发现是苏西。他起身，点一根烟，问自己可是寂寞了。

便给子嘉打电话。子嘉在华尔街做操盘手，是个精明能干的女子，目前正处于事业的上升期，也因此，她不愿牺牲自己，随他回国。

“嗨，杰森。”电话里的背景比较嘈杂，她估计很忙，果然，寒暄片刻后，她便用利落干脆的英语匆匆打发了他，“再聊，你知道今周一，一个字，忙。”

他放下手机，在烟雾袅袅中审视自己的感情。

他与子嘉是在留学生新春派对上认识的，她当时表演了一套拳术，赢得满堂彩，他学过一点散打，纯业余，有朋友知道，就起哄他们比试，结果可想而知，他被她打得落花流水。因为输了，就请她吃饭。就这样交往。两人都是事业型，彼此独立，有时间在一起度个周末，没时间，各忙各的。情人节和生日有时会忘掉，即便这样也不会觉得不妥，还没道歉，对方就会打哈哈说其实我也忘了。缠绵的时候也不算激情四溢，更多时候属于忙中抽空吃一道甜点。他不是个热性子的人，对肥皂剧里大起大落的爱情也持嘲弄态度，因着此，他从没怀疑过这份已成习惯淡泊随性的感情。他曾跟她戏言，他们俩就像马克思与燕妮，是同志般的感情，以后定是革命伴侣。

她也笑着说，她想象中的爱情当如此。女人吗，就要有人格上、精神上包括经济上的独立，只有如此，才有资格去谈爱。

他深以为然。然而这个夜里，他动摇了。

第三章 分手快乐（3）

他忽然想要一个能让他魂牵梦萦的女子。让他耿耿作痛，让他激情勃发，让他体验蚀骨的相思与颤栗的欢乐。让她进到他心尖子上，在上面狠命踩踏，哪怕让他疼。青春若不激烈，不就辜负了吗。

苏西有过这样的体验吗？他发现自己又耿耿起来。

第二天，他给苏西打电话，说："我昨儿梦到你了。"她没心没肺地问："我在你梦里做什么？"他稍事停顿，说："你梦过我吗？"她似乎醒悟，油滑地转移话题："叶总，想请教你一个问题。"接着，压低声音道："我们这边的老师们喜欢传小道消息。我不想议人是非，可是不加入，又觉得有被排挤之嫌，您看怎么处理？你们公司有没有这类事？"

叶隽只好先给她建言："小道消息很重要。就算是一个很man的人，不屑于或不喜欢谈论别人，也要积极参与到公司的八卦新闻当中，因在那里总会有一些意想不到的小秘密，会让你有意想不到的收获，更为重要的是，这样做很有利于局部团结，可以迅速地跟同事，特别是女同事培养出同志般的感情，当你不是一个人在战斗的时候，会变得强大很多。"

苏西适度恭维他："谢谢啊，以后遇到类似的事我一定多多请教你。"而后理所当然挂了电话。她似乎刻意与他保持着距离。他呢，有必要去缩短那个距离吗？

他还不清楚自己。虽然心内有些"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的动荡，毕竟只是涟漪而已。他更以为自己无非是寂寞。再说了，北京与纽约，北京与西安，距离有大有小，但一样都是距离。他以工作为引擎，压住冲动，静等子嘉归来。

到北京后，他状态一直不大好。虽然销售成绩远超去年同期水准，可他却在这个大城市越来越觉放不开手脚。主要是氛围。在上海的时候，人与人相处很简单，就是业绩说话。也许北京是政治中心的

缘故，这边公司也浸染着乌烟瘴气的政治气息，搞得直来直去的他很是不爽。

有人向上面打他小报告，用类似文革的词汇定性他，什么“结党营私，搞分裂”——这针对他与他团队的融洽关系；什么“任人唯亲”——这针对他不久前解聘了几位无所事事的老员工。等等。

崔廷也开始明着暗着指责他不懂方式方法，不讲究大局稳定。因那几位被解聘的元老三天两头来闹事，还嚷嚷着要联名上访。

子嘉到京时，正逢着他从崔廷办公室负气出来。

崔廷要求他收回成命，在销售部设一个公共关系处，以接纳那几位被解雇的老员工。叶隽坚决不同意，“哪有因人设岗的道理？况且，销售部根本不需要什么公共关系处，他们能提供什么资源关系？凭什么我们底层的销售要用自己的力气去养活几只蛀虫？没有劳动能力、不适合岗位自然可以被Fire掉。”

崔廷起先耐心解释：“这些老同志年纪大了，思想僵化了，适应不了市场经济，可是毕竟曾经在华成付出过心血，奉献过青春。咱们国家讲究人性化，不能人家干不了就踢。”

“人性化不是这样做的。可以给予一定的保障。”

第三章 分手快乐（4）

“同志啊，这里不是美国。就是在美国，也不是一刀切的呀。咱企业是国家的，我都不能说了算，人家是体制内的人，按原先的制度，国家是要包一辈子的。改革归改革，也要注意军心稳定，否则我吃辛吃苦做得再好，也驾不住他们闹啊。告到上头，人家说你处理不了内部矛盾。什么管理能力。哎，好了，这事就这么定了。”

叶隽想，就这个样子，还想建一流企业？还想跟国际接轨？扯淡。推办公室门，一抬头，看到子嘉笑盈盈坐在他的皮椅上。

“嗨，杰森。”子嘉用英文招呼他，“脸色不对？挨批了？”

“说中文，鄙人姓叶。”他仍旧气呼呼的。

子嘉调侃：“很少见你生气的，你生气起来倒满可爱的。像熊猫。怎样，快七点了，是否可以陪我用膳。”

子嘉下榻嘉里中心，顺便就在那用餐。

吃饭期间，叶隽一直在抱怨：“我现在知道为什么中国改革这么不容易了。鲁迅先生说‘搬个椅子都要流血’，确实是，中国几千年的积习太深厚，安于现状，不愿变革。与人斗，其乐无穷。”

子嘉道：“杰森，你有没有发现你变了许多，往昔的淡定与洒脱都不见了。”

“能洒脱吗？能淡定吗？政策执行不了，说的话不算数。什么职位？什么权力，不就一把手说了算。”

子嘉笑眯眯地顺水推舟道：“你的价值要在美国实现，跟我回去吧。”

叶隽瞪眼，“什么回，我的祖国就在这里。你不也是中国人吗？”

子嘉道：“杰森，我就是专程来跟你商量这事的。我爱你，想跟你结婚，但是更想留在美国。美国不仅有我的事业，也更适合我们的发展。杰森，你我接受西式教育，思想与观念已经全盘西化，要想颠覆自己的价值系统，融进国内企业，很难啊。我刚听了你的诉苦，可以

说你遇到挫折也是情理之中。你的性格、脾气我也知道，有点书生气，耿直，重结果重效益，没有歪歪肠子，一门心思做实事，可是人际关系复杂的华成未必适合你。”

“我不可能一碰到问题就往后缩。事在人为。”叶隽本性恬淡，但骨子里却很倔强，认准目标从来没有半途而废的，子嘉的劝慰于是派不到用场。

僵了半晌，子嘉道：“分手吧。”

大家都是明白人，不是没有感情，但是婚姻的基础却要有相同的价值观。分手是唯一选择。

子嘉这次来给叶隽母亲带了些礼物，叶隽便请了假陪她去上海。

两人向家长坦诚分手，叶母有些受不了。她是非常喜爱子嘉的，一方面子嘉与他儿子同在美国留学，现在又有不错的职位和薪俸；另一方面，子嘉为人大方，也很孝顺，两人出去逛街，她总会给她买很多东西。大包小裹地穿行在左邻右舍艳羡的目光中，是很让人膨胀的一件事。叶隽妈妈是典型的上海人，极爱面子。当初叶隽回国，她就一千个不乐意，儿子在国内做得再好，也不如人家说声：“伊儿子在美国，老节棍（厉害之意）的。”

晚上，叶妈妈拉儿子说话，“你发神经啊。美国难道不比国内好啊。”

“还不是想陪陪母亲大人啊。”叶隽笑嘻嘻说。

“妈妈哪要你陪？妈妈还想沾你光去美国看看，咱要生一个美国孙子。你要妈妈高兴，就答应子嘉回去。子嘉那么好的姑娘哪儿找啊，你看看现在的女孩子，一个个娇滴滴的，目中没有长辈，哪像子嘉那么会来事。”

叶隽收敛了笑，郑重道：“妈，分手就是分手了。我在华成做得很好。”

第二天，他与子嘉在机场分道扬镳。他回北京，子嘉去香港。

与子嘉告别后，他去吸烟区抽烟。忽然念起国外求学的生涯，隐约觉得自己把生命的一部分丢弃了，那部分东西，饱满、青春，有着阳光一样通透、纯真的质地。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1）

第四章冬天栗子的体温

眨眼进了年关。

这一年，华成业绩喜人，上级主管单位打算把他们公司的管理与做法作为标杆在各地推广。上次见过叶隽的中央领导还记得他，让他参加汇报会。与会前，崔廷给他电话，曲里拐弯地说了一通，大概主旨是报喜不报忧，也大概有让他少言远祸的意思。

叶隽还是无法习惯汇报工作打太极的方式，所以当领导指名他发言时，他依然率性地吐自己的肺腑之言。他以韦尔奇的那段名句开场："缺乏坦诚是商业生活中最卑劣的秘密。"

"……这句话反过来理解，就是坦诚精神虽然是取胜的关键，但是要给一个组织灌输这种精神，无论该组织规模大小，都是艰难的，因为你是同人的本性作斗争，与公司根深蒂固的传统作斗争……"然后，从公司的积习，到人事结构的不合理，甚至体制的弊端都洋洋洒洒地陈述了出来。"无知者无畏"，如此直率，如此冒进，让当时在座者无不胆战。

他的话造成怎样的后果，他无法真正估量。这个不懂得公司政治风云的年轻人只知自己说了实话，只知自己是为公司长远考虑，未去想其间诡谲的人事风云。正如他所说，人性是最复杂的东西。他要与人性去作斗争，无异于搬石头砸自己的脚。

不久就出现一堆关于他的传言，比如爱出风头、好大喜功、狂妄无礼，这都不算什么，最致命的有两样，一是盛传他有作风问题，拈花惹草，四处留情，消息出自西安办事处；另一个是说他存在经济问题，因为他在回款方面给某些客户延长了期限，便有人认定必是拿了好处。

崔廷找他谈了好几次话，做思想工作，意思是虽然我知道你是清白的，但是还是要给广大群众一个交代。公司内部会对他进行例行审

查。反正就是走个程序，不要介意。叶隽什么也没说，主动配合。但毕竟只是刚至而立的青年，难免感觉屈辱，又不好跟同事父母讲，便只好发泄给了苏西。

“装个电话吧。”他哀求苏西。苏西在听筒里感觉出了他的焦躁与郁闷，素来吝啬的她以最快的速度安上电话。

之后，每个晚上，他压抑睡不着的时候，就给她通话。

她仔细地听，然后细致地开解他，“没什么的。毁谤都是这样的，要么说钱，要么说男女关系，自古使然。我怀孕那阵也一样，流言蜚语不断，我不仅不计较，还把未婚先孕的事摆到台面上，让我的学生们分正反方来辩论，效果非常好。后来，我的学生只要听到别人说我坏话，一律为我打抱不平。再后来，一方面我自己工作出色，另一方面，嘿嘿，使劲拍周围人的马屁，风波自然而然平息了。他们现在都很喜欢小念，不过小念是真的可爱。对付流言的方法就是别去理会他，别跟人生气，也别跟自己生气。我的名言就是，走自己的路，让别人翻白眼去吧。虽然做起来不是那么容易，毕竟是血肉之躯会受影响，可是你要想，生气管用吗？要管用，使劲生，生到把自己烧起来为止，可实际上不仅没用，还伤身体。侬这个上海人晓得了吗？”

叶隽想，苏西一个小女子都能超脱，他怎就不能，心也就渐渐释然。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2）

慢慢地，除了工作，也会涉及一些私人问题。他告诉她已经与女朋友分手，因为观念不合。她颇为惋惜，问他后悔吗？他想了阵，道：“后悔过一阵的，我知道跟着嘉嘉去美国，生活会顺遂很多。但是既然回了，我就要接受回来的使命。失败有时候更利于成长。”苏西说：“也不尽然，有时候是正向的，有时候是反向的，要看自己怎么吸收……呵，你别看我说得头头是道，完全是职业习惯，喜欢教训人。”

“苏西，我以前蛮喜欢做老师的。嘉嘉一直说我有书呆子气。”

“我，相反，以前想自己创业，做老板，赚很多的钱。不过现在，觉得自己就老师的命。跟学生在一起也很好。很简单，很明媚。自己永远也不老。”

“苏西，跟我说说，你最快乐的事。”

她停顿了下，慢慢道：“我上大学那会，学校广播台在黄昏时分会播一档节目，叫‘地下三毫米’，我最爱坐到某个破喇叭下听。那个节目的DJ很有意思，他在放音乐前，会配合着说一段话，很自我，很感性，有羽毛的轻飘与飞翔感。别具一格，总之我很喜欢。”

“比如呢？”

“比如……”听筒那边传来她轻轻的呼吸声，他仿佛看到她的大眼睛在夜色里熠熠出神。她开始用主持的语气说了一段：

属于六十年代的音乐在心里泛滥开，让四十年后的种种莫名的愤怒、颓败、迷幻、绝望失去了原有的重量。快乐是简单的快乐，忧伤是简单的忧伤，然而就这样被简单地打动，在十二月末的晴朗天气里，感觉一切重新变得温暖而简单。

想起上英语课的时候老师给我们听过这首歌，老师四十多岁，戴眼镜，在英国留学的时候买到的CD，封面上是约翰•列侬忧伤的眼睛。二十五年前被歌迷谋杀。那时我还没有出生，记忆之外的事情总是显得异常遥远，比如六十年代。我只知道那是摇滚乐诞生的地

方，却全然不知是什么原因使来自英伦的四个衣着拘谨的年轻人一夜之间不朽。照片上的甲壳虫留着出奇一致的发型，衬衫的纽扣扣到最上面，穿鸡心领的羊毛衫，笑得无比灿烂。这无论如何都和90年代那群皮衣铁钉制造噪音的人扯不上一点关系，可是我们都叫他摇滚乐。甚至还有那个善于扭屁股的猫王。他也被称为摇滚明星。摇滚要比我想像的更加宽容。①

她说得这般流利，可见这些语句已经烂熟于心。叶隽忽然想，她到底在用怎样的情感在记忆、复制那个DJ的语言？她与那个DJ仅仅是声音的此端彼端那样简单的关系吗？

无论是什么关系，他叶隽并不适合知道。他只说："苏西，你的声音很好听。你也可以做DJ。"

苏西笑，笑得掷地有声，利落干脆。

从声音始，他有了想念。空余时间便都放在了西安。

他和她带着小念在校园里散步，逢着老师和校工，她都为他介绍："这是我们食堂的李师傅，做的红烧肉一绝……这是我们教务主任方老师……他是叶隽，在北京做事。"别人若拿她开玩笑，说，"哟，是不是男朋友啊。"她就会回头瞅着对方，光明正大说："我在努力呢。"

人走后，他会说："你真在努力吗？"

苏西脸红一红，低头把半边烫脸印到小念脸上："我就是这个说话风格，要遮遮掩掩，反被人嚼舌头。"

第四章 冬天栗子的体温（3）

“你以后就说，是你男朋友好了。”

苏西瞥过头，东张西望。在叶隽看来，她掩饰自己表情的时候是很可爱的，因她长着两条灵动的眉毛。快乐的时候，会眉飞色舞，悲伤的时候，立刻变成八字。此刻，一条眉毛昂首、一条尾随，装着好像在冥思什么哲学问题，不能跟你计较。

有个周末晚上，苏西爸爸递给叶隽两张电影票，说：“年轻人嘛，不要老窝在家，出去走动走动。”

“多少钱啊。”苏西夺过票，“啊，三十？爸，你这么大方？”

他爸爸扬着手，“你这丫头，又没割你肉。”

叶隽连忙说：“我负责报销。”

苏西围上围巾，套上棉衣，因为电影院离得不远，两人就溜达过去。

空气里传来糖炒栗子的香气，在清寒的气温下尤显得温暖醇厚。苏西嗅了嗅，便循味而去。叶隽连忙赶上买单，苏西坚持要自己付，说：“没看出来吗，我这意思就是电影票由你掏，我爸的零花钱可都是俺老人家的。”

那个夜里，看什么电影，事隔多年后，叶隽已经全然忘记，却永远记得了栗子的香气，和他们手指相触时的温度。

栗子就放在座位当中，他们俩专注于屏幕上的人生。手受了栗子温度的吸引，会不自觉地伸过去，无意中彼此手指触到了，零星的温度，他们一缩，一笑，把甜蜜偷偷藏在了心里。

“还相亲吗？”回去的路上，叶隽问她。

“对呀。”她踢着落叶，“上个月相的那个，我还挺满意的。他长得有点像小念的爸爸。当然不及他帅，神态什么的有点那个意思，又是做公务员，稳定。他看上去也挺喜欢我的，老约我。我跟他吃过一次饭，他挺慷慨的，吃完后，还买了鲜花送我。可我爸又刁难，他老觉

得他女儿天底下最好，老觉得我可以找更好的。当然，我也不自卑，我知道我有很多优点，譬如开朗、长得也过得去。但是也没什么好骄傲的呀。家里负担重，还带个私生子……你是不是觉得我跟结婚狂似的。其实我，主要为我爸，为小念。没有钱，爸以前喜欢喝点小酒，抽个烟吧，现在全戒了。小念老是生病。我有小念后，什么都不在乎了。管他嫁的是谁，只要能保证小念平安长大，爸爸安度晚年……要不，你帮我劝劝我爸，用你那做销售的口才。”

“我口才从来不好。销售也从来不靠嘴巴吃饭。”叶隽发现自己不太高兴。

苏西干干地笑了笑：“叶隽，我知道你现在低谷中，但此一时，彼一时，都会过去，都是过程。如果有用得着我的地方，我一定竭尽全力，也很高兴能帮你解解闷。不过……”她抬起头，“我认你做大哥好吗？”

叶隽嗅到了冰凉的拒绝味道，淡淡说：“我不需要。”一个人径往前奔。

“哎。”苏西疾步赶上去，脚下绊到什么，扑通一下摔到地上。叶隽扭身，把她扶起来。她拍着身上的灰，咕哝着。他恨恨看她，只是片刻，便伸手把她拥住。她抬头，褐色的眼睛里有点惊惶，又有点乞求，像逃生的小鹿。他恨这眼光，掐紧了她的腰，一味凑过去吻。

只是浅浅地尝了下，他就抽离了。因她没有回应。

“对不起。”他声音有点涩。

她耷拉着脑袋。有风掠过去，将她的发丝往他脸上送。他又感觉到撩拨得轻痒。便用手按住，再缠绕着送回到她耳后。她这时对他笑笑，月光下尚能看出面色的绯红。

“你不喜欢？”

“不是。嗯，是……”他头次看她这样扭捏。觉得好玩，一把扣住她的手，“那先从这个开始学习吧。”

他把她的手缠得紧紧的。

注释：

①摘自灰尘的BLOG，来自海博

第五章 爱是什么（1）

第五章爱是什么

叶隽的所谓经济问题很快查清纯系子虚乌有，不仅没有任何问题，他的职务招待费消耗还是所有总监中最低的。这次调查带来的屈辱，叶隽经过一阵时间的消耗，倒没所谓了，可是却激起了他的团队的集体反感。他的经理如林有成、聂晓华等集体到崔廷处投诉：崔总，不如也查查我们吧。偌大一个华成，若是叶总监有事，恐怕我们其他人也干净不到哪里去啊。趁着年关，咱活就都别干了，先开始检举与自我检举、批评与自我批评得了，肃清队伍好干活啊，省得流言蜚语影响心情。那，除了我们，那公共关系处的几位是不是也要查查，今年拿多少订单，工资又拿多少，别骑在人家头上看风景还嫌人家个子太矮……崔廷竭力抚慰，但对叶隽的嫌隙越来越大。崔廷作为华成一把手，倒也不是嫉贤妒能的人，但是他一贯秉信一个公司只能有一个灵魂，最嫉恨拉帮结派。

北京地区的销售比往年有了大幅度的攀升，大家都发足了奖金，一场纷扰在年节的鞭炮声中烟消云散。

叶隽的父母来北京过年。大年初一，苏西打来电话，是叶母接的，叶母叫过儿子，站在一边，若有所悟地盯着儿子。叶隽挥了几下手，叶母才怏怏离开。

苏西在电话里让小念给叶隽拜年。小念会说简单的词汇，诸如妈妈、外公、饿、吃，但是叔叔两字，他总是发不好，后来让他叫都不叫。有次，他拿了认字卡片，指着上面的男子，又指指叶隽，奶声奶气说：“爸爸。”苏西连忙阻止：“不是爸爸，是叔叔。”“爸爸。”他继续倔强说，因为他实在分不明卡片上爸爸与叔叔的区别，反正都是两个成年男子。再后来，叶隽每次去，小念都会张着手臂，叫着“爸爸抱”。

这回，在电话里，小念依然叫：“爸爸。”再有样学样地说：“恭喜发财。”

“乖。想不想爸爸？”叶隽对着电话亲一口。苏西道：“他还不会跟你对话呢。在玩电话绳。”

“那你呢？想不想我？”叶隽说。

“那个。”苏西转移话题，“北京可以放炮吗？……”

闲扯一通，搁下电话时，叶母过来了，一脸恽怒：“那谁啊，怎么随便管孩子叫你爸呢？你是不是蠢，扯出去多难听。”

“妈，你偷听我电话？”叶隽反感。

“你都是我生的，有什么不能听？不听还不知道呢。你老实跟我说，那女的是谁？在哪里，做什么的？你是不是因为她跟嘉嘉分手的。”

“妈，这是我的事，我自己会处理，你不必操心。”叶隽走开了。

“你翅膀硬了，妈的话都不听。那女的有孩子是不是？她缠着你？……”母亲犹在絮叨。

不久之后，叶隽从苏西稀疏的电话和客气的回复中感觉一定出了点事。

“我妈给你打电话了？”

苏西沉默了下，说：“开学初，你妈妈来学校找我了。”

“她去你那？”叶隽难以理解母亲的疯狂，又连连向苏西解释，“你别介意，这是我的事，我妈妈干涉不到。”

苏西静静说：“我明白。你也别跟你妈吵，她没说错什么。她只是跟我说，你条件很好，什么样的女孩子都能要，不必要一个带着孩子的单身妈妈。”

“你怎么想？”

“我，我觉得很对。即使不是子嘉，大哥也一定可以找到如花美眷。”

第五章 爱是什么（2）

叶隽冷冷说：“依你的性子，这样说，不过是对我没有意思罢了。”

又是沉默，而后苏西轻轻说：“对不起。”叶隽撂了电话。

正好公司业务繁忙，叶隽也没时间想风花雪月，这件事就这么淡下去了。

一日，在客户举办的沟通会上，他遇到竞争对手瑞讯的总裁冯至鸣。因差不多的年纪、近似的教育背景，两人相谈甚欢。下午，冯至鸣兴致勃勃提出竞技高尔夫。叶隽欣然应允，几场下来，终是不如。

中途休息时，冯至鸣跟他谈工作，提到目前竞争激烈，除了国内企业自相残杀，还受到“国际军团”强烈冲击，作为行业的翘楚，瑞讯与华成是否可以考虑在某些方面进行合作，发挥彼此长处，弥补弱项，与欧美企业抗衡。叶隽不敢越权，只说会向崔总转达汇报。

还没等他上达崔廷那里，媒体便以“瑞讯、华成笑谈‘竞合’、挥杆泯恩仇”的大标题和两人绿茵场上潇洒击球的大幅照片令崔廷怒不可遏了。

崔廷找他时，并没显出多少怒意，只是提醒他认清自己的权属。叶隽自问无愧，也没太在意，继续在此事纠缠，跟崔廷讲冯至鸣的建议未尝不是一条出路。崔廷冷淡地回复他：“我会考虑。”

三月末，上海片区的一个刘经理被调至北京，名义上是做叶隽副手，但是直接向崔廷汇报，有调人和用钱的权利，明眼人都看得出有架空叶隽之意。

林有成与叶隽商量：“不如跳吧。带团队一起跳。就算不跳，威胁下也好。”

叶隽颇踌躇，一方面，在他的职业词典里，没有临危远祸这一条，他对手下也是一直提倡忠诚、责任、诚信，他不愿去打破自己的

原则；但另一方面，华成的确日益在束缚他的才华、消磨他的激情，他很怕自己在这样的氛围中日益丧失了自己那颗敢作敢为的心。

瑞讯的子公司要上市，在这之前，毫不掩饰挖人之心，有借此抬升股价之嫌。崔廷也未尝不忌惮叶隽撂摊子走人，开始与他修复关系，邀他品茗赏花、下棋打球、推杯换盏、推心置腹，两人似乎又恢复了以前亦兄亦友的关系。这跳槽之事便又拖了下来，等到瑞讯子公司上市，新管理者继位，叶隽的念头自然化作了炮灰。

最近叶隽总觉得累。以前工作的时候都像超人似的精神抖擞，把公司当作家，恨不得把晚上、周末的时间都奉上，但是这些日忽然生了倦怠，遇到大单也没有以前那种嗜血的刺激。手下汇报工作，他偷懒的时候便要他们直接向刘经理report。反正跟他report后，他还要跟刘report，何必多走这一道程序呢。有时候会出神，回过神的时候，发现自己在怀念以前，无论是在摩根士坦利实习，还是毕业后在微软做事，大家都有着共同的价值追求，有坦诚布公的和谐氛围，他愿意燃烧自己。那么现在，是被嘉嘉言中，他终于出现了不适应的症状，还是老了？

这个周末没有应酬，没有活动，他打算睡到自然醒，偏偏六点不到就醒了，一大早空着个脑的感觉真是不好。他在床上翻来覆去贴了几个饼子，拿过手机拨了一个熟悉的号。

苏西的父亲接的，语气挺高兴的："小叶，挺忙的吧，很久没你电话了……小西还在睡，没事没事，我叫她去。也该起了。"

自上次没礼貌地挂断电话后，便陷入一堆烂事中无以脱身，叶隽有阵子没跟苏西联络了，这会听到她懵懂未醒的声音，只觉得亲切，又有点理亏，一时倒不知说什么。

"你没事吧。"听不到回音，苏西有点急。又想到以往他从未这么早来过电话，以为他出事了，惊惶道："到底怎么了？说话啊。"叶隽心头一软，顺竿子爬下，"我不是很舒服。"

"哪里不舒服，发烧？有没有去医院。"

“你来吧，我想见你。”

叶隽也是随便说那么一句。未料第二日一早，接到苏西电话：“我在火车站了，你那怎么走？”

叶隽兴奋异常，连忙说要去接她。苏西说，你病着怎么接呢。他才想原来她是探病来着。

第五章 爱是什么（3）

当听到敲门声时，叶隽奇异地发现自己的心“怦怦”乱跳了下，像初恋一般，居然生了紧张与激动的双重感觉。当打开门，看到穿着嫩黄色针织衫如春天一般的苏西狡诈地同他眨眼时，他忽然觉得自己好想念她。

一把把她拖进屋，便用力抱住她。

她享受了下他的怀抱，摸摸他的额：“骗我。没病。”

“怎么没病，是相思成病。”

“真酸。”

他以额抵她的额，热辣辣地捕捉她眼睛里晶亮的水泽：“这么久不见，也没个电话，你真狠心啊。”

“是你不给我打的呀。”

“跟我说，你等没等。”

她迟疑了下，便点头了。他便用唇去堵她。她依然不够热络。他说：“你要不喜欢，我尊重你。”她满面通红，讷讷道：“我，我是不会。”他有点诧异，“他没有吻过你？”

她抿抿唇：“只有一次，时间太久，我忘了。当时我脑子一蒙，其实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他毫不掩饰地大笑：“那好吧，我教你，这个不难的……”

那是他们扎扎实实的吻，扎扎实实地倾泄彼此的想念。

因为苏西第二天要上课，她来时已买好了晚上的夜行火车，叶隽不得不惜秒如金地把这次短暂的相会严密安排好。

苏西没别的嗜好，只喜欢音乐，想切实感受一场音乐会。叶隽便查了各大音乐厅，只中山音乐堂有下午场的交响乐演出，遂订了票。上午时间，他带她去逛798，那原先是工厂，现在改装成先锋艺术集散地，画廊之外也夹杂酒吧、餐馆和其他商铺，算是一个综合的比较有个性的旅游地了。苏西饶有兴致地转。在一个店里，她拿出一张CD，

久久流连。叶隽凑过去看，歌手叫千禾，他对娱乐明星不熟，但是也知道这家伙正当红。问苏西：“喜欢这个人的歌？”

苏西“啊”了声，有点如梦初醒的样子，“这是他以前的一张唱片，卖得不好，可其实很出色。”

“你要喜欢，就买了。”

“不。我不想听。”苏西把CD放下了。叶隽看到封皮上千禾被PS过的头像，桀骜、暴戾，又带着天真。摇滚明星若非颓废，就是这副模样了。

下午的音乐会之后，叶隽邀苏西在京城颇有名的一处会馆进晚餐。

因刚听过音乐，苏西还是比较亢奋的，考他：“你知道餐厅用的是什么背景音乐吗？”

“你知道？”

“勃拉姆斯，F大调钢琴与大提琴奏鸣曲，作品九十九号，第二乐章。”

“看不出你对古典音乐很有研究。我只知道勃拉姆斯喜欢舒曼的妻子。”

苏西笑：“我们学校的广播台播过这个作品，DJ说过他们的逸事。你觉得勃拉姆斯爱克拉拉吗？”

“不。他只是爱自己的幻想。”

“搞艺术的会不会都很自恋？”苏西喃喃了下，而后四处张望，“这里很漂亮。如果没有你，我一辈子也不会来。”又补充，“不过不来我也不觉得遗憾。”

“为什么？”

第五章 爱是什么（4）

“生命中有很多东西我不可能经历，如果都要遗憾那是遗憾不过来的。我只能说，我有一颗游弋的心，带着这样的心，它可以看到海阔天空，也可以包罗万象。叶，我喜欢音乐也是这道理。音乐是有翅膀的，它拥有不同的质地，这不同又包裹在无限混沌中，这混沌反而让想象有了自由飞翔的可能。你知道吗？它可以穿越很远的地方，到达我们的彼岸，我猜想那是灵魂的力量。也许今生我们到过的地方很有限，但不要紧，只要有放松的自由的心魂，我们就无所不在，可以挖掘很多神奇。”

叶隽不得不承认他面前这个女孩子有非常独到的地方，让一贯追求务实、享受平淡的他生了遥望之心。

“你真该学中文。会是个作家，感觉太细微了。”他由衷奉承。

“我不算。我充其量适合聆听、感受，他，比我敏锐多了。”

“他是谁？”

叶隽和苏西都不会知道她口中的那个“他”当时与他们只隔几米之遥。那一天，他正对着他的经纪人签他的“卖身契”。潦草签完，他把合约狠狠摔到对方脸上，转身拂袖而走。经过苏西他们那一桌，他没有停留，因为没有感觉。他感觉不到她。一直。

苏西却闻到了空气中淡淡的草木味道，以为是来自记忆，不知道记忆如此顽强，便怅然说：“他身上有好闻的草木味道。也许跟勃拉姆斯一样，我喜欢了我的幻念。我跟他的故事，实际上没开始没结局。所有的发生都只是意外。”

“是小念的爸爸？”

“……对。”

苏西抿了口酒。不知怎么呛了。咳嗽不止。叶隽拿过纸巾一点一点擦她的嘴角。她抬着脸，懵懵懂懂地看他。她是在看他吗？为什么眼光似旧日尘梦？

苏西的脸已经被酒精染红，从洁白的内里泛出来，粉嫩粉嫩，仿佛掐得出水，眸子似乎静若秋水，细看犹如波光潋滟。叶隽的手微微颤了下。

“你今晚别走了。”他说。

“明天有课呢。”

“不许走。”命令口吻。他没法克制自己的烦躁，决定打破他们静水潜流的局面。

苏西最终没有走成。她真的舍得走吗？问这个问题，未若问她为何执意要来。病只是一个幌子，就算有病，她是他谁，轮得到她操心吗？在没有他电话的那么多日子，她看到了自己的等待，也看到了自己的失落。她知道自己心里已经腾起了一个影子，哪怕朦朦胧胧，却也抹不去。她其实是喜欢和叶隽在一起的。就像现在，跟他一起逛街，他安安静静不会打扰你，又无处不在。偶尔要偷看他一眼，总是不能如愿，因为他总是恰巧也在注视你。目光相撞，会清清朗朗地撞出一朵花，在彼此的心间散发芬芳。他和“他”是那么不同，他温润、体贴，平和、从容，跟他在一起，什么都不必想，心里却满满的；“他”呢，桀骜、任性，暴躁、反复。每次看他，每次都是远远的，他不属于她的世界，每走进一步就要头破血流。她何必对他念念不忘呢？这些年，家里变故迭出，她实在太累了，她真的很想有一个包容她的胸膛，她可以躲在里面睡懒觉。

叶隽，会是那个胸膛吗？

进了初夏，气候很是怡人。风轻缓地吹着，像恋人一样温存。叶隽觉得心里的手又在轻轻地挠了，那是一种蠢蠢欲动，又是一种魂不守舍。

第五章 爱是什么（5）

“累了吧？”他拉她在路边的木椅上坐下，“穿这么高的跟？”他不顾她的反抗为她摘下鞋，一手环抱住她，一手为她捏着脚。一股暖流从脚下往上涌，汇集在苏西心的部位，她把脸埋在他胸间，闭上眼。就那样舒服地享受这样细致的爱。

这是个不错的怀抱。

那个夜里，没有任何悬念。只是开始的时候比较拘谨。

在叶隽整洁的居所，苏西找到了自己送的仙人球。她惊讶地跳过去：“你真保存了？”

“你不知道多难养。当初为什么要送我这个？”

苏西狡黠地笑了：“一枚勋章，表扬你这个新好男人。”又甜甜说，“叶隽，你真的很用心，要养在我那里，保准早死了。”

“你洗澡吗？”叶隽提醒她。

“哦，男士优……先。”苏西脸红了。叶隽递给她一罐果汁，捏捏她脸上的红晕。苏西低头猛吸，心咚咚跳。即将会发生的事情还是让她心慌意乱，虽然她生过小念，可这类事在她生命史上只发生过一次，并且当时实在谈不上两相情愿。她毫无经验可言。

叶隽出来了，带着清爽的柠檬味道。苏西面向电视机，目不旁视，就当看电视看得极入迷的样子。

叶隽也不催她，陪她看了会儿，说：“什么电视？”

“哦。”她其实不知道。

“《巴黎恋人》？女孩子都喜欢看韩剧？”他反而看出来了。

“哦。”她也不知道算不算回答。

“不打扰你。”他伸手摸摸她的头，起身，开了手提电脑，在一边处理邮件。无非是出差和折扣申请，他处理得心不在焉。

时间在静谧中一点点过去。一集播完了，苏西看看叶隽，依然没有催促的意思，好像她不提他就不会考虑睡觉。可明天，他还要上

班，不能再拖沓了，她于是爬起来说：“给我一件衬衣，纯棉的那种，我做睡衣。”

叶隽给她找了件苏格兰格子的衬衣。她进了卫生间。

她洗得不快也不慢。洗的时候脑子罢工，什么也没想。洗完后，倒是犹豫了一下，又拿着吹风机吹了三两下头发，放下手，又犹豫，最后觉得再犹豫也犹豫不出什么来，自己不可能一辈子竖在这里，才开门出去。

叶隽已经合上电脑，向她望过去。

她穿着他的衬衫，宽宽松松，苗条的轮廓却遮挡不住，影影绰绰，反而更增添诱惑。衣服下摆刚到腿部，光洁修长的小腿露了出来，白得晃眼。头发还是湿漉漉的，乖巧地蜷伏在耳边，跟那副表情一样，很像某种犬类动物。他觉得呼吸不均匀起来。

空气像个漩涡一样，似乎在策动着什么秘密。苏西有点紧张，过了一会儿，佯装轻松地说：“我睡哪里？”

叶隽向她走来，眼中跳着簇簇火焰。她有点慌乱，垂下头，看自己无处安放的脚。

突然，她毫无防备地被他横抱起来。她想说点什么，可开不了口，只好将发烧的脸侧到他胸口，腿软软地扑腾着。

第五章 爱是什么（6）

他将她放倒在卧室的床上，台风一样席卷着她的唇，同时解衬衫纽扣，手伸进去，有力地抚着她。他的欲望经过了刚才很长一段时间艰难的囤积，释放的时候便有了些迫不及待。

她闭上眼，被肆虐的火焰席卷，感觉身体就像随风四散的灰烬，轻飘飘的，又很迷失。

“叶。”一阵后，她喘着气叫他。

“苏西。”

“嗯，轻，轻一点。”她低低说。她怕疼。她的第一次，只有疼痛，破裂，粗暴。

“嗯。”

最初的急迫过去，他从容下来。用舌尖舔她身上的水珠，一寸寸缓缓推进，轻柔细软，是她从未经历过的细腻，这样的温存给了她意想不到的惊喜，她慢慢沉浸其间，放松身体。

他咬住了她的乳头，像小念一样吮着，她有点难为情，觉得不该，可他每吮一次，她体内就像有什么东西抽掉了似的，化为飞絮，成了风的一部分，有了瘫软的迹象。她的呼吸开始艰难起来。她没有想到自己也会出现像书里描绘的状况。

“苏西，还记得第一次，在医院看到你的乳房。很漂亮，后来经常梦到。很嫉妒小念。”

她的脸红了起来，是那种娇红。他又过来吻她的脸，在她耳畔说：“不知道为什么，就是放不下你，有时候也知道不够明智，可是就被你吸引了，你这个小妖精。”他喘着气，又与她的舌卷在一起。

他们拥抱着、碰撞着、燃烧着，最后找了那最无间的距离，开始了瞬间的焚毁。

她并没有出现想象中的痛，也许是经历了生产，也许是他把前戏做到极至，他进入的时候毫无周折。他们的身体高亢着，接近顶点

时，白亮的一道光掠过。明亮的闪耀后，是浅浅的细水，涓涓流过。他们俩互相依偎着，一粗一细地喘着气。

他翻过身，捋开她额前湿掉的发，说："苏西，做我女朋友吧……其实，你已经默认了。"

苏西歪过头，看到月光从窗帘的缝隙间斜斜地流进来，在地上泻下一地的柔软，多么纯洁。这是她见过的最美好的月色。她正视他："叶，你喜欢我吗？"

"嗯，我爱你。"

"我也是。我喜欢像这样的两情相悦。"

过一会儿，她又说："叶，你觉得爱是什么？"

叶隽想了会儿，说："爱，应该是一种交付，也是一种收容。我把心给你，同时妥善保存好你的心。"

"可我觉得，爱其实是许可别人接近你，接近到可以伤害的地步。"她缓缓说。语调分明有些悲哀。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1）

苏西说："凭什么我做呀。"

小念又出来传话，学着苏西的语气："凭什么我做呀。"

"猜拳吧。"叶隽说。

"哦，猜拳。"小念欢欣鼓舞。

然后，在小念的监视下，苏西与叶隽隔着墙壁划拳。小念先看叶隽的，看完蹭蹭跑到苏西房里："妈妈，爸爸出的是石头。"

苏西就把手顺势改成"布"，"嘿嘿，我是布，快叫你爸做早饭。"

"你们串通。"叶隽哼哼唧唧起身。

"愿赌服输啊。"

……

有时候，保姆回家，叶隽会开玩笑似地恳求小念："让爸爸跟妈妈睡一个晚上可以吗？"苏西听得惊心动魄，小念却失了宠似地嚷："那我呢？"

"你睡沙发，做沙发土豆。"

"臭爸爸，你才是土豆。"小念马上爬到床上，摊开四肢，把自己的部分霸占住。当然有时候，他也会开恩，往中间挪挪小身子，"躺着吧，反正大着。"

叶隽与苏西的眼睛对碰了下，苏西没表示反对，他便躺下去。小念攀到他身上，与他耳语："妈妈很香，你闻不闻？"

"闻。"

他们俩就装成野兽的样子爬过来侵略苏西，苏西慌忙躲避。叶隽把苏西拉到怀里，在她脖上深深嗅了下："真的很香。小念，你妈妈一定很好吃。"苏西心一阵乱跳，又是惊心动魄。这个时候，她恨不得把小念扔到沙发上去。

两年来，他们没有实质性的亲昵，苏西一直把这归咎于忙，归咎于不便，她怎会觉得有什么不妥呢？

然而这天，在拙于应付小念的问题后，她起了深深地困惑。

不久后的一个晚上，苏西将手头的报表做完，一转身，看到叶隽歪在沙发内睡着了。她拿了毛毯给他披上。他警醒了，拉她的手。她偎到他身边。静默了半晌，苏西说："我今天不回去了。"

他张了张口，似要说什么，终于没说，只是眉眼有些复杂，她当他默许。

"你有没有觉得小念很烦。"她这样说时，脸刷地红了，好像又回到几年前他们第一次，只不过那时候是他主动。

"他很乖。"叶隽说。

"那个，我，知道也许不该逼你，就是心里……"

叶隽吻住了她。突如其来，没头没脑，雨点一样倾盆。她还要怀疑什么呢?

他将她抱到床上，他退出去洗澡。也许因为累，苏西很快睡过去了。第二天，她在客厅扫出一堆烟蒂。她不知道他是否一夜未睡。她依然未觉得不妥，还为他心疼，他要操心的事真是太多了。

不妥是在事业转上正轨、企业蒸蒸日上时才渐渐察觉出来的，像一个幽暗的隐疾，终于在他暗示她可以找男朋友时显现出来。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2）

崔廷勃然大怒，正对着叶隽说：“这是班子集体表决的结果。我们有些人--老以业绩显摆，目空一切，别忘了，你的成绩是你所在的位置带来的，是国家政策扶持以及企业背景作用的结果。我敢说换个人到你这个位置也同样能干好。”

林有成又站起：“崔总您是不是太健忘，三年前的销售数据，您应该不会忘掉吧。全年才一百万，创历史新低。您那时开会怎么说来着，‘屈辱’，您说屈辱，说我们这帮人只会蛀国家的钱。现在我们想做点事了，可您要把叶总调走，你叫我们怎么想，嫉贤妒能，卸磨杀驴，我只能说对这个公司太失望了，我申请辞职。”

崔廷道：“我马上可以批。”

林有成血气方刚，不顾叶隽示意，继续道：“很好，我想我的团队都会失望而走。”

“叶隽，”崔廷终于忍不住了，直接说，“你有疑义，可以向上面反映，用公司资源要挟，那就不入流了。”

叶隽淡淡颔首：“一、我想我还不具备要挟的资本。二、如果觉得我不能胜任，可以解聘。我想要坦诚。”

会后，林有成等人聚到叶隽办公室，商量集体辞职。叶隽阻止了。

“我们都签过保密和非竞争协议，执意走，可能会付出惨重的代价。”

“你就忍气吞声去工会吗？老大，他分明忌惮你，又不敢赶你走。”

“其实我很理解他，崔廷不是真正的老板，只有相对控制权，上面有组织，随时可能被拉下马。当一个人没有取得绝对优势时，他的意见和思想，最大的出发点不是对公司如何发展有利，而是对巩固自己的位置如何有利。”

“你还为他辩护？我反正待不下去了。”

“我会让你待下去的。华成是个大企业，崔廷也很有才干，股改之后，他会把公司拉上一个新台阶。你要待下去。”

“你呢？”

“我合约满了，再考虑。”

“那太窝囊了。”

“有时候，人先要学会忍。”

按要求，叶隽下个月才须去工会报到，但是，他提前办了手续。

“你觉得不公平吗？”在办公室，崔廷问叶隽。

叶隽摇头：“哪里有公平？”

崔廷笑：“叶隽，你够聪明，但是……”

“但是还没你智慧。你从一开始就觉得我不能与你长久共事，但是为了打开销售局面，照样三顾茅庐把我请过来了。”

“不错。你发挥了你的专长，我赢得了名声。可你要知道，这没什么不公平，平台是我给你搭的。你可以批评我独裁，但是我不能容忍公司除了我以外还能有另外的权威。经理人有太多野心和抱负，从来不是什么好事。”

“谢谢。你给我上了一堂很好的课。”

“希望你理解，私底下，我愿意跟你交朋友。”

“我也很愿意。”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3）

透着杀机的惺惺相惜，鹿死谁手，还不一定。

自从叶隽出任工会主席后，北京业绩大幅度回落。叶隽心里很明白怎么回事，必是他的团队用压单之事维护他，给崔廷一个下马威。他因为心内郁闷，并未阻止。一边逍遥地坐主席之职，一边静观事态变化。潜意识里，他未尝不想让崔廷难堪。

因为职务的转换，他陡然清闲不少，也有了更多时间去西安。

小念快两岁了，会走路，会简单的会话。他喜欢“爸爸”，每次叶隽敲门，他总会像小狗一样准确地把他嗅出来，然后叫着“爸爸爸爸”扑出去。叶隽坐沙发上休憩，他就会像只小猴一样把他当大树攀爬。叶隽原本并不算喜欢小孩，他和嘉嘉恋爱那会儿就商议过不要孩子专注事业，但是小念实在太可爱、太善良了，完全颠覆了他的想法。比如说小念总是分不清活物和玩偶的区别。天冷的时候，会给他的小熊、小兔等玩偶披上自己的背心。他把玩具撒一地，苏西生气，模仿小熊的语气斥责他：“你乱扔东西，不是好孩子，我不跟你玩。”他的眼泪就会出来，柔软的，圆圆的泪珠，大滴大滴落，是真的伤心。然后就踉跄着去收拾。叶隽这时会帮他，说：“小念很勤快，小熊和爸爸都喜欢你。”

吃过饭，叶隽带小念去散步，小念跨坐在他脖颈间，他指点着外面风物，告诉小念这是什么那是什么。小念要学会一个词汇，会对着所有活物、死物大叫，有点自鸣得意的意思。最搞笑的是他刚学会说“爸爸”那阵，因为太过得意，追着旁边小区里的狗大叫“爸爸”。害得叶隽只好把他捞回家，跟他解释：“爸爸只有一个，就是我。”小念还很馋，大概遗传了苏西的基因，看到吃的，不论能不能吃，都会拍自己的小肚皮，拐弯抹脚说：“肚肚想了。”

叶隽真的把小念当成了自己的孩子。有过路人看着小念好玩，驻足逗他。叶隽这时就会洋溢出做父亲的自豪，对小念说：“儿子，背那

个‘鹅，鹅，鹅’给阿姨听听。”

苏西要打来电话，说到小念不舒服，他会急得睡不着觉，不管苏西劝阻，第二天必要飞过去看到真人才算心安。让苏西感动的不仅于此，他对苏西很多无心的话都记得很牢，比如，她说过她爸爸爱喝点酒，但是为了营生，戒了，叶隽每次来，都会给他爸捎些酒，晚上陪着喝上几盅。她爸喝醉了，喜欢吹牛，絮叨个没完，叶隽不仅毫无厌烦之感，还积极参与到话题中，把她爸的唠叨风又助长了上去。

就是这样，他爸对叶隽也越看越满意。有次居然暗示苏西晚上把叶隽留下来。

“你这丫头该主动点吗？他那么晚还要赶回酒店住，多累啊！现在的女孩子不都应该那个吗？”

“哪个呀。”苏西瞪父亲一眼。

父亲笑嘻嘻说：“哪个你不比爸清楚吗。”又放低声量说，“我老想把他灌醉，这样你就能名正言顺照顾他了嘛，可这孩子没心眼，喝不醉就连装醉也不会。”

“那是，人家哪有你老人家那么多的花花肠子。你当年不是把妈骗到手的吗。”

说到母亲，父亲神色不好：“我睡去了，小念晚上由我带吧。”

叶隽把小念哄睡了，外出接了个电话，进屋后跟苏西告别：“我过去了。”

苏西抓过衣服：“我送你一段吧。”

进入夜幕，苏西看看他神色，问：“怎么了？最近看你挺闲，不会出事吧。”

“啊，”叶隽说，“换了岗位，也算升职。”

“升职是高兴的事，可你没有喜只有忧。”

“哪里，我表现出了吗？”叶隽自以为自己无波无澜。

“我还看不出来啊，坦白吧。”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4）

两人坐到学校操场的阶梯上，叶隽把她围在怀里，娓娓跟她说了。他发现苏西其实是个很有头脑的人。听到他的团队压单的事后，问他："你们崔总没有采取应对措施？"

"还没有。"

"不正常啊。你呢？打算辞职吗？"

叶隽小小地停顿了下，说："暂时不会。我不能在这时认输。"

苏西赞许，仰着小脸分析："你想崔总为什么没有行动？压单一事出现，其实你和他的矛盾已经昭然天下。虽然不是你要求手下那么做的，可别人也一定以为是你操控的，因为你没阻止。我想他其实更相信你没有参与指使，但是他要的就是你的这种默许。你没觉得这事反而对你不利吗，他不过是损失些钱，于你，则是名誉。试想，今后谁会要一个动不动就给老板厉害看的人呢。大家也知道，销售靠团队作战，可谁愿意要一个把团队培养成自家人的经理呢？舆论对你会比较苛刻。这个时候，崔总又用工会主席的职位羞辱你，就是逼你主动请辞。你主动请辞，根据协议，今后便不能与他竞争。你另立门户，重整江河，损失大了。"

叶隽承认苏西分析得不错。他未尝没有想过，只是被心里的戾气主宰了。

"所以你，赶快阻止你的团队，同时一定要忍下去。总会有机会的。就算没有机会，要等他把你炒了。"

叶隽把苏西裹到风衣里，说："有妻如此，夫复何求？"

"谁是你妻？"

"不承认，不承认躲我怀里干什么？"

"是你把我藏起来的。"苏西悄悄解掉他胸前一粒纽扣，凑过去嗅。

叶隽但觉那小鼻头点到他肌肤上又凉又痒，开玩笑说："找乐子啊，忙着呢，一边去。"

苏西捶他一拳，"好坏。"又轻轻说："你的味道真纯粹，干净到什么都闻不出来。"

"谁有味道啊，有味道不是没洗澡吗？"叶隽傻呼呼说。他哪里晓得苏西刚把他跟另一个人悄悄衡量了下。那个人身上是种着些草木的，她无聊的时候曾遐想过栖息在"他"怀里可能跟置身森林似的。而叶隽呢，只能说是水了，还是白开水，无滋无味的，但是白开水不是最健康的一种水吗？叶隽从来不是那种英俊型男，但是他干净，无论长相、行为、习惯，还是居所，甚至体味，都是洁净无比的。苏西以前从没想过会爱上一个这样干净的人，她觉得太干净总是件乏味的事，人是要乱一点好的，乱才叫有生气嘛，但是真到爱上了，她觉得以前自己叫做没接触过海洋，不懂得什么叫广博。在他怀里，没有任何干扰，天马行空，那才是最自由的。

她于是抬头看天。深蓝的天幕，点缀着稀疏的星辰。她有了阑珊的困意，这时听得叶隽在说："苏西，我明白得失的辩证关系了。其实去工会也是有好处的，就是换来了跟你的好时光，想想，也算是崔总在体恤我。"

……

回公司后，叶隽便给林有成电话："叫兄弟们不要再压单了，对我，对大家都没有什么好处。"

"老大，人争一口气。公司这个样子，叫人怎么做事？每天混日子好了。"林有成觉得叶隽窝囊，有怨气。

"就是混日子，上班看看报纸打打电话，回家搓搓小麻。挨着批评，就做一单；领导没有发话，就得过且过。这个公司需要的就是这个。有成，你几岁？"

"三十四。"

"你觉得活着不是这样吗？"

第六章 输赢难定的人事博弈（5）

林有成瓮声瓮气地说：“你教我们夺单的时候，可不是这样说的。我们这帮人也是懒散了好几年，可是发现人是需要一点……怎么说呢，还是用毛主席的话，是需要精神的，需要为着一个目的去付出，这样生命才有意义。”

“可是如果危及到饭碗，也许意义就不大了。人活着，总要先养活肚皮吧。”

“天地这么广阔……”

“并不是为所有人打开的。”叶隽放下电话，内心非常悲愤，他从不想说这种混账话，可是他发现自己确乎有点日暮穷途。很多人就这么成为办公室政治的牺牲品，不搞这些勾心斗角的事，可以腾出多少时间来做实事啊。想来想去，又觉得国内好多企业，发展不是每个人关注的焦点，保住个人的位子和权力才是终极目的。这样的话，企业又如何有发展的希望呢?

压单风波渐渐平息。他窝在工会主席的位子上韬光养晦等待机会。机会还真是来了。

子嘉这日给他来了电话，说已经订婚，未婚夫是ARR公司的执行总裁，嫁鸡随鸡的缘故，她不日要随夫回国发展。当然，她已经拿到美国绿卡。叶隽向她道贺，不忘讥诮她：“做美国公民就这么让你骄傲吗？”子嘉不置可否，反说：“你怨气很重，没猜错的话，很不如意吧。”

叶隽说：“如意得很，有了行政级别，活可做可不做，钱分文不少。我现在过上有生以来最闲适的时光。”

“叶主席，这似乎不合你的本性。”子嘉原来是知道他被架空的。

“你说过的，我这人比较钝，适合走闲适路线。”

“可古往今来，那些走田园路线的，都是身在南山，心在朝堂。我知道你有野心。杰森，既然我回了，我帮你一把……”

ARR首次进驻中国，便立一大单，需要通信行业的企业为其提供本土化的系统解决方案。为对中国政府表示诚意，此次竞标单位，一律遴选国企。最后具备实力、进入名单的包括华成在内只有三家。

因为单量上亿。三大企业和其上级主管部门都相当重视。崔廷亲自上阵，组建豪华阵容死盯项目。尽管华成是三者中最有实力的企业，情形却似乎不那么有利。ARR方面对华成不说冷淡，但很刻板。做生意从来不能按程序做，崔廷也是知道，他需要圆融的人际氛围。这个时候，雪上加霜的是，主管部门都把此项目看成囊中之物，仿佛取其是相当容易的事，取不下，则是失职。这逼着崔廷非要把这仗打好。要打不好，他本人也会死得很难看。

叶隽的机会就这么到来了。

主管部门一位司长给崔廷电话。这个司长是崔廷的顶头上司，当然也是一直罩着崔廷的。这日却言之凿凿问起叶隽下落。崔廷说调至工会。尽管此事彼此心知肚明，但司长此时只作不知，厉道这不是严重的浪费人才吗？又上纲上线到此举会挫伤广大海归同学们回国创业的积极性云云。

崔廷听明白了司长暗指，必有人为叶隽说话了。叶隽因此回到销售一线。

喧嚣了一阵的三家国企的竞标案以ARR与华成签约告终。自然，明的光耀属于叶隽。因为关键时刻作出贡献，叶隽极有可能擢升。

叶隽也知道嘉嘉卖了他一个极大的人情。

红头文件很快下了，叶隽果然被擢升为中国区销售总监，并负责开发海外市场，一个月的公示期。一个月后，他将前往上海办公，与北方的崔廷互相钳制。

叶隽被动地迎来了人生的新高峰。滋味难明。忽然就想起鹰的故事。

鹰是世界上寿命最长的鸟类。年龄可达七十岁。它在四十岁时要进行一次生死抉择。那个时候，它的喙已经又长又弯，爪子开始老

化，羽毛又浓又厚，翅膀变得沉重。如果不想等死，就要进行蜕变。它必须很努力地飞到山顶，在悬崖上筑巢，而后，它先要用它的喙击打岩石，直到旧喙完全脱落，然后等新喙长出。再用新长出的喙把爪子上老化的趾甲一根根拔掉，鲜血一滴滴洒落。当全新的趾甲长出来后，它便用新的趾甲把身上的羽毛一根根拔掉。五个月后，新的羽毛出来了，鹰重新开始飞翔，重新再度过三十年的岁月。

叶隽曾用这个故事激励团队变革创新，现在他用这个故事给自己做思想工作。在这场复杂的人事较量中，他知道自己失去了一些东西，譬如信念，但是也得到了一些。生活大概就是这样，在自我否定中绵延。你很难去判断对错。成熟是以世故作代价的。

接下来的日子，他振作精神，逐步考察不同区域的销售差别，力求有所作为，日子倒也慢慢显示出风和日丽的趋向。

但是人生总是在风平浪静的时候暗藏玄机。一个月后，华成年轻的中国区总裁便锒铛入狱。

表面上?苏西有关，本质上无关。叶隽只是权力斗争的牺牲品。他为他的年轻付出代价。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1）

第七章两年算什么呢?

一日，叶隽考察长沙办事处，顺带给员工做培训。半途接到苏西的电话。苏西声音极为惊恐，话都说不连贯了："叶隽，爸爸，爸爸被抓了。不是，是绑架，他们要钱。我怎么办？"

"苏西，冷静一点，什么时候的事？"

"昨天。"

"你报案了吗？"

"没有，我没想好。"

"他们要多少钱？"

"五十万。"

"你别急，看好小念，我马上过来。"

叶隽手头没有那么多钱，问长沙办事处借。按程序需要填写单据经那边经理签字方可领取，偏偏当时那经理不在。叶隽急着赶路，打下借条，就飞赴西安。

苏西在机场迎他，跟他诉说原委。周六，她爸爸接到老家邻居电话，说他们老家的房子被人看中了，想买下来。爸爸问了报价，一听他们那破房子能卖到五千一平便乐颠颠去了。谁也不会想到这是一个陷阱。当爸爸按照舅舅给的地址前去洽谈时，实际上等于自投罗网，爸爸再没出来。那些人是原来赌庄的，他们看她爸爸当初欠下三十万很利落地就付了，认定是头肥羊，这些年一直没忘敲诈。苏西早产，也是遭他们的跟踪所致。

周日下午，苏西接到绑架人的电话，对方说："我就要五十万，不多。你三十万都能利索地掏出，五十万，我给你三天时间筹，总够了吧？过了三天，你爸爸的命就——"电话里立即传出父亲的喊声："小西，别管爸爸——"话还没完，父亲就哦哦啊啊地惊叫出来，显然被打了。苏西连忙喊："别打我爸爸，求你们别打我爸爸，爸爸——"

原本思路清晰的苏西摊到这事也是一片纷乱，只有求助于叶隽。

叶隽安慰着苏西，然后托人找到当地公安局局长，局里对这件事很重视，做好了部署。苏西和一个便衣拿着赎金去约定地点见绑架者，其余人马暗中保护。

对方不是专业的绑架团伙，其实就是勒索，并没什么经验。解救工作进行得相当顺利。混乱是在解救成功的最后一刻发生的。便衣换下苏西的父亲作人质，苏西的父亲从山巅奔下去。行到半山腰，苏西的父亲忽然莫名停住。“爸爸，爸爸。”苏西挣脱开叶隽，向父亲奔去。父亲直直迎着她，泪流满面。在苏西要靠近时，父亲嘴唇突然哆嗦了下，说：“小西，爸爸对不起你。”然后在众人猝不及防时，遽然跳下了山崖。

这样的情景，让所有人目瞪口呆。苏西脑子轰了下，理智迅速游走，疯了一样奔到崖边，也要往下跳，被叶隽死死抱住。苏西挣着、踢着：“你放开我，我找我爸爸，放开我。我找爸爸——”

苏西父亲被公安人员在山脚找到，还有点气息，迅速被送往医院。在警车里，父亲艰难地把苏西的手放到叶隽手中，眼巴巴地盯着叶隽，目光里是无声的托付，悲哀而凝重。叶隽明白他的意思，说：“我会照顾好小西，您放心。”

苏西的父亲嘴角缓缓扯出一缕欣慰的笑，笑着笑着，目光湿了，身体一松，便合上了眼。与世长辞。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2）

苏西的哭声陡然凝住，嘴张得很大，像一个合不拢的惊叹号。那一刻起，她的精神开始恍惚。她笑着说：

“爸爸，我们回家了，你没事了。我们把钱交了。”

“爸爸，小念在等着你，他说外公怎么还不回来，我们要快点回家。”

“爸爸，我今天给你做红烧肉，你馋了好几天了。”

……

叶隽知道她受了刺激，潜意识里拒绝相信事实，便一直对他说：“你爸爸走了，走了，去和你妈妈一起了。苏西，你要面对现实。”

“你骗我，爸爸不会走的，妈妈走了，爸爸不会抛下我走的。”

苏西说什么也不信，父亲的尸体入棺要送去火葬场的时候，苏西死活不让。

“你们不要碰我爸爸，叶隽，你对我好，你叫他们不要把爸爸锁起来。爸爸，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对你，爸爸。”她哀哀地挽留，叶隽很不忍，眼圈都红了，可他没有办法，还必须对她吼：“你醒醒，你爸爸走了，不在了。”

苏西的身体就像被击中的猎物，软软瘫下去。

叶隽最狼狈最慌乱的日子是从苏西倒下开始的。

她发着烧，头痛，胡言乱语；小念两岁不到，刚学会直立行走，正在迷恋期，天天在家里横冲直撞，经常撞得人仰马翻。叶隽在厨房无措地料理食物，国外留学生涯只教他学会把一棵生芹菜切吧切吧放点沙拉酱，买几块煨好料的现成牛排煎一下，清煮几个土豆搞成泥，中餐只会番茄炒蛋。每天他都要为吃饭问题大伤脑筋，而小念还总是在他最手忙脚乱的时刻过来搅乱，一会儿说要吃奶奶，一会儿说要尿

尿，一会儿茫然大哭，因为孤独了。他于是温水冲奶瓶，于是把尿洗脏裤子，于是哄。

这些日子，他总算深刻认识了什么是原生态的生活。在这忙乱中，他忘了那笔钱，忘了向公司及时汇报，只是仓促地请了个假。相比于苏西的悲痛，那些钱，那些事算什么呢？他因而错过了最佳的解释时间。

苏西的烧渐渐退下去。这日叶隽抱着小念去外面饭馆打菜回来，看到苏西起了身，在厨房忙碌。

“哎，你怎么起了？快躺着去。”叶隽放下小念，朝她嚷嚷。

苏西面朝他，一本正经说：“拜托，我忍受不了像个原始人一样天天啃生芹菜、生萝卜、生西兰花，今天照了照镜子，面有菜色。”

叶隽不好意思地笑了。看苏西如此言语，心情松了大半，过去拥住她：“你好了？”

“我其实还想偷懒，可是胃抗议了。”苏西看看叶隽，一贯干净利落的他也显出了几分潦草，衬衫被小念弄得皱巴巴，头发也不似以前光洁，她家没法洗澡，暑期学校澡堂是关的，真不知他怎么解决的。他看出她的想法，打哈哈说：“我发现我适应能力挺强的。再训练一阵，可以做奶爸了。苏西，你为国家培养了一个人才。”

苏西含糊笑道：“可是国家损失了一个销售精英，哎——”忽然惊觉，“你，一直在这？快回去销假吧。”

叶隽的确接了好几个电话，催他快回，词锋微妙，他当时无暇细问，现在想想，怕是真出了些事，便问苏西：“你怎么样？行吗？”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3）

“没事。”苏西叹息说，“我爸爸就是傻，我知道他心里一直有愧，恨自己逼死了妈妈，恨毁了我的前途，他太爱我，不想再给我惹麻烦。可是他哪里知道，没有他，我就成了孤儿了。还有小念想外公怎么办？他怎么就那么糊涂呢。”

叶隽唏嘘：“你爸爸一直有心结，活着只觉得是个负累……你也不要多想了，死生由命，你爸爸跟你妈妈会面去了，你呢，有我，他也可以放心。”

苏西心里蒙了下，但觉世事仓皇。

叶隽继续道：“你明天就打辞职报告，下次我来的时候就把你和小念接走。保姆，我托隔壁的老师找了，这两天就可以过来。我会很快回。”

苏西点点头。仓皇的心里涌起丝丝暖流。叶隽是上天赐予的礼物，她何其有幸？

那个告别的晚上，苏西躲在叶隽怀里。

正是馥郁葱茏的夏季。花木的味道跟暑热合在一起，汹涌地流进来，把他们身上蒸出一条条的汗迹。

她舔着他的汗水，涩而咸。也不知道是不是刚经历了生死，她有了不祥的感觉。只觉得分外留恋他。他昏昏欲睡。她抚着他的轮廓。他的身材很好，劲洁流畅，神秘幽雅，隐含爆发力，像雕塑一般。她发现自己指尖的欲望。

他手搭到她背上，含糊：“睡吧。”

“……你睡。”

虽说让他睡，她又在撩拨着他。他把她拉到身上，睁开一只眼睛：“就那么爱我吗？”

她红了脸，却执拗问：“你呢？我对你的吸引力足够长到一辈子吗？”

“我都觉得好像上辈子就认识你，这辈子不放心，还要跟过来看看你。你呢，肯定是上辈子厌倦了我，撇下我偷偷溜了。”

“你胡说八道，明明是你早我投胎的。”

叶隽打个哈欠：“我的意思，我们是系在一根线上的蚂蚱，要长长久久牵扯下去的……这回不许先我溜了。”他混沌地睡去。

苏西心满意足。她以前一直觉得情话很肉麻，可是恋爱中的人原本就是肉麻地存在的。

叶隽走了。走前摘了根草，在苏西指上缠了缠，说：“喜欢什么款式的戒指？想好了打电话给我。”

“戒指只有一枚吗？”

他摸摸她的脑袋：“贪心鬼。一百只好不好？——塑料的。”

她是笑着送他走的。却不知道这一走，他们天各一方，缱绻的爱情还是没有结出果实。

一周后，苏西没有迎来叶隽，却迎来了叶隽母亲的一记耳光。她母亲用极其尖刻的词汇辱骂她。在那些不堪的词汇中，她知道叶隽出事了。与她有关。

她咽下牙口的血，扯住叶隽母亲的胳膊，急切道：“他怎么了？究竟出什么事了？”

“你做的事你还有脸问，你问他要的钱，是不是，如果不是你，他怎么会进监狱？”

监狱？苏西反应不过来，喃喃道：“什么监狱，他在哪儿？我要见他。你让我见他一面。”

叶隽的母亲甩开手：“求你以后离我们家叶隽越远越好，再不要骚扰他……怎么碰到你，他这么背呢？”

又过一周，苏西在忐忑中接到叶隽电话。听到声音的时候，真的是恍若隔世，她发现自己除了无声流泪，一句完整的话都说不出。

叶隽的声音依旧的平和温柔，说：“你在哭？苏西别哭。我没法多说话。你信我，好好活着，跟小念一起等我。答应我，别让我担心。”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4）

苏西哽咽着点头，对方却看不见。电话仓促挂掉后，苏西方道：“我答应你，等一辈子。”

叶隽以侵吞公款罪被判刑三年。子嘉四处奔波，再审后，减去一年。

在狱中，叶隽开始反思他与崔廷的过节。其实他们没什么仇恨，对很多问题的看法还很一致，甚至有人评价他们骨子里是一种人，内柔外刚。五年前刚回国的时候，他们经常约着品茗、饮酒、赏雪，间谈公事私事，直陈时弊，很有点魏晋名士的风范。两人惺惺相惜，算是忘年交。

友情什么时候变质的呢？

是两年后，叶隽的业绩江河日上，在公司里的权威越来越重，尤其在年轻人中。两年一度的人事调整，总有“叶上姚下”，让叶隽取代原来的中国区姚总监的呼声，后来发展到“叶上崔下”的叫嚣。他的部下敢当面与崔廷顶嘴，只是为他叶隽的某些理论某些做法辩护。

崔廷的反击仅仅只是出于狭隘的报复吗？

不。在崔廷的眼里，不仅是崔廷，在其他元老眼里，他叶隽的确有拉帮结派的倾向。虽然是无形的，被动的。他的傲气与实绩又阻止他进一步的反思这种现象。他只觉得自己冤，觉得公司短视，觉得人事混乱。他走到这一步，真的冤吗？不冤。

他懂得事业的逻辑，懂得调动下属的积极性，却自命清高，不懂公司政治风情。在狱中那些幽寂的岁月，叶隽终于沉淀出某些感悟，为自己这段经历作了总结。

在转型期的中国打造出一个纵向结构的商业帝国，大多需要一个绝对的权威。这个纵向结构的形成，须经历一次次血与火的考验。崔廷一直信奉马基雅维利的一句话：“对人们应当加以爱抚，要不然就应当把他们消灭掉。”他是个拥有强力意志的人，明知不仁也要强为，实

际上他的果决，是以硬撑下去的隐忍作条件的。叶隽记得他用马氏的话跟他说过："他如果善良，就要灭亡；他必须狡猾如狐狸，凶猛像狮子；当守信有利时，他表现得很虔诚，当不利时，他比任何人都不讲信义。"

崔廷在公司待了二十年，从中层做起，一步步上去，靠着自己的才智将企业越做越大，漫长的岁月，不敢松懈，这个公司对于他不仅仅是一份谋生的工作，而是事业，是一个企业家的光荣与梦想，已经化成了他血肉的一部分，是他的孩子。他不会允许别人冒犯他的孩子。叶隽用他的能量焚毁着他的底线。他自然无法容忍。

也是在一瞬间，叶隽读出了他无情外表后脆弱的人性。

这次入狱对叶隽的人生有很大的影响，从事业上来说，他打定主意建造自己的平台，为自己的发展谋得足够自由的空间，从为人处事上来说，他秉承藏巧守拙的招数，谨小慎微，尽量规避政治。感情也遭到了毁灭性的重创。此为后话。总之，入狱是他人生一大转折。海浪倾覆了他，也塑造了他。在跌倒的时候教他站起来，在他嘈杂的时候听到人心幽微的呼喊。

两个月后，苏西找到了看守所，来见他。

他被带出去时，以为是子嘉。这些日，除了家人就子嘉来。但却是苏西。苏西完全像个垮掉的孩子，趴在探视口的窗上，两个眼睛像兔子一样红。他的心猛地被踢了下，她，好吗？他感到抱歉，为自己食言。

他坐下来，拼命对着她笑。

她也想笑，可是眼泪哗地出来了。又好像不知道眼泪怎么这么无赖，有点没法处置的无措。

他无法给她擦，只竭力笑着，说："苏西别哭，我没事。没看我好好的。"

她摇着头，又委屈又凄楚，真的像个孩子："对不起。叶隽对不起。我不该问你要钱的。要知道会这样，我死了也不会问你要。"

“傻瓜，你不问我要问谁要？我是你的谁？苏西，我们要过一辈子的。对了，你不会因为这个不要我吧？”

第七章 两年算什么呢？（5）

苏西摇头，后来抹了抹脸，说："碰到你，我开始走运，可是你碰到我，却相当倒霉。"

他微笑着说："苏西，我愿意。一般人难得有这样充裕的时间去静思生命，我倒是有福分。真的，忽然想明白很多事。所以，苏西，别为我流泪。你流泪我反而担心，会内疚。两年很快，我希望我出去时看到的是快乐的苏西。那时候，小念也大了，也会来接我，对吗？"

"对。"

走的时候，叶隽跟她约好写信，并让她下次给他带点书。

苏西每个月月末去探视他。知道他喜欢读历史，就把《二十四史》《资治通鉴》，外加其他古籍一本本往里面捎。叶隽笑说他这个接受西式教育的洋番终于回归了古典文化的怀抱。

他们也通着信，彼此鼓舞，笑对人生。

两年算什么呢？他们还有长长的一辈子厮守。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1）

第八章老了，不禁摔了

那以后的五年倥偬并未给苏西的生活带来多少波澜。

苏西一直觉得自己算是个没心没肺的人。没心没肺有个好处，天塌下来也睡得着觉。反正醒来还有明天嘛，要是没有，记忆停顿在梦境中大约也不算坏。多年后，当她看到周汝昌的那句话“保容以俟悦己，留命以待沧桑”，才明白她的没心没肺跟周汝昌一样无奈的成分要多过豁达。她一直记得小时候看过村人杀狗，在杀之前，会蒙住狗的眼睛，装在麻袋里抡上几圈，狗还未从晕头转向中恢复神志，已被一刀毙命。她何尝不这样呢，早被一次次的袭击吓呆，命运之手翻云覆雨，既然逃不过它的掌心，索性昂然自赴吧。

苏西以前有个习惯，轮到开心或不开心的时候，都会把感想写至便签，而后贴到墙壁上。她的卧室曾有整面墙插满这一幅幅黄辣辣的小旗，风过的时候，蔚为壮观，她以此自矜。但是这个习惯在与叶隽分手后自动失效，好像没什么意义了，醒来确实是一个个明天，却并不新鲜，它与旧日有何区别呢。苏西不是个爱情至上的人，自从初恋的花朵以一种不堪的方式摧折，她就意识到生活比爱情来得更重要，爱情是点缀，柴米油盐、鸡毛蒜皮倒是恒常的风景，认真去谈场恋爱，未若认真去赚几个大毛，毕竟恋爱完毕还得生活。可是，叶隽是不一样的。分手后很长一阵，她一直这么不甘心地喊，他是不一样的，不一样的。可哪不一样呢？时间散淡后，她才明白，人的失望大多是冀望太高。

她对这份感情看得太重太重，捂得太紧太紧，谁能知道是流沙？

可她又怎能不看重？怎能不捂紧？如果感情是一场迟早要揭幕的骗局，她曾经希望在谜底到来前死去。只因过去有太多时光，叫她愿意搭上性命一样去流连、追随……

叶隽出狱在五年前，是她去接的。永远记得那天。七月六日。阳光大盛，从繁茂的叶片上反射出来，便是一段段匕首一样锋利的光。

她躲在树后，凄凄惶惶，不知道命运将怎样打发这个曾经很优秀的男子。他的不幸虽非根源她，她却难逃其咎。

叶隽出来了。遽然站在广阔的天地间，似乎有点不可置信，他犹豫着伸出手，而后仰头，仰头的时候苏西注意到他的眼光微微眯了下，就这一下子，她的眼泪淋漓地出来了。

她啜泣的时候，他注意到她，朝她奔过来。而后，展臂狠命地把她拥入怀中："苏西，我自由了，自由了。"他孩子气地说。

"对，自由。"她挂着泪笑着。

"小念呢？"

"在学校呢。孩子的世界黑白分明，不知道生活中很多灰色地带，我一直没告诉他你在狱中。"

"也好。"

他搂着她高高兴兴地回去。她觉得他瘦得厉害，气色也不好，脸姜黄，走路飘，问起来。他笑着说："你以为监狱是疗养院哪。"然后才提及半年前一场病，不过轻描淡写几句。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2）

他在北京的房子，由他妈妈看着。送他到楼下，她死活不上："你跟你家人好好聚聚。好好养身体。"她不想他出狱第一天就要因她跟父母冲突。而他的妈妈已经多次给她电话明令禁止他们的交往。

晚上的时候，他到她下榻的旅店来，她已经买了回程车票，准备结账去火车站了。

"就这么把我扔了？不知道我多想你。"他脸色不好看。

她本意也想多留几天，奈何有小念，有工作。只好解释："明天还要上课。小念在别人那里我也不放心。"

"不放暑假吗？"

"我教暑期班。"

"苏西，带小念来北京吧。"

她想说待你妈妈松松口，没说出，只低低道："我回去给你电话。"

他夺过她的行李。她仰脸哀求他。他叹口气："我送你。"

买了站台票，送上车。她一个劲说："你回去吧。"

他不肯，也一个劲说："苏西，我还要做很多事，在狱中我就计划好了。人的胸怀是被冤屈撑大的，祸福没什么定数的。我会记住这个坎，它会成为我事业的宝藏。"

"苏西，我什么都可以放下，包括仇恨，却放不下你。"

"苏西，我妈妈过几天就走，我需要人照顾我……"

鸣笛响起，他终于来不及下车。

"怎么办好？"她急。

他却仿似一松，索性踏踏实实坐在她铺位上："没关系。我下站再下。"然后又做思想工作，看她一直默默无语，他叹口气，就说些别的话，问她工作是否舒心，问她有什么打算。她看着窗，窗上有倒映出的室内的情景。叶隽一双眼凝望着她，是真的舍不得她。

她心里动了动。涟漪一样，又扩散出去。

她不是没有计划，在狱中的时候，她就想着等他出来，跟他结婚，一起开创事业。他经历这一劫，意识到搭建自己的平台的重要，她便写信告诉他，与其仰人鼻息，未若自己创业。她在信纸间雄心勃勃，肆意畅想。可真等他出来了，她忽然觉得信上那些蓝图好像不是那么容易接近的。单说这婚姻，就叫人烦恼。

后半夜，苏西在卧铺睡着了。凌晨醒来时，发现叶隽不在。她想他或许在她睡着时的哪站下车了，心竟然觉得很惆怅。可不久，就看他捧着热牛奶向她走来。她一时有点意想不到的惊喜，便明白自己愿意跟着他了。

在西安下车。她请他吃臊子面和肉夹馍，吃着吃着，她抬起头，说："你打算做哪行？"

"电子商务。"

"烧钱呢，没看现在网络泡沫？而且，一般人都做门户，电子商务在国内不被看好。"

"别人不看好才更有潜力。原来也有过怯懦，毕竟风险大，可是你老在信里鼓动我啊，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与其老来后悔，不如现在动手；人生能有几回搏，失败了至少还有你……是不是都是你说的？"

"有的是毛主席说的。"

"我接受你的怂恿。不过苏西，我需要你。"

"我能做什么？"

"做贤内助，做那个成功男人后面的女人。"

苏西脸便有点红，转过头，看窗外，说："我回校办办手续，最晚两个月，去北京找你。"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3）

“两个月？”他叫。

她用筷子打他一下：“别不知足。”

“我知足。”

叶隽开始创业。他出狱没多久，他前老板崔廷来找他，两人推心置腹谈了一整天，尽释前嫌。回来的时候，叶隽跟她说对方给他五十万，助他开创事业，前提是永不成为竞争对手。

叶隽五十万起家，公司起名SEED。一开始公司就设在他家里。有大半年的时间，只见钱出，没有钱入，苏西从来没有领过一分钱，但是除了技术，财务、行政、后勤几乎样样都要管。

叶隽频繁去美国，去各地演讲，吸取风投。慢慢地，在朋友的牵头下，吸取了第一批五百万资金。

吸引投资者的是SEED独特的商业模式与理念。SEED的B2B模式与当时流行的门户以及B2C、C2C并称为互联网四大模式，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并且，摈弃大企业选择中小企业创业思路为他赢得更多客户。这之后，叶隽的路越走越顺。一年半后，网站开始赢利。

苏西是与叶隽风雨共渡过来的。她知道他的压力，他的焦灼。但是，即使在最困难的时候，他都坚持自己。他们一直忙。陀螺一样，却因为是自己的事业，又有很强的成就感和归属感。

因为没有结婚，还带着孩子，苏西坚持不住在叶隽那里，叶隽便在自己那个社区为其母子租下房子。苏西记得那些日子，不停地加班，员工走了，他们随便吃点，继续熬，经常是连小念都顾不上。

苏西有次很晚回家，刚开门，小念就一头扑过来。

“怎么还不睡？”她抱起他。

保姆这时趿着拖鞋出来说：“这孩子非要等你回来，说有话跟你说。怎么劝也不行。”

“要告诉妈妈什么？”苏西问。

小念拿过苏西的手机，指着上面的日期，眼泪汪汪地看着她。苏西才猛然想起，今天是他的生日。

“对不起。妈妈太忙了。明天，妈妈带你去动物园。”苏西特别惭愧，因为小念很乖，平时很少打扰她。她“啪嗒啪嗒”在他脸上亲了好几下，说：“妈妈爱小念，很爱很爱。这个可以算礼物吗？”

小念说：“超过爸爸吗？”

苏西笑着点点头。小念一脸满足：“妈妈，我刚等你的时候，画了一幅画。”他取了画来，是一张全家福，不过，叶隽的位置有点远。

“为什么别人的爸爸都跟妈妈、孩子住在一起，我的爸爸不是这样？”小孩子是很敏感的。

“这个……”苏西沉吟了下，不知道是否要说真相。在她的计划里，与叶隽早晚要结婚，如果是这样，她不愿意让小念知道另有父亲的事实，她唯愿他同别的小孩一样健康成长。然而，与叶隽生活了近两年，他待她如常，关心与体贴一样不少，可婚姻并没有盼来，甚至提都未见他提过一句。可是因为忙，大家累得昏天黑地，苏西也没时间去考量其间的不妥。

有什么不妥呢？他待她那么好。

周末，他来她这里过夜，因为地方小，他总是睡沙发。早上，小念醒得早，钻到他被窝与他玩闹。他说：“叫你妈妈做早饭，我饿了。”

小念便“踏踏”地奔到苏西房间：“妈妈，快起来，给我们做早饭。”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4）

苏西说：“凭什么我做呀。”

小念又出来传话，学着苏西的语气：“凭什么我做呀。”

“猜拳吧。”叶隽说。

“哦，猜拳。”小念欢欣鼓舞。

然后，在小念的监视下，苏西与叶隽隔着墙壁划拳。小念先看叶隽的，看完蹭蹭跑到苏西房里：“妈妈，爸爸出的是石头。”

苏西就把手顺势改成“布”，“嘿嘿，我是布，快叫你爸做早饭。”

“你们串通。”叶隽哼哼唧唧起身。

“愿赌服输啊。”

……

有时候，保姆回家，叶隽会开玩笑似地恳求小念：“让爸爸跟妈妈睡一个晚上可以吗？”苏西听得惊心动魄，小念却失了宠似地嚷：“那我呢？”

“你睡沙发，做沙发土豆。”

“臭爸爸，你才是土豆。”小念马上爬到床上，摊开四肢，把自己的部分霸占住。当然有时候，他也会开恩，往中间挪挪小身子，“躺着吧，反正大着。”

叶隽与苏西的眼睛对碰了下，苏西没表示反对，他便躺下去。小念攀到他身上，与他耳语：“妈妈很香，你闻不闻？”

“闻。”

他们俩就装成野兽的样子爬过来侵略苏西，苏西慌忙躲避。叶隽把苏西拉到怀里，在她脖上深深嗅了下：“真的很香。小念，你妈妈一定很好吃。”苏西心一阵乱跳，又是惊心动魄。这个时候，她恨不得把小念扔到沙发上去。

两年来，他们没有实质性的亲昵，苏西一直把这归咎于忙，归咎于不便，她怎会觉得有什么不妥呢？

然而这天，在拙于应付小念的问题后，她起了深深地困惑。

不久后的一个晚上，苏西将手头的报表做完，一转身，看到叶隽歪在沙发内睡着了。她拿了毛毯给他披上。他警醒了，拉她的手。她偎到他身边。静默了半晌，苏西说："我今天不回去了。"

他张了张口，似要说什么，终于没说，只是眉眼有些复杂，她当他默许。

"你有没有觉得小念很烦。"她这样说时，脸刷地红了，好像又回到几年前他们第一次，只不过那时候是他主动。

"他很乖。"叶隽说。

"那个，我，知道也许不该逼你，就是心里……"

叶隽吻住了她。突如其来，没头没脑，雨点一样倾盆。她还要怀疑什么呢?

他将她抱到床上，他退出去洗澡。也许因为累，苏西很快睡过去了。第二天，她在客厅扫出一堆烟蒂。她不知道他是否一夜未睡。她依然未觉得不妥，还为他心疼，他要操心的事真是太多了。

不妥是在事业转上正轨、企业蒸蒸日上时才渐渐察觉出来的，像一个幽暗的隐疾，终于在他暗示她可以找男朋友时显现出来。

第八章 老了，不禁摔了（5）

“苏西，有合适的，你考虑下。”有次，他带她参加一个酒宴，对着满场精英，淡然说。

她难以置信抬头看他，他看前方，脸色无异。

太，太狠了。她宛如被兜头泼了盆凉水，寒战四起。一直以来她一厢情愿地做着关于他们的美梦，孰知他早就变了心思。

那晚，她食不知味，却为了他的面子，没有拂袖而走。回去后又愣了几天，还是想不明白，他什么时候变了心思。他怎能做到一边对她好，一边对她狠？若非擅长演戏，就是彻底的阴损了。她不能相信。

有一次，她将文件给叶隽送进去。那时候，叶隽已有能力租下一层楼作为办公场所，她苏西已经被正式聘为行政主管，负责人事行政这一块。公司扩充了人数，完全在按现代化企业模式运转。三年的辛苦换来目前的状态，苏西真不知该庆贺还是辛酸。也许该是为他高兴的。只不过于苏西而言，若是知道要为事业付出一场完美的感情，她是打死也不乐意的。

叶隽签完字，抬手给她。她取了，却未走。

他感觉了，说：“苏西——”

“给我个理由。”苏西直视他。

他低头取烟，扑哧点燃，良久道：“不好意思，耽误你的青春。虽然这不是我的本意，但我的确伤害了你。请接受我的道歉。”

他怎可以说得这么平静？操练了很久，还是伤害她无所谓？

苏西抓起桌上的杯子就朝他泼去。

他的眼睛在水雾里平静而哀伤。

苏西与叶隽，恢复成上下级的关系。自尊如她本该舍弃这份工作，但是她试过了，找一份如现在一般薪水的工作很难。她有小念，

有家要养。她现在如所有的北漂一样，很现实地想要拥有一幢属于自己的房子，拥有一个户口，她不希望小念每次上学都要交借读费。

叶隽拥有她房子的钥匙，仍旧会来。

她站在门口，说："你是不是觉得我的心跟你一样是石头？"

"不是的。我只是看看小念。"

"爸爸。"小念钻出来，抓着叶隽的手把他往里扯，"你怎么很久不来了？快来看看我的画。"

苏西心里有气，拉住小念说："妈妈想回答一个你以前问的问题。"

叶隽试图阻止她，但是苏西张口了，"为什么爸爸妈妈不住在一起，只有一个原因，他不是你爸爸。"

小念呆呆地，叶隽脸上已经写满恳求："苏西，你别对孩子——"

"我说的是实话。他早晚要知道。"

"妈妈，为什么突然不是了？"

"他本来就不是。让你叫，是因为，你小时候笨到连'叔叔'这两个字都不会叫。至于你的爸爸是谁，我心情好的时候再告诉你。"

"妈妈我恨你！"小念哭着跑进室内。叶隽奔过去找他。不知道怎么哄的，晚上吃饭时，小念又眉飞色舞了，但还是不理苏西。苏西也为自己的话懊悔，没去赶叶隽走。

苏西不知道自己的消化能力有多强，但或许心脏真是块大肌肉，经历的灾难越多，越强悍。她渐渐能够对叶隽做到面不改色心不跳，逢着人多的场合，还能开开玩笑。可谁能知道，这是心灰意冷的结果呢。

大概只有窗前明月可以见证她的落寞。从不失眠的她会因为想起他而彻夜难眠。与此同时，她发现自己的身体部件开始出现这样那样的毛病，她会对着镜子吞咽药片，然后对自己说：老了，不经摔了。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1）

第九章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

一个偶然的机会，让苏西意外得到一份工作。

其实那天她是去振凯送东西的。刚进大堂，忽然被一老妇拉住，她把苏西认做公司员工，嚷嚷着要见总经理，见书记。苏西猜测这老妇大约是为上访而来，上访是振凯这类国企头疼的事。看时间充裕，苏西也未把自己撇净，细问对方缘由，而后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从法律责任、养老保障等方面仔仔细细来了个透彻的分析。一来二去的，竟将那女人劝走了。

正要上楼，旁边有人出来，问她是不是来应聘的。她灵机一动，说："是啊。"对方道："我是销售部吴东南，不介意到我办公室聊下？"

聊的结果是吴东南经理对苏西分外满意，想招她于麾下。

苏西问过工资、福利，虽然比SEED要低些，好歹人家也是大企，关键是苏西想离开SEED，所以很快给了对方肯定的答复。

写辞职报告的那个晚上，她都有些久违的兴奋。想了好久，才知自己不是为新生活的开展，而是为明天可以看到叶隽意外的脸色。

可实际上，苏西失望了，他没有意外。

他平静地说："找到新东家了？"

"是。"

"哪家？"

"你不必知道。"

叶隽断然下手签字："下午会叫财务把工资打给你。因为创业时候帮过我，我会给你申请一些特殊补贴。"

苏西吊儿郎当笑着："说到钱，我欠你五十万，外加两年，青春的损失是还不清的。我以前以为可以用一辈子去偿还，现在觉得像个笑话，你是否暗暗笑过我？"

“苏西，我从不觉得可笑。”他说。而后便是长久的沉默。

这个男人，成功后，倒是越来越俭省了。不是说对钱，而是对语言。他惜字如金，每句话还都无法到骨头上，你倒是说说为什么不好笑呢？苏西恨得要死。

叶隽的补助苏西还是照拿。请原谅她，她对钱从来不会客气。钱是好东西，可以买房，交学费，用来享受。苏西也愿意自己过得体面一点。

当然，她没有因为辞职而彻底肃清与叶隽的关系。因小念每到学校搞活动，要家长双双参加的场合，都会私自打电话给叶隽，而叶隽再忙，也会捧场。

这日，苏西出席小念学校的艺术节，又看到他在校门口东张西望，忍不住勃然大怒：“你是不是又找叶叔叔？”

“妈，别叶叔叔、叶叔叔的，他是我爸。你有办法证明他不是我爸吗？”小念一本正经。

苏西想，不至于要去检测DNA吧。

叶隽来了，车子停在学校门口，不是什么名车，索纳塔而已，满大街的出租车都是这品种。可是还是让虚荣的小念兴奋。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2）

“爸爸！”他陡然大叫。把旁边师生的目光都招摇过去。叶隽真是对得住众人的目光，他五官干净、身材颀长、气质淡定，怎么看怎么舒服，苏西跺脚恨恨想，他怎么不能老一点丑一点呢，居然让她没出息地跟小念一样膨胀。

叶隽冲苏西笑了下，而后抱起小念，像个真正的父亲那样说：“爸有事来晚了。宝贝，等久了吧。”

“要罚的。”

“接受。”

“罚你亲妈妈一下。”

叶隽抱着小念靠近苏西，苏西蹦远一点：“小念，你跟谁学的，这么无聊。”

小念和叶隽一同哈哈大笑。

“爱米粒。”小念看到同学，扭下身。被他叫住的是个小女孩，长着一头金发，大概有点混血血统。小女孩手牵在一个穿着时尚的贵妇手里。

“我叫Emily，好不？”女孩更正。苏西知道小念是故意使坏，把人家名字生生翻译成一个土土的，叫人一念就联想到贪吃的小肥婆形象的这么一个词汇，便有点忍俊不禁，偷偷说给叶隽听，叶隽说：“你怎么这么坏呢，我就想成，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的意思。”

大概小念已经介绍完毕自己的父母，爱米粒同学不住地拿眼梢瞟他们。苏西连忙跟她打招呼：“你好，Emily。”又跟贵妇人颔首，“这是你妈妈吗？”爱米粒眼梢甩一甩：“No，她是我爸爸的情人，不是我妈妈。”

后来小念问苏西：“情人是什么意思？”

苏西说：“喜欢，但不结婚。”

“那你跟爸爸是不是情人关系？”

“不是。”苏西气得把语文书往他面前一扔，“你能不能花点心思在读书上，尽想歪门邪道，跟你爸一模一样。”

说完，她惊觉自己说的是他的亲生父亲。

他，此刻在哪里呢？大概做梦也想不到这世界上有他一个血脉。很漂亮、很调皮，将来也会是个让女孩子头疼的人。

苏西发现自己已经很久很久没有想过他了。而以前，她是倾慕过他的，在黄昏的操场，落日像油画一样辉煌，她抱着腿听着喇叭里传来的声音，想象着声音后的人，心里有一点微妙的牵动，波浪一样卷着，属于萌芽的爱恋。

得知有孕后的很多个黄昏，她跑到自己执教的那个学校操场上，听着Walkman，想着他。在音乐浸入肺腑的时候，她决定留下这个孩子。她以为她有惦念，给孩子取名“小念”，小念小念，无论他是否感知，那都是属于她的，一个青春的印记。尽管并不抒情，更像一个豁嘴的伤口。然而青春，一如爱情，都是挥发性极强的东西。所以有时候，惨烈一点，反是存在的证明。

关于他，什么时候看都是远远的。她已经为这段往事做过注解。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3）

可是小念却近在咫尺。看他滚在她怀里睡觉的时候，她也会考虑是否要为他找个父亲。明着暗着追求的人不是没有，只是她从来没有提起过兴趣，才知兴趣已经毁在叶隽手上。她觉得叶隽比小念的父亲更毒。小念的父亲无非是摧残了一棵幼苗，叶隽则是砍去了自己亲手培植出的葱茏大树，他哪里知道根脉是铲除不了的。她每次想念，都会牵心牵肺的疼痛。

苏西的顶头上司吴东南经理对她实在有些偏心。一个月就帮她转了正，有好的客户与项目就分给她，甚至有次看她被人指使着去收发文件，把那人不点名地骂了通。苏西诚惶诚恐，一方面努力改善着与同事们的关系，另一方面，也委婉告诉吴东南这反而会让她陷入孤立。吴东南大咧咧说："你担心他们干什么呀，他们能不能保住还要靠我。"

"怎么了？"

"公司恐怕要被吞了。最近上头一直在开会研究。"

苏西吃一惊，屁股还没坐稳呢，就要树倒猢狲散？她兴冲冲摘了一枚果子，不巧却是烂的？

"你不用担心。我会保护你的。"吴东南说。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吴东南这么罩着她总是有原因的。不久后，果然把态度摆明了。

吴东南带苏西出去见客户。苏西酒量一般般，推辞，吴东南说，不会真让你喝多，女性嘛，就是做个润滑剂，圆圆场。苏西没有办法，去了。到了那边，客户你一杯我一杯地劝，她每一个都得罪不起，结果就喝多了。

后来，眼前只有吴东南肥硕的笑脸，红的、蓝的灯光交替着打在他脸上，使那笑越发狰狞。苏西想推，可是身子软绵绵的，手使不上劲，脑子更像坠了铅似的往下沉。

"吴经理--"

“苏西，我很喜欢你，见你第一面就喜欢。”他的手似乎触到了她的脸。

不知道怎么突围的。她只知道自己不停地在吐，吐到筋疲力尽便睡去。第二天醒在暖洋洋的阳光里，恍惚了很久，才认出是叶隽的房子，低头看身上，换了他的衬衣，没有污秽的痕迹。是他料理了她？她惴惴不安。

推开卧室门，发现他在，背身看着窗外，衣着整齐，仿佛正要上班，茶几上的烟缸里塞满了烟蒂。

“女孩子最好不要做销售。”他听到声响，淡淡说。

她本想谢谢他的，不知怎的，反有了脾气，他基于什么立场管她？负气道：“可惜我不是女孩子，是老女人。我做什么我有分寸。”

“你喝得胡里糊涂，你说你怎么保护自己？生意场上，无论如何都要留着最后一分清醒。尤其是对女性。不知道性骚扰多啊？”他略略动怒。

“管得着吗？我故意喝多的。放纵一次又如何？”

叶隽没了声。苏西更气，又道：“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

叶隽转过身：“放纵也不该是他。”

“那谁啊？你吗，你敢说你昨天没揩我油？比起你的两面三刀，我更喜欢吴东南的直来直去，都是成年人，这点代价我付得起。”

叶隽说：“如果是你喜欢，我很抱歉搅了局。”

第九章 给我一个不放纵的理由（4）

真叫人气愤。他就不能说，我不喜欢你跟那猪头在一起，除了我谁也不能揩你油？苏西在去上班的路上犹恨恨的。恨到公司，才想，他要能说这样的话，他们早就修成正果，自己咋这样天真呢？

坐到工位上，还未来得及思索如何应对吴东南，吴东南已经给她打了内线："不好意思啊。昨天喝多了，有点失态。苏西你大人有大量。"语气诚惶诚恐，搞得苏西亦诚惶诚恐："领导，没做好你交办的事，不好意思，一定好好改善，力争下次做好。""哪里啊，做得很好啊。这样，上海那边有个业务会，你去参加下，你回家收拾收拾。"

苏西不知道叶隽还有影响吴东南的力量，但不管怎样，只要吴东南不给她小鞋穿就是了，她可不想在这公司待了半年不到，就被喀嚓裁了。

上海的业务会是个美差，也就是说没有具体任务，只要跟着市场部的人陪客户在青山绿水间打打高尔夫、泡泡温泉，优哉游哉便是。

三天后，她圆满结束差使，坐东航的飞机回京。

进舱时，她邻位已到了，正歪着头睡觉。那应该是个高大的男人，穿着黑色的套头毛衣，头上戴一顶毛线帽，帽檐拉下，把大半脸面全部遮住。他睡得很香，呼吸沉沉。苏西不知道高空中的梦是否香甜。反正她在飞机上从来就不会有睡意。

苏西拿报纸看，时间久了，不知怎的有点心烦意乱。她好想把他戳醒，问问他用什么香水。不，香水味道不浓，可以说几乎闻不到，可谁叫她对这个味道太敏感呢？带一点点清凉，又被身体的热气笼住，说不清楚的感觉，却叫人不由想贴近这味道。

空姐推了车派发饮料和食物，她为他收下。想了想，还是用手肘把男人推醒，男人猛地震了下，拉下帽子，对着苏西。是个英气勃勃的男人。苏西好像被他给震慑了，一时说不出话来，只好对着自己桌板上的食物做了个模糊的手势。她觉得他真像一只具有侵略性的肉食

动物，眼神凌厉且具有攻击性。她的心突突跳了起来。然后侧过身，一言不发。

还需要问香水吗？免了。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1）

第十章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

到港了，苏西先起身，拎了行李走。

有人在她身后踉踉跄跄，她忍不住回身，是那个男人，站着对她笑，笑容同以前一样，一半的天真，一半的惫懒。

“苏西，逃什么呀，还这么怕我？”他略略戏弄。

苏西咬唇，想起刚刚在机舱他们俩把彼此当陌生人的一本正经样，唇角扬了扬，说：“千禾，这样的重逢，真的很戏剧性。”

“你以为有那么多巧合？”他靠近她。

“那么，是你安排？”她惊讶。

“是冥冥中自有安排，某些人逃不过我的手掌心。”他一本正经地伸手，“很高兴再见到你。”

“哦，我也很荣幸。”她与他相握。手劲与时间有点悖离礼节。手比人亲热。他们认识。还记得。

那属于久远以前的记忆，她以为已经消失在时间的巷道。

“想什么？好了，给个叙旧的机会，让我送你回去。”千禾不由分说，抓起苏西的行李。苏西从未享受过千禾的热情，七年之后就当补偿。

招过出租，两人并排坐在后座，一时都无话。只任车子在下班车流高峰中走走停停。车内异常安静。曾经他们也有过沉静。细水潺潺，那是吉他的乐音。广播室的窗子外有下坠的日头，金黄色涂染着深蓝色的云霓，在远远的天边狭长的一缕，仿佛永不消逝。

那个时候，苏西以为，她所拥有的平静与悠远永不消逝。然而多年后，这种情怀更像是破晓前梦里一曲支离破碎的笛音，虚幻到无法拼接的程度。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这是最正常的归宿。

然而追念的时候，雨后草木的清新味道仍能似真似幻地闻到，夹竹桃细长叶片盛着露珠，紫藤馥郁的香气招引着蝴蝶，氤氲中有乐音袅袅聚拢，那是她青春初萌的时光。

“苏西，记不记得我们初相识……”他先开口。

记忆是一条浮满杂物的长河，要深潜下去，才能看到底部嶙嶙峋峋的石子。那些锋棱的石块互相砥砺着，平摊在生命的底层，构成人生第一道风景。

苏西刚上大学时，非常迷学校广播台的一档节目——“地下三毫米”，这档节目播出时间是每周一下午五点，专门放一些奇奇怪怪的歌。南面网球场有一个破喇叭，每到点，苏西总要坐在那里把半个小时的节目听完。那个DJ叫千禾，她一直以为是假名，至少她不知道有人姓千，老千的千。他的嗓子令人听着很舒服。亚光却不暗哑，低沉却不哽咽，醇香却不招摇，像北极光，明亮、坚韧、耐寒，反正有特殊的余韵。吸引她的不只如此，还有他独特的讲解与他播的非主流的歌。他会把音乐的各种品质作通俗的比附，诸如，金属是黑色的狮子，朋克是金色的土豺，民谣是浅绿的蟋蟀，哥特是修长的毒蛇，电子是艳丽的蜥蜴，英伦是懒散的狐狸……

那些音乐呢，因为被他添上自己的心情而显得温顺可爱。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2）

——冬天来临，有时夜里会被冻醒，张皇地拖一床棉被蜷缩成胎儿的姿势。早晨拉开窗帘，有大片迷离的阳光倾洒下来，一瞬间感觉眩晕。婆婆打电话来要我把冬天的衣服拿出来晒，说早晚温差大要注意照顾自己。知道我春节要回家婆婆显得很高兴。

——六月末，阳光向北回归线靠近，海水每天都更加清澈，季风闯入房间，吹乱窗台上的歌词，我给自己倒一杯白开水，点一支烟，弹一首简单的歌，没有多余的忧伤，蓝色的床单拍打竹竿。

……

苏西经由他，得窥音乐的魅力，那是一双隐形的翅膀，带着心灵自由翱翔。心的无所不在带来灵魂的充足饱满。苏西的面前是一座新鲜的殿堂。

她几乎是风雨无阻地听，时间长了，忍不住暗自揣度那背后的人。

在她的想象中，那应该是个长相普通，性格内敛，略带点孤傲的男孩子。孤傲却不孤僻，只要有人向他的世界叩门，他会很热情地敞开。

虽然这样想，苏西却从未想过要真的去认识他。可是缘分还是来了。

那是一个黄昏，她抱着书本经过篮球场。当时正在举行经济系与物理系的篮球对抗赛。球场边上围了不少人，女生居多。尖叫声时不时蝴蝶一样飞出来。

苏西驻足，侧身看过去。

黄昏血红的光线泼墨似的喷溅过来，运动员周身碎碎地染了些金光，跃动、弹跳的时候犹如剪纸一般，有一种剥离现实的美感。其中一个男生表现得尤为出色，爆发力非常好，投篮的时候，姿态洒脱，命中率极高。他每次得分，女生的叫声尤为激烈。

苏西很少做拉拉队，但也不得不承认，运动的男生真的很美，便索性停下，细细欣赏起来。

可是脚还没站稳，一个篮球当头飞来，“哐”的一声，重重砸在她脑门上，随之砸来的，还有一大片黏答答的目光，真是丢人丢到家。苏西顾不得疼痛，摁住脑袋就溜。有人却从场地跑出来了，长手长腿，鹿一样，很快蹿到她面前。

“同学，对不起啊。”莫名耳熟的声音，让苏西惊慌抬头，她无防备的泪水早就涌出来了，将一张脸抹得淋淋漓漓。

男生未料到有那么严重，看了那张脸，不由得愣一下，跟着指指头：“真的很痛？”

“还能骗你哪，”苏西叫，“不信砸你一下试试。”

“好啊。”男生居然痛快说，一脚勾过球，轻踢到她跟前，“小妹妹，下手重一些啊。”这语气又略有些轻佻。

苏西想了想，拾起球，说：“那你准备好了。”

“没问题。”男生扬扬嘴角。苏西便迅速将球掷了过去，而后撒腿就跑。跑了一程，回身，对男生吼：“痛不痛?”

男生叫：“一点都不痛。”

可是她疼。并且，第二天，她脑门鼓出个小包，迟迟不落。就是从那时起她留起了刘海，把小包给遮挡起来。包消退后，那一块肌肤变成深色，一直没有转淡过。

人生的印痕总是从某时开始的，不过往往要过了若干年，转了一圈，才能回味出当时的意义。她疼痛，他不。对他来说她是个意外，而她要为这意外付出惨痛的代价。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3）

苏西依旧听着“地下三毫米”，依旧为脑门上的包烦恼，依旧不知道那个闯祸的家伙就是“地下三毫米”的DJ千禾。直到某个周末，被小潮拉去爬山。这是登山协会组织的活动，主要是欢送退队的老生。当时共有五男四女参加，男生叫嚷着缺个女生，小潮便把上铺的苏西带上了。

就是在这个活动上，苏西见到了那个砸了她脑袋的家伙。当小潮指着被女孩子众星捧月般围起来的他说他叫千禾时，她吃惊地张大了嘴巴。她想象中的千禾沉静忧郁，甚至有点冷漠孤傲，纵使不完全离群索居，也绝对不会是这样一只狂蜂浪蝶。所以，当千禾认出她，向她走过来，嬉皮笑脸问“小妹妹，现在还痛不痛”时，她除了笑笑，并没什么话。从地下走到地上，当把一个人完全落实进眼的时候，有时未必是一件好事，苏西觉得相当失落。

分组爬山的时候，苏西跟一个叫王涛的胖子结伴。胖子走了一程便觉吃不消，放弃了。苏西一人上山。当时大家约好在山顶一处叫“冷月”的旅馆碰头。苏西不知怎的走偏了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到达山头，却死活找不到旅馆，别说旅馆，连个茅棚都没有。当时，天已经全黑了，苏西一个人孤魂野鬼般漫游在山巅。

深秋的夜，冷风飕飕，与风一起扑入耳朵的还有诸多淅淅沥沥的可疑声响。苏西就像一只警报器一样，一会儿扭头，一会儿抬头，一会儿俯身，好像四处全是炸雷。惊惶和寒冷钻进衣服，粘到肌肤上，便化成了一条条冷汗。她哆嗦着寻找下山的路。这夜没有月，天光凄惨惨的，从树隙间穿出，在地上压出一蓬蓬昏暗的影子。脚步踩上去，偶尔还会“嗷”地飞出一只惊鸟来，把苏西半条小命吓掉。就是在这一步步的跌撞中，苏西一点点地丧失勇气。

当身后响出“咯哒咯哒”的脚步声时，她的神经几近崩溃。想快步跑，脚步却软绵绵的，使不出劲儿。哧溜一下，一个毛茸茸的东西从

脚边穿过，她实在憋不住“啊”的一声叫了出来。

这时有微弱的手电光扫到她身上，伴着一个声音：“苏西，苏西吗?

“我……我是。”苏西想大声叫，出口的却只是低低一声呢喃。神经一松，整个人一屁股瘫坐在地上。

千禾找到她了。

“你怎么乱……”想是要责备她几句，看她脸色惨白，头发汗湿，嘴边的话迅速咽了下去，拉起她，“你，还行吗？”

“我，我不行了。”她低低地说。眼泪又无防备地“啪嗒啪嗒”落下。就像遇到了亲人，所有的委屈一股脑地向他喷涌出来。

千禾用手烦躁地抹去她的泪，说：“难不成要我背你？”

“哦，好啊。”女孩眼睛一亮，居然这样说。

他一时有点后悔。想反悔，看对方可怜巴巴的模样，还是矮身背起了她。女孩伏到他身上的时候，说了声“你真好”，便像一只找到巢穴的小鸟一样，将脑袋栖息在了他肩上。为这个动作，他心里暖了暖。不由得想起上次，她回身问他痛不痛，一张笑脸上哗哗地挂满泪，心下一软。

“你，脑门那伤到底好了没？”过了一阵，他问。却听到有细细的呼吸声传出，落到脖肩里，是酥痒暖热的一片。原来她已经睡着了。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4）

千禾一步步往下挪，像怀揣着重大使命一样充满了英雄主义的气概。尽管如此，一个小时后，他仍旧感到体力不支。苏西虽然不重，毕竟是个大活人。又坚持了几步，实在忍不住了，才找了块草地将她轻轻放了下来。

“到了吗？”女孩睁开惺忪的眼，迷蒙地问。

“远着呢。”千禾瓮声瓮气回答。

“嗯，对不起啊。”女孩说。

他们俩在草地上歇着。千禾靠着树干像只狗一样喘着长长的气，女孩则困意阑珊，脑袋时不时歪下，一歪下，又警醒，将脑袋拉直了。千禾看着吃力，便向她凑了凑。果不其然，女孩一歪，脑袋便落到他肩上，又马上觉察了，要竖起，千禾摁住了：“别动。”女孩全身一松，便又沉沉睡去。

第一缕晨光飘飘悠悠从林间洒进来时，千禾醒了。睁眼的时候发现苏西蜷缩在他怀中，仿佛冷得不行。而他呢，下颌自如地顶着她的头，疲倦至极的呼吸甚至将她的发丝微微吹起。他们就像一对交颈相缠的鸟，聚在一起彼此取暖。就是这一刻，千禾莫名生出了一生一世的感觉。

他没有动，腾出一个手，将她脸上一片碎叶取走。指肚碰到肌肤的时候，凉滑的一抹，令他忍不住有想再触的念头。不再控制自己，手轻轻滑过去，在高峰（鼻子）、平原（脸蛋）、小坡（唇）上久久流连，而后好奇地去碰那两排扇子一样长长的睫毛。她略微动了动，却依旧没有醒。想是困得不行。千禾放下手，把她拥紧一些，再紧一些。

阳光攀爬到树梢的时候，苏西才蒙眬醒来，看到自己躺在地上，想爬起来，却周身乏力。同时感到脑袋沉沉的，头昏昏的，仿佛那玩意儿不是自己的。转眼看周围，林子里静悄悄的，一个人也没有。她

死命回想昨晚之事，有点分不清是不是做了场梦。但是很快就知道并不是梦了。脚步声过来了。她勉强仰起头，看到千禾。

“你好像发烧了。”他说。

“嗯。”她也觉得不大对劲。

“我刚去附近看了看，可没找到住家。”

“嗯。”

“你能不能挺一挺，我们走下山。”

“嗯。”

“你干吗老嗯嗯的。”他蹲下身。

“千禾。”她对他细细地说，“对不起，麻烦你了。”

他心又一软，把她扶起来，说：“我再背你，就当体能训练了。”这回她摇头了。他也没坚持，因为他确实没力气了。于是，她靠着他，一起慢慢下山。

漫长的下山路上，她一句话也没有，只有越来越粗的喘气声。而他一颗心，一直在扑通扑通担心着。他怕她突然倒下，而她倒下他该怎么办他还不知道。很多年后，他明白担心也是一种很奢侈的感觉，多年来，他声色犬马，喧闹风光，却再没有为一个人紧张过。

终于在山下找了个旅馆。她整个人全汗湿了，头发在额上卷成一个个的小圈，脸色越来越白。他焦急地登记的时候，她扶着墙，笑着说：“千禾你不要担心，我还好。”

他请老板娘给看了看，让她服了几颗退烧药。给她掖好被子。他问：“苏西，你想吃什么？”

“西瓜。”她狡黠地歪了歪嘴。

大冷天的，哪儿去弄西瓜？看她似乎也只是故意刁难。果然，她扑哧一笑，说：“骗你的。我很多年没生病了，都有点怀念了。”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5）

他揉揉她的头发，像对自己的女儿一样。他从没料到自己的心也可以这么湿润柔软。

苏西出了一身汗，第二天便觉神清气爽，叫嚷着回去。千禾命她再躺一天。她吐吐舌，也只好乖乖躺着。因为睡得过多，她一时很啰唆。

“千禾，你为什么叫这个名字？”

“那你为什么叫苏西？”

“我姓苏，家住村子西面。”

“我姓千，我父母热爱劳动，喜欢庄稼。”

“你瞎说。”苏西笑，又问，“‘地下三毫米’真的是你做的吗？”

“你以为谁？”

“你跟我想象中的不一样。”

“那你把我想成什么样的？”

“沉默内敛，但是内心有激情，偶尔爆发的时候会很、很叫人悸动。”

“悸动？”

“就是心跳。”

“很多人见了我脸红心跳，你没有？”

“当然没，我觉得你像大叔。”

“是吗？”千禾凑近她，一张刀削般立体的脸仿似要贴到她面前，“跳没跳？”

“不跳，我不死啦？你快离远一点，还没刷牙。”

“哈——”千禾故意呼一口气，全部喷到她脸上，而后色迷迷笑道，“怎样？”

笑忽然凝住。他们闻到了彼此暖热的气息，然后在对方眼睛里寻到了迷茫的自己。空气绷紧了一小会儿，苏西侧过身，在被子中用手

摁住了胸，那里有一颗乱哄哄打鼓的心，她不知道他听到没有。

千禾也坐直了身体。

沉默了会儿。他取出随声听，将耳机塞到苏西耳朵里。

“是巴赫。我生病的时候就喜欢听这类音乐，当然有贝多芬的《命运》最好，感觉铿锵有力，恨不得让病来得更猛烈些。你有没有这样的感觉？”

苏西嘟哝着笑了笑，一头扎到音乐里去了。

这日夜半醒来，苏西忽觉下部温湿一片，连忙去厕所，发现底裤一抹殷红。才知因为劳累，提前来了例假。

没带卫生用品，靠几张薄薄的纸巾恐不能撑过漫漫长夜。煎熬了一阵，一咬牙，打算出去找便利店。穿好衣服，悄悄开了门。可没走几步，被人叫住了：“你梦游呢？”

“我……我……”苏西一时讪讪。涨红脸，说也不好，不说也不好，急得如煎锅上的蚂蚁。

“我睡多了，想出去走走。”她最后说。

“发神经。赶快睡觉去。”他骂她一句。

“我……”她吞吐了下，看瞒不住，一横心，咬着唇说，“我，那个，那个来了。”

“哪个呀？”话说出来，他即刻明白了，转过身，脸居然红了，而后哼哧了下，说，“我……我去吧。”

“我横竖不能坐不能躺。”苏西又咬了咬唇，眼睛向他扫了扫。于是一起出去。

又是闷头走路。一句话也没有。

第十章 年少的爱恋，缘情而生，随境而灭（6）

这夜有月。扁扁的一轮挂在天边，像纸一样薄。两边密集的树干将淡渺的月光切割得七零八碎。蹭到人脸上，便有点冷。

街道空荡荡的。他们走了很久，别说便利店，连个有灯火的人家都没有。

千禾看苏西扭头四顾着急的模样，忍不住安慰道："没事的。"

苏西横他一眼，咕哝道："你当然没事。我可……"

"女人真麻烦。"千禾踢一块石头。石头"哐啷"一声在马路另侧落下时，千禾突然有了主意，"要不回去叫醒服务员吧。她们那边或许有。"

"对啊。"苏西方觉刚才昏头昏脑，竟忘了这个最简便的方法。正要掉头走，一抬头，竟看到不远处一个亮灯的杂货铺。苏西立马像见了亲人似的奔过去。

如愿买到。回去的路上，看到一个公厕，苏西还是没忍不住，进去换了。出来后，换了轻松的笑颜。跟他讲一个笑话。而后他讲。她脸有点红，踢了他一脚。

他趁势拉住她的手，说："你冷不冷？"

她的手在他手中本能地滑了下，又停住了。她用指尖在他掌心调皮地挠了下。他握得更紧了，像锁住一只随时可能蹦出去的兔子。

她低着头，呆呆地看着两条并到一起暧昧不清的影子，脸色渐渐绯红。一阵后又迅速偷瞟了他一眼，看到他嘴角上扬的微笑，仿佛沉浸在某种甜蜜的回味中。她知足地将目光转到天空。那上面有一牙月亮，凉薄的，好像随时都可能淡进夜色里。可是她的心，却在这淡渺的月色里一点点地发酵着，经历着人生最初的悸动。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1）

第十一章失去的秘密喜悦

苏西就这样稀里糊涂地卷进了千禾的生活。

进入后，才知道原来他是这样懒散的一个人。白天无所事事，看不了书，听不了音乐，上午卷着被子睡觉，下午打打球或者骑自行车漫无目的地游走。晚上精神抖擞，除周末去SALA驻唱，其余时间，他要么在实验室帮导师搞一个项目，要么在租房里听碟片，写一点文字。当然，打联机游戏也是他的爱好。不过他的天分比较高，很少有人能成为他的对手，一旦站在独孤求败的位置，玩的兴趣自然就淡了下来。

昼夜颠倒，让他看上去潦草无比，胡子总忘了刮，衣服总找不到干净的，肚子总是会饿，大概就是这个缘故，他慢慢习惯并依赖了苏西的存在。至少有她在，他的生活可以井井有条一点。

他在床头安了个分机，为了方便传唤苏西。

“苏西苏西苏西，有方便面吗？饿死了。”

“苏西苏西，我那件咖啡色的夹克哪去了？”

“苏西，我师母的生日礼物准备好了吗？”

……

“能不能不要叫我了，我又不是你管家。”苏西嘟哝着抗议。

“可你的名字真适合使唤，苏西苏西苏西……”

苏西一开始跟其他女孩子一样，浸在初恋一厢情愿的蜜罐里，觉得能帮对方做点事特幸福。后来，被他驱遣得多了，慢慢觉得有点不大舒服了。比如说吧，七点四十五分，苏西心急火燎地准备赶去上八点钟的课，偏偏他来电话，让她去旦苑买两个麻团、一杯豆浆送到他寝室。等苏西送过去，他却正梦游周公，根本就不急着吃早餐，而她却因此迟到。

再比如，某个黄昏，她在食堂进餐，居然有女生跑到她面前，问：“你是苏西吗？”

待苏西疑疑惑惑地确认，对方便挂着一抹相当可疑的笑说：“刚在篮球场碰到千禾，他要我转告你，他的洗发水用完了，让你马上去农工商买。他打完球要用的。哦，他说不要飘柔，档次太低了。”

还有，碰到他家里托出差的亲朋捎东西过来，他总是让她去取。有一次，为了他几件破衣服，她倒了三趟车，来回花了五个多小时，当把东西交给正玩游戏的他时，他正眼不瞧，两手一挥：“放一边吧。”

就是这种时候，苏西开始疑惑自己的角色。她知道她并不算他女朋友，他们很少有花前月下，他也从未表白过，在别人眼里，她更像一个贴上去的傻丫头。她不是没自尊，她以前一直看不起那些为男生丢失自我的女生，她跟他维持着，是因为喜欢每周末跟他一起在广播室度过的时光。

他要为下周节目录音，录之前，他会放碟。听她一张张品评：

“王菲和窦唯，他们俩是我最喜欢的主流和非主流艺人，我喜欢王菲的《寓言》，大段荒凉的器乐和冷的人声，共同生活的经历渗透到音乐里，两种完全不搭界的音乐里有微妙的共鸣，虽然最终是陌路。窦唯不需要老婆。”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2）

“这张录得很棒。干涩尖利的啸叫后突然涌出温暖的失真，空气在十九寸镲片上被砸得粉碎，贝司线干净得如同雪山，所有的细节都仿佛完美。”

“千禾，你幻觉很多。一般来说幻觉旺盛的人白天表情呆滞，你知道我以前怎么想你吧，一个木讷的孩子，脸上有凉席的痕迹，手插在口袋里，嘴微微张着，流着好奇的口水。”

……

他不言语，嘴角有上翘的弧度，那表示他很快乐。

录完音，他会拿过吉他，弹几首简单的曲子，偶尔会扫她一眼，慵懒而陶醉。她总是静静地听着，有时候闭上眼睛。有时候睁开眼睛，会发现他的脸近在咫尺。并刻意做着各种鬼脸。她就笑，用手掌把他的脸推开。他就放下吉他，叫：“饿了饿了，吃什么好？刀削面？”

他老会饿，并且老叫着吃面。

然后他们就去老巷。在路灯下互相踩着各自的影子玩。

若不是小潮把千禾的不在乎告诉她，她想她会这么下去，在音乐的翅膀中忘记现实的不愉快。

小潮是在熄灯后爬到她床上跟她说的。

“有个事我跟你说你不要生气。”

苏西预感到是千禾的事。她与学校的万人迷在一起，女孩子们或多或少有点酸意的。

“王涛跟我说他和千禾打赌了，赌你们不会超过一个月，赌注是一箱方便面。”

苏西的心猛然被击了下，有点钝钝的痛，麻痹了会儿，她迟疑地问：“千禾他，赌了？”

“嗯。”小潮眼睛一眨，连连摆动着下颌，“千禾那意思，撑死了也要挺过一月，不就三十二天吗。”

苏西默默不语。眼前浮现着千禾拿她与别人打赌的情形，屈辱感慢慢升了起来。小潮看看苏西，将嘴角的得意小小地压了下去，说：“苏西你傻呀。他是谁，怎会看上你呢。先前外语系的系花，跟他最长了吧，也就二十天。他呀，少爷心性，就是玩个新鲜，几天就淡了。”

苏西低低地“嗯”一声，她知道千禾--物理系的高材生，范教授的得意门生，天资过人，才华横溢，加上家境优渥，倒追的女孩子一茬一茬的。她于他，是什么呢?

这个问题，她想了一夜，想得分外难过。

翌日晚上，苏西吃过饭准备去夜自习。千禾来了电话，是从酒吧打来的，说乐谱忘了拿，让她去他宿舍取了送去。

苏西没吱声。但是挂了电话后，还是去他宿舍了。

并没直接进，让王涛找了拿下来。王涛就是那日与她结伴爬山半途而废的胖子。与千禾同系，但低一级，上次去爬山，本想泡个女朋友，可连座山都征服不了，怎能指望征服女孩。后来，苏西因为要帮千禾拿这拿那，老跑男生宿舍多有不便，不得已托了他，便与之熟络起来。

王涛下来了，手里拿着千禾的乐谱，试图跟苏西多搭些话：“现在给他送去？”

“嗯。”苏西草草地说。

“要不我骑车载你去。路挺远的，天还很阴。可能，可能会下雨。”王涛的表情倒很诚挚。

苏西摇头。很快跑了。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3）

背着书包，迎着寒风，换了两趟车，才到SALA。演出已经开始。骚动的人群和闹腾的重金属一起被裹在一片眩目动荡的光线里。苏西费力穿过人群，到后台，见到千禾他们乐队的老大。老大说：“苏西你来啦。”苏西低低“嗯”一声，将乐谱取出，递过去。

“不等千禾吗？”

“不了。明天有英语测试。”苏西好脾气地微笑。转身又穿过血脉贲张的人群，费力挤出去。

到外面，天已经开始下起淅沥沥的冻雨。落到人脸上，刀割一样的凉。苏西瑟缩了下，抱住自己，跺一跺脚，一头扎进去。

“哎。”千禾跑出来了，几步后将她拽回去。

“等我一下啊，”他表情轻松，“今天不会晚，我请你吃夜宵。”

“我还有事。”苏西垂着头。

“什么大不了的事啊。”

“明天英语测试。”

“那种测验计较它干吗？”

“我不像你那么聪明，也想对得起学费。”苏西抬起脸。

“你……”千禾皱着眉审度她的脸色，“去几教？待会儿我找你去。”

“四教。”

“干什么跑荒山野岭啊。三教多好，又近又暖和。”

苏西一股气猝然蹿上来，说：“你愿去哪儿去哪儿，又没人管你。”说罢，欲冲进雨幕。

千禾拉住她：“你吃错药了？”

“……”苏西呆呆看着他，忽而笑笑，说，“千禾，我并不觉得给你打水买饭、洗衣送书有多么荣幸，你可以找别的女孩子。”她的目光瞥

向雨幕，顿了顿，说，“我真的不希望，‘地下三毫米’后面的人是你。”

千禾怔住，苏西乘机溜走，千禾并没有追过来，她也未曾这样希望。她只是可惜王涛的赌注下得太小了。

此后，苏西终止了与千禾的往来，却没有终止对音乐的迷恋。她买了一个吉他，对着乐谱，认音阶，学扫弦。自娱自乐。

新的学年，苏西在肯德基找了份零工，因为代人值班，周一的节目便时不时会漏掉几期。有一次，当她在飘满饭香的黄昏坐到网球场上，伸直腿，闭目要做做梦的时候，却发现传来的是陈慧娴的《飘雪》。主持人是个女孩子，有甜美的嗓音。她的声音跟她放的歌曲一样帮大家佐餐。苏西一时感到索然无味又怅然所失。不知道自己丢失的那几期发生了怎样的故事。

便托着腮，在脑海里默念那些感动过她的解说词。她喜欢的原就是埋藏在文字后随音乐飞舞的那一颗敏感而丰富的心灵，有没有那个人，又有什么所谓?

情人节的时候，胖子王涛给苏西送了一套王小波的书，同时请她晚上参加他们系的舞会。

看她踌躇，王涛说：“你放心吧，千禾不在，他根本不屑于参加这类活动。”

苏西答应去了，不是因为千禾不在，而是因为他不屑。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4）

苏西与千禾分手后的那几天，如果可以称分手的话，还接到过他的电话，大概是午夜梦回迷糊状态下打来的，当然他的午夜一般是白天十一点多。他肚子饿了，叫苏西给他打饭："苏西，要三食堂的小炒豆腐，还要大排。"说完就挂。苏西总是怔在那里。而后去食堂买了，打电话给王涛，让他送去。

这样几次后，千禾不再打来。

王涛却借此机会，磨上了苏西。每天晚上去肯德基接苏西回来。苏西不坐他的自行车，他好脾气地推着车跟在她后头。知道苏西喜欢听音乐，他比照着千禾的收藏，买了很多卡带送给苏西。苏西给钱，他推不掉，也收。为了不让苏西为难。

苏西在校报时常发点小文章，他每篇都剪下来，收藏。看苏西对他并不怎么热情，就憨憨地说："大家都说大学时应该谈场恋爱的，你不喜欢我没关系的，就是想跟你待一段，有那么一份心境。"

"那么多人，为什么选我？"

"我觉得你跟别人不一样。"

有一日，下大雨，王涛去接苏西，因为晚上做实验，时间上有点赶，他骑得快，路滑，摔成骨折。苏西去校医院看他，没说什么话，坐在椅子上伤心。

王涛说："苏西你是不是刚才碰到千禾？"

苏西抬起头，说："为什么我不能为你伤心--"

王涛说："苏西，你跟千禾不合适。"

"跟你就合适吗？"

王涛哑了口，半晌说："我知道爱惜你，可千禾不会。每次他使唤你干这干那我就不平。我想还不如早点拆散你们。所以，跟他打了赌，又告诉了小潮。"

苏西默然无话。王涛做的也许是对的。刚才在路上，千禾向她吹了个口哨，算是招呼。脸上的表情非常可恶。

也就是这样，苏西并未像别的女孩那样，断然拒绝王涛。

物理系阴阳严重失调。虽然找了很多外援，还是僧多粥少。面目姣好的苏西理所当然成为舞会的焦点。

她虽然不大会跳，却也不忸怩作态，对邀舞的男生一律不拒。几圈后，终于又轮到跃跃欲试的王涛。

王涛跟她讲笑话，譬如："有比长颈鹿得颈椎病更痛苦的事吗？"答曰："蜈蚣得脚气。"把苏西逗得哈哈直乐。王涛便更加起劲，挖空心思搜索着全部的幽默。

半途，有人咋咋呼呼闯进来，将王涛隔在身后，对苏西说："这位同学，外面有人找你。"

王涛推挡着来人，说："千禾你干什么？"

"没干什么，外面有人找她。"千禾把王涛压回去，不动声色，"一个男生，高个子。"

"哦。"苏西垂下头，穿过舞池，来到体育馆外边。外边却压根无人。转过身，后头跟着千禾。

"骗我吧？"苏西说。

"你腿不酸吗？"千禾努一下嘴。

"酸不酸也用不着你体恤啊。"

"那当然，有胖子嘛。"千禾的口吻里居然有点酸意。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5）

苏西转身走。千禾伸手挡住她，说：“你这人怎么这样，说有人找你，我不是嘛。是个子不够高，还是不是男性？”

“有何贵干？”

“米西米西的。”

“什么？”

“吃啊。请你吃夜宵。”

苏西想忍住笑，结果没忍住，一笑，气氛就缓和了。

千禾拖出一辆自行车，跨上去，说：“上来。”

“又吃刀削面？”

“不好吃吗？”

“我想吃麻辣米线。”苏西跳上车。

“苏西，你怎么不能矜持一点。我准备了一箩筐的话，以为你坚贞不屈，可还没倒几句，你就投降了。”

“跟投降无关，我肚子饿了。”实际上苏西知道千禾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性子，与其听他说一箩筐废话，不如趁早满足他的愿望。

九点来钟，自修的学生还没回寝室，道路上非常空旷。千禾骑得飞快，还歪歪扭扭在地上写出“之”字。

“慢点行不行？”苏西不敢抱他，只将手搭在车座下，每次他大拐弯的时候，她都踉踉跄跄，要把全部的心思花在如何平衡身体上。他却置若罔闻。又一个大拐，苏西撑不住，“啪”的一声，死鱼一样被甩了下来。膝盖和手同时撑地，磨得生疼。

千禾拐过笼头，脚踮在地上，高高在上瞅着她。嘴角有一抹狡黠的笑。

苏西有气，嚷：“你故意的，不知道人家疼吗？”

千禾挤挤眉：“你蠢呗。”

苏西腾地弹起来，跳上车，双手狠狠抱住他，大声说：“你满意了吗，你这个大流氓。”

千禾懒洋洋地说：“谁流氓了？分明是你。那个，没真摔疼吧？”

“谁说没？”

“那以后还这么客气不？”

“就那么喜欢被抱吗？无聊。”

苏西的手忽然软软地耷拉下。因为闻到了他身上的气息，有点薄荷的清凉，又有点烟草的干冽，游丝一样缠了过来，恼人得很。手往后缩，终于只浅浅地留在他腰际。

酒足饭饱，千禾说：“刚才，还真有点吃醋的样子。你跟胖子来真的？听说他天天接你。”

“不用你管。”

“我好像还是第一次被女孩子甩掉呢。”

“那是活该……哎，你那节目不做了？”

“都要毕业了。何况也没人听。你不也不听？”千禾看着她。

“我？你怎么知道我没听？”

第十一章 失去的秘密喜悦（6）

“嘿。”千禾脸皮挤了挤，“广播室斜对面就是网球场。你以为我看不见你？其实在那次爬山活动之前，我就注意到你了，否则谁吃饱了撑得没事做半夜三更满山找你。”

“这样……”苏西抬起头，目光有点愣，轻声叹着说，“那节目停了很可惜的。”

“可惜？”

“至少对我。”苏西为无法拥有一块精神畅游的园地伤感。

吃好出门的时候，苏西停住脚步，说：“千禾，其实我想我喜欢的是那个听着你的节目幻想出来的人。”

“等等。”千禾看着她，神情空前严肃，“那个你幻想出来的人未必不是真实的我，那个站在你面前或者说展示在所有人面前的千禾未必就一定是我。苏西，快乐与忧伤是不需要分享的，除非想分享的人出现。”

这样的插曲未改变现状。千禾从来也未曾真正知道自己需要什么。他一直漠视、丢弃，后来，回想他的整个青涩时代，他觉得自己就像一个被宠坏的孩子，只知道接受和享受，不晓得付出与尊重。

苏西的日子依旧平平常常。这日晚，在BBS上逛，居然翻出千禾去年写的关于“地下三毫米”的告别帖：

这个节目已经做了三年。取这么一个名字，意思是放一点主流之外的东西，但不极端。最吵的一期节目是关于玛丽莲•曼森的，那个阴阳怪气的美国人，专辑的销量超过布兰妮，所以当老编把我的节目归入另类时，我哭笑不得。

除此之外，每次播音时技术都会限制音量，恐怕突如其来的失真吉他会造成恐慌，所以不惜把大部分声音扼杀在扬声器五米的范围之内，所以若不是对我的节目风格很感冒，又恰好在节目开始时经过某个破烂喇叭，又恰好有时间有心情站住听一会儿，基本不会知道校广

播台还有这样一档节目。而偶尔看到有人愿意站在喇叭下安静地听一首歌，那人也必定属于沉默敏感的小众，在每个星期一的下午默默喜悦。

我从不期待他们会到广播台的讨论版上留言说“地下三毫米”如何如何，我也不会考虑没有人发言是不是我选的音乐不够动听，我的节目只是做给自己听的。

因为是周一播音，所以一般周六晚上去录音，带满满一书包五颜六色的碟片，冬天的时候呵出白汽，踢一颗石子慢慢走向录音室。

有时候会带一个女孩子，现在她不来了。我们一起挑好碟、录好音，有时候唱唱歌，有时候看看电影。两个人神经兮兮地傻笑或者流泪。

下面这首歌送给她以及所有看到此帖的朋友们，也送给以前在学校的某个破烂喇叭下静静聆听的人们，祝你们幸福。（枪与玫瑰的《Don’t cry》）①

苏西戴上耳机，一遍遍听那首《Don’t cry》，有一种细雨一样迷蒙的忧伤，属于那个远去的纯真年代。她有点惶恐，不知道自己灵魂的喜悦是否会随着这个节目的丢失而永久地丧失。

注释：

①此段来自灰尘的博客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1）

第十二章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

即便在最困顿的时候，苏西依旧未将音乐遗弃。她保存着一个爱华的Walkman--那是千禾送给她的淘汰货，还有几十盒她喜欢的卡带。当一天收梢，躺在床上，她总会听上一段以静心。磁带的效果在时光的摧残中，越来越沙哑，然而那颗粒般爬行的声音，很像老电影胶片上闪烁的光斑，适合怀旧。苏西便想，对音乐，对千禾，乃至对青春的记挂，其实都只是人对时间的一种把握。

就像她现在，倏忽已到了而立之年，除了多了个小念，很难有什么可告慰自己。青春毕竟是一段明丽的日子，哪怕当时是自说自话，重新回味的时候，也会因为已逝去而多了点别样色彩。对于千禾，她现在其实已经释然。

如果没有欲望，她与千禾还是很不错的。她是他的知己，虽然他给她打开新的境界，她也补充着他的视角。在精神上他们是平等的。

千禾无非自我一些，无处安放的才华让他对周身人事都不免轻视，大学那四年对他而言好像过于漫长，他实在等不及要放飞，一颗心便斜溢了出去。他固然看不到苏西，也不会看到别人。他那时候的生命在更远处，他目中只有青春的盛筵。

苏西与千禾的关系没再有升华的机会。两人偶尔路上碰到了，就说一程的话，多是千禾发点无谓的牢骚。有时千禾写了好歌会找她评点，有时，拿了额外的钱，也会想着请她下馆子。更多时候是发出邀请，结果忘了，害得苏西白等一场。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

大略崇拜近爱，而谁先爱谁就要俯身做那渺小的一方。

随着黄梅季节的降临，千禾也就要走了。苏西其实很想找他说说话，没什么企图，就是很单纯地跟他一起回味下曾经的共鸣与飞翔。可是，他忙着跟朋友们告别，天天醉眼朦胧，无暇顾及她。

她只能在他宿舍楼下，打一把伞，听着单调的雨声孤寂地等上大半夜，仅为远远地看他一眼。

他同他的狐朋狗友迈着踉跄的步伐喧嚣着过来。目光有时候会移到她这个方位，却没有丝毫停留，他意识不到她。这个渺小的女子，在他心里不就是风吹落叶一样的轻松吗?

苏西呢？不过在完成自己的祭奠。

阳光把霉味驱散的时候，已到了六月末。天空划过了火红的日头，风渐渐驻足不出。只有知了一声一声宣告着夏日的到来。千禾在礼堂举行告别演出。苏西因晚上当班，无缘去听。回校后她匆匆往礼堂奔，演出已经结束，礼堂前的草坪上却还聚着不少人。

千禾和他的乐队也在。一个很大的圈子，大家歪扭着身子边喝酒边海阔天空地侃，从克林顿到伊拉克到导师再到院系美女，都有了七八分醉意。然后不知道谁说了千禾什么，众人都哈哈大笑起来，千禾像喝了鸡血一样跳起来，扭头四顾，可怜的苏西进入他的视线。

“嗨，过来。”他朝苏西摆摆手，身子是踉跄的。

其他人开始吹口哨起哄。

苏西感觉不好，背过身要跑，千禾三步两步过来了，一把将她拽到圈子中。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2）

“干什么，你。”

他没回，径自抱了她吻下去。

她不知道那算不算吻，在她那里只有狼狈与窘迫，屈辱与愤怒。耳边是尖锐的笑声、掌声，嘴中是千禾的胡搅蛮缠，舌头与舌头的战争。她摆脱不了，就踢，他不放弃，她又加大幅度，慌乱中好像碰到了他的敏感部位，他哼唧了下，在更加肆无忌惮的笑声中狼狈弯过身。

那是她最难过的一次。

却很要命地记住了他口腔的味道。酒意过滤后，有薄薄的清凉，在余后的日子里丝丝缠绕她。

他后来找过她，好像是为道歉，张口却是埋怨：“你怎么那么毒，专让人绝子绝孙。”她怒目而视。他摆手：“好了好了，别跟贞洁烈女似的。以后想要求我亲你都不行。”他把WALMAN和几盒卡带给她，“送你的，当赔礼吧。”

要走，苏西叫住他：“你，分配上哪了？”

“打哪来回哪去，南京。某局副局长秘书。嘿嘿，大小也算是个官僚，以后有用得着的动口吧。”

她很难把他跟公务员联系起来。他显然也适应不了自己的角色，很是烦恼。说：“我爸安排的。他病怏怏一个人，我没法拒绝。”

苏西说：“其实，你去机关收收性子也好。”

千禾诧异：“你的话怎么跟我老娘一模一样。”不知道那晚，月色是不是太好，千禾的手突然触到苏西脸上。苏西要发作，那手一点点摸索起来，不知道是他眼神太过天真，还是指间的动作太过温柔，苏西没有缩。

“你原来长得挺标致的，肤如凝脂……以后想摸怎么办？”

“你摸冷冻的猪肉膘呗。”苏西说完，才觉说错，把自己跟猪等同了。

千禾自然不会放弃嘲笑她的机会，笑后道：“毕业后到南京来找我。嗯？”

“嗯。”

他的食指停在她唇上，轻轻勾勒唇线。她的心悸了下，似乎要飞起来。

他凑向她：“我想吻你，上次醉醺醺的，什么都不记得。”

这话让苏西火了，她一把推开他：“你赶快滚，越远越好，再不要来烦我。”

这就是他们的告别。

有什么呢？没有。要不是她后来去找他，她的结局会跟别的暗恋的女生一样，埋一个玫瑰色的小故事，但不妨碍自己嫁人、生子，在琐碎中度一生。

现在的苏西，再也不是以前那个稚涩的女孩，她从容、优雅，有一种被粗砺的生活雕琢过的特殊风采。

千禾感觉自己的心有异样的湿润。他抿唇的时候，已将前尘粗粗地犁过一遍。

这么多年，他一直处于等待的状态。不，他不知道自己究竟要什么，也并未刻意去拒绝什么，但是他的心从来没有被什么占据过。喧嚣之后，他总有一颗寂寞的心。隐隐地，觉得自己把什么丢失在了风中。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3）

大约一周前，他约京城几家网络公司的负责人碰了个面，商谈业务合作。他是第一次见SEED的叶隽，叶隽听到他自报家门后，不似别人来个“久仰大名”之类，而是说：“我有个朋友喜欢你的歌。嗯，我记得她喜欢《印象》那张唱片。”他早不唱歌，《印象》更是他印象中最耻辱的唱片，有最差的销售记录，却也是唯一留有他音乐梦想的。他对他那朋友不由好奇起来。

从酒吧出来，跟叶隽握别，叶隽的目光忽然闪了下，神情瞬时紧张起来，他好奇侧过身，顺着叶隽的视线看去，他即将兼并的振凯公司的销售经理吴东南搂着一美女正从里间出来，看样子是要春风一度去了。美女似醉得不轻，弯着身子，一副想吐又吐不出的样子。吴经理不客气地伸着咸猪手。叶隽走上去，直接从吴东南手里扯过女子，女子趁势倒入他怀里，他焦躁地呼她：“苏西，苏西--”

苏西。这个久违的名字一点点撞开了他尘封的心。

“你谁啊？”吴东南扯着嗓子要闹事。他一招手，吴东南抬头，脸瞬间白了。来自吴东南嘴中的信息与他记忆中的苏西全对得上。时间已经过了七年，可他知自己不曾忘记。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生命的沙滩上留下嶙峋的不规则石块，他知道最锋棱的一块属于她，印着无法弥补的伤害。

千禾坚持送苏西到楼下。

出租车走后，他说：“不邀我上去坐坐？”

“下次吧。没有准备，家里乱得很。”

他也没勉强，就在要告别时，只听一阵咚咚的脚步声朝着他奔来，伴随着“爸爸、爸爸”的呐喊。他还未及反应，腿就被抱住了。

当然更震惊的是苏西。她目瞪口呆地看着小念“爸爸爸爸”的朝千禾奔去，千禾呢，爸爸一样蹲下身，揽过他。两人对视时，有一模一样的眼睛。

只是片刻，她心就松了，一个是认错，一个是配合。纯属巧合。

“啊，你不是爸爸。”小念讪讪松开手，退到苏西身边。

“妈妈，他谁？”小眼睛有了戒备。

“你儿子这么大了啊？我还想今天运气够好，先碰到老朋友，又做了爸爸。”千禾调笑。

苏西推推儿子：“叫叔叔。”

千禾重新蹲下，搂着小念的小肩膀，纯属讨好：“你叫什么名字？”

“那你叫什么名字？”小念毫不怯场。

“千禾。千里马的千，禾苗的禾。”

“哦，”小念眼睛骨碌碌转了下，“我有个同学叫爱米粒，你们俩的名字合在一起，就是一首《悯农》诗。锄禾日当午……”他得意地念着。苏西想斥责小念，结果自己笑了。

小念调侃完千禾，就当人家不存在，对苏西说：“妈妈，这几天我都睡在爸爸那里，跟爸爸一起打游戏。”

“他有毛病，跟他说过不许让你玩电脑的。”苏西脱口而出。

“爸爸说，适当打游戏可以开发智力。我这么聪明，就是打出来的。妈妈，待会儿爸爸来，你让他进屋吧。我们一起吃晚饭。”

千禾丈二摸不着头脑，对苏西：“你离婚了？”他记得她的履历上写得是“未婚”。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4）

小念怒目而视：“你才离婚。我爸爸和妈妈很好，不允许你追我妈妈。我妈妈不喜欢你这类型。”

千禾恐怕是第一次被人这样数落，啼笑皆非：“那你妈妈喜欢哪类？”

“爸爸那一类。”

“既然你爸爸那么好，你妈妈怎么不让他进门。”

“那个，是，考验。你肯定没交过女朋友。告诉你，现在的女孩子都喜欢修理男生，越修理越表示喜欢。”

“不明白。”千禾故意道。

“笨哪，要不喜欢，修理干什么？多浪费精力啊，比如我妈妈，对爸爸凶得要死，可是晚上一个人哭鼻子--”

“你胡说八道。”苏西急了。

小念闪到一边，对千禾授业解惑传道：“看到没，这就是女人。爱米粒就老喜欢欺负我，反正我知道她其实是喜欢我，我才好男不跟女斗。”

千禾忍俊不禁，道：“理解理解，女人是奇怪的生物。哎，你爸爸是谁？”

苏西想阻止，可是小念已经忍不住夸耀：“叶隽。听说没？他开一个很大的公司。这么大。”他撑开怀抱，只能抱个枕头。

千禾心念一动，也没听说叶隽结婚啊，居然有了这么大的儿子。

“跟叔叔再见！”苏西无暇多作解释，领着儿子仓促走了。

没过多久，振凯果然易主。开始大换血，裁人的刀子异常锋利。那些日子，苏西每天都要看着平日里生龙活虎的同事在接到电话后灰溜溜地进入财务处领取最后的遣散费，而后抱着纸箱落寞地穿过走廊，跨进电梯，再出现在公司宽敞而明亮的开放式大堂。在旋转门前，总有人扭身上望，阳光从玻璃幕墙穿进去，投到钢化栏杆上又反

射到同事们无着无落的眼睛里，那样一种注目，无法不让人生出兔死狐悲的伤感。苏西一直在等着那个宣判她出局的电话，因为太过肯定，她已经开始整理她的私人物品，但是那个电话却迟迟未来，等公司已经散掉三分之一的人员，办公室主任召集全员大会，引见新任总裁，她才惊讶地确认，没错，那个刚过试用期没任何资历也无突出业绩的苏西被留了下来。

隐隐约约听说并购公司的老板是这几年某个靠炒资本而神秘起家的人物。关于他，有很多小道消息，然而苏西并没太多了解的兴趣。对她来说，有一份稳定的工作，可以让她和小念在北京立足，便足够。

还没平静多少天，吴东南又给她透露了一个意外的信息。

他把苏西叫到办公室，言辞恳切地说了一堆褒扬和勉励的话，最后道："你准备一下简历和材料，明天一早给我，我会给你传到总部，然后本周五等待面试。"

苏西从来没听说过有无须征求当事人意见的应聘。

吴东南看她惊愕，解释道："是去总部新开发的事业网络部。你以前不是在SEED做吗？千总看了你的简历，觉得你去那边更合适。今后，还请苏经理多多关照。"

第十二章 当记忆的潮水远远退去（5）

“千总？”苏西一头雾水。

“你不认识？”

“哦，”苏西明白过来了，原来是千禾把振凯吞了。他就是业界盛传的资本大亨。是她孤陋寡闻了。

苏西去应征了。没错，去网络部发展总比做销售好。她是单身妈妈，要照顾儿子，不能够三天两头出差。千禾大概是在帮她了。

她去得有点早，千禾的助理把她领进休息室等待。闲得无聊，苏西拿过企业的宣传册翻看起来。

千禾的企业叫：Narcissus。拥有一个庞大的企业链条，简称N系。

他在业界的崛起宛如神话，但是并不完全是机遇，与他的天资是脱不开干系的。他毕业后在南京政府部门做公务员，两个月不到，就辞职，去酒吧驻唱。据说物理系的范教授在得意门生要加入公务员队伍前就为物理界丧失一个好苗子惋惜不迭，及至风闻其去酒吧唱歌恨不得当场吐血，而后某日在电视上看到他出现在某部偶像剧上时，不由得彻底无语。“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啊。”可是人家千禾却说，成就一个人的是爱好，跟专业无关。在娱乐圈混了几年，他悄无声息地下海。在谁也不知道的时候，一支“千氏科技”的股票突然崛起，以强劲的姿态吸引了全体股民的眼球。当他在金融市场驰骋的时候，没人知道，他一开始玩的是一出空手套白狼的游戏。

在对国内外政策与经济形势深入了解后，他跑去西部某地，选中一块地，竖起“西部信息走廊”的牌子，而后开了一个发布会，宣布了自己的计划与理念。当时，正逢全国各省市掀起信息产业化建设的高潮。当地政府将信息产业列入重点发展的第一产业，然而却很少有拿得出手的项目。千禾的“信息走廊”项目可谓与政府一拍即合，在“政绩”的气息笼罩中，当地给予了极高的支持。中央部委也表现出空前的

热情，在经济发展整体滞后，一向不被重视的西部地区，突然冒出一个“信息发展集约发展的典型”，哪有不扶持的道理？千禾的项目遂被纳入“国家某某计划”。几乎是一夜之间，还没有任何实际运作项目的“千氏科技”俨然成为高科技企业，尚在空中的“信息走廊”给了千禾巨大的荣誉和财富上的实惠。当地政府将一个上市不久便遭遇困顿的国有公司当做壳资源送给千禾，千禾运用自己的聪明演绎了一出高潮迭起，充满血腥气息的资本大戏。

一边资本运作，一边并购企业，进行战略重组。现在的N系号称国内民营企业航母，千禾已然站在他事业的巅峰。

可巅峰是什么？

下一步不是悬崖，就是回头下坡。

“中国商业的游戏规则实在是非常神奇，有时候，你辛苦做好一个产品，不如某个夜晚灵光一现喊出一个概念，财富的聚与散随着大势摇摆而动荡。不过，投机是早晚要付出代价的。中国有句古话，‘聪明反被聪明误。’”叶隽后来当着苏西的面如是评价。

当然这个时候，苏西对这个企业还不清楚，跟别人一样，只知道用崇仰的目光静观。

不久后，苏西被带到千禾办公室。在门口，助理轻敲了下门，然后示意苏西进去。苏西推开门，只见她的新老板千禾陷坐在老板椅内，目视窗外，两腿悠闲却近乎无理地架在窗沿上。

这个老板果然“不同凡响”。

“苏西，你又提前了。”虽知道她进来了，他依然未转身，只对着窗静静说。

苏西想到以前，每次他约她，她都会早早守候，而他要不是干脆忘掉，就是姗姗来迟。

“没什么，我不像你们日理万机，我，时间比较充裕。”苏西打哈哈。

“坐。”

苏西找了个位子坐。等着老板问那些常规的面试题：“处理过什么大项目？”“对N系有什么了解？”“网络血液的补充会给N系带来什么新变化”等等。可是千禾没有，只悠闲说：“知道为什么让你来吗？”

苏西想了想：“补偿？”又说，“送女人房子、车子、珠宝很俗套了，那换成送职位、送男人的事业，是不是？”

千禾哂笑：“可不是，那些都很俗，取悦苏西，总得换点不一样的。何况，这企业不就是我亲自设的一场局吗，在手气好的时候，希望能让我身边的人沾点实惠。”

这玩世的话却让苏西嗅出一点悲凉的味道。但只是瞬间，她看到千禾的眼睛睁大了，目中露出猎手看到猎物的那种嗜血的光。

“我想拿下SEED。”他说。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1）

第十三章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

千禾跟苏西说，他非常看好SEED的发展空间。SEED一旦拿下，对他旗下的产业是个极好的补充，也可以刺激他好几支股票的价格。他的事业会由此迎来新的巅峰。关键的是，此前，由邓子嘉牵头，他已经通过注资的方式取得了SEED部分股权。

苏西说："如果你带着掠夺的心态去投资，叶隽大概不会接受。他对投资合作非常慎重，他不喜欢被资本拴住，选之前，都会有协议，要求投资人不干涉管理层的决定。"

"你怎么能说掠夺？"千禾打哈哈，"其实是双赢。他的对手为了压垮他，提出了免费制度，他不得不作同样回应。人家是跨国企业，为赢得市场，有的是钱烧。可叶隽不行，他不能无止境地同人家耗下去。他需要支柱，我知道他也在寻找稳健的合作者，我希望那个合作者是我。我的资金链目前运行不畅，但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我有这个实力，另外他的加盟，可以提供一些新鲜的契机，润滑我的企业链。我会开出优厚条件，他继续执掌SEED，什么都不会变。上次我跟他谈了下，碰了个软钉子。所以我找你。我查过你的资料，你在SEED三年，是元老。而且，据说你跟他关系颇不寻常。"

"你这不是利用吗？"苏西微微苦笑，"你觉得我会同意吗？"

"我觉得你会同意的。你在振凯做个小销售有什么成就呢？叶隽为人低调沉稳，可是他很多理念却激情洋溢。我猜测很可能出自你的脑袋。苏西，你的舞台应该更大。我不是很清楚叶隽为什么会放你离开，但是既然他放走了你，你就跟他无关了，我愿意给你提供平台。事业网络部的主管由你来做。第一个任务，就是收购SEED，收购不成，我要获得控股权。"

苏西摇了下头："你觉得凭我和他的关系就能让他把企业拱手相让吗？你把他当情圣了。"

“我凭你的能力。”千禾展出招牌的笑，“苏西，做给我看看。”

不能说苏西不动心。虽然，她从未想过要跟叶隽过不去，然而，在通行丛林法则的职场上，在冰冷现实的生存面前，她还有什么必要去考虑道德与情感？道德是既得利益者制订的，情感呢，还是过去式的情感。她一个没有家室的单身妈妈，要在这个男权社会生存下去，获得安全感，不是抓住钱吗？何况，作为一个小有抱负的现代女性，她也渴望展现自己的价值。

“我需要考虑。”她沉吟半晌，回复。

“希望不要太晚。”千禾点头。

在苏西推门出去的时候，他又叫住她，目光有些踌躇：“苏西，你问我借钱那次到底出什么事？后来想联络你，但一直联络不到。”

苏西有几秒钟没动，平复了下，说：“那三十万，我会还你的。”

一周后，她带着三十万和肯定的答复去见了千禾。期间发生的事，有力地推动了她的决定。

周六下午，苏西去学校接小念。小念上小学后，家里就不再请保姆。

小念的学校是叶隽定的，一流的好学校，就是离家比较远。苏西每天早上五点多就要起床，做早餐、收拾书包、送上学。放学，则是小念自己坐公交回家。小念是个好奇心很大的孩子，沿途东张西望、走走停停，回到家恨不得比苏西还晚，但不管怎样，他总能找到家，这就好。周末，小念要上剑桥英语和绘画班，苏西又得接送。回到家，做饭、收拾，帮小念辅导功课，又是一通忙乎。待小念睡着后，她还要考虑工作上的事。苏西觉得自己这几年老得快，跟带孩子很有关系，这个时候，她不知道该怨千禾还是叶隽。有时候，也懊悔生了小念，又想若没有小念，自己的生活该不知怎样无趣。愁容也就换了笑靥。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2）

等小念下课出来，不知怎的，下起了大雨。苏西让小念在走廊待着，她出去打车。下雨的缘故，出租车极难打。半天也不见一辆，偶尔看着一辆刷刷冲破雨雾过来，又非空车。能进这学校的孩子家里基本上非富则贵，都有人接，只有她家小念，出租车都不是天天坐得起。

等到苏西被浇成落汤鸡的时候，终于有车来了。在车里，小念绞着苏西的衣服，说："妈妈，我不要上这个学校了。"

"啊。"苏西也有点怨恨当初择校的时候听了叶隽的。什么"赢在起跑线上"，赢在娘胎上吧。

"爱米粒他们经常比谁家的车好，弗朗茨家里开一辆奥迪，都很羞愧，一个劲要他爸爸换个法拉利。他们昨天买那种会发光的彩笔，还有会敲出很多图形的图章……"

"不要跟他们比这个，没意思，又不是自己挣钱买的，都是他们爸爸妈妈的钱，要比就比学习，那个才是靠自己的能力。"

小念没作声。苏西知道小孩子或多或少都有点虚荣心。

由于淋了雨，苏西半夜发起高烧来，第二天，小念都爬起来了，她还是下不了床，只觉得脑子昏昏沉沉，身体轻软如絮。

小念饿了，肚子在那唧唧咕咕叫，又体恤妈妈，不敢说。只守在妈妈身边，给妈妈送水递药。间或用小手摸摸妈妈的额头。

不能饿了孩子，苏西勉强支撑自己起床，扶着墙壁去厨房。厨房有小念弄出来的水，脚底本身就没劲，一打滑就摔到地上。摔下后，自己居然撑不起来，小念吓坏了，拽妈妈没有成功，就跑去打电话。可能没有打通，他说了声我去找爸爸，就开门出去了。病中的苏西也贪恋一点温暖，没有反对。

差不多十五分钟的样子，小念蔫蔫回了。一回来，就扑到妈妈怀里，眼泪开了闸一样一串串流个不停。

“他不来？”苏西惊诧，叶隽纵然对她不好，对小念是极宠的。

“不是的，爸爸，不……叔叔，他，他不在。是一个婆婆在。”

苏西估计是叶隽的母亲在那边。

“我说我找爸爸。婆婆说谁是我爸爸，我说是叶隽。婆婆说你这孩子怎么胡说八道。问我叫什么名字，我说了，她说你妈妈是不是叫苏西，她怎么这么不要脸……”

苏西的心像坠了铅块一样茫茫往下落。她知道还有不堪的话，阻止小念再说下去。

“叶叔叔真的不是你爸爸，再不要这样叫。”

“那我爸爸呢？”

“你爸爸，他……”

“妈妈，那个婆婆是不是爸，哦，叶隽叔叔的妈妈，她，不喜欢你是吗……”

苏西鼻子涩得要命，这几年独自养孩子的辛苦，跟叶隽无疾而终的情感，突然都翻了上来，委屈得她想哭，可她不能在孩子面前哭，她只能笑：“给妈妈把手机拿过来。”

苏西要打电话给千禾，她不能确切知道千禾会不会来，可她没有办法了，毕竟孩子的一半血缘属于他。

“千禾，我苏西。你能到我家来一趟吗？我身体不舒服，哦，不是很要紧……就是我儿子，他还没吃早饭，你来的时候给他捎一点吃的。谢谢你。”她努力平静地说，眼中却飘上了雾气。心那个酸啊。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3）

千禾是半个小时后到的，给小念带了满满两大袋子的肯德基早餐。经历了刚才的辱骂事件，一点小温暖就能把小念收买。小念对着汉堡包大吞口水，乖乖叫千禾“叔叔”。

千禾到卧室看苏西。高烧加刺激，让苏西神智不清起来。模糊看着人来，她低低叫：“叶。”

还是恋爱那会儿的叫法，带一点孩子气的纠缠。

千禾簇了眉头：“你到底找谁啊。”

苏西去抓他的手，轻轻说：“叶，我好难受。有时在火堆里，有时在冰窖里。难受……”

千禾没法计较，摸了摸她的脑门，吓一跳，问小念要了苏西的外衣，胡乱帮她穿了，连同小念一起塞进车里去医院。

挂了几瓶水，到下午的时候，苏西已经退烧。千禾送她回后，并没马上走，跟小念在她卧室铺开了棋局。

这一天厮守下来，千禾和小念已打成一片，两人惊讶地发现有很多共同处，比如都喜欢把番茄当水果吃，比如吃东西的时候都会碎屑横飞，比如都公然藐视女性，觉得女人除了哭鼻子打小报告没啥本事，当然苏西妈妈例外。还有都喜欢下棋。

小念两岁的时候，就由他外公教着学象棋了，因家里买不起那些昂贵的玩具。小家伙脑子好使，很快青出于蓝胜于蓝，到上小学的时候，一般大人都不是他对手了。苏西就下他不过。说到小念的长处，小念就牛哄哄起来，要跟千禾决一死战。千禾恭敬不如从命，说：“来点输赢吧。”小念说：“我赢了，你下个礼拜带我去欢乐谷。”千禾说：“我赢了你叫我一个礼拜爸爸。”

小念有点不高兴：“爸爸只有一个，不能乱叫。”忽然想到被叶隽妈妈辱骂的事，眉头一耷拉，说：“我偷偷叫吧，不让我妈听到。”

苏西就半躺在床上，看这对不知情的父子PK棋艺。

小念自然不是千禾的对手，千禾只要拿出三分精力就能既给足小念面子又让自己赢得漂漂亮亮。其余的七分力气，他用来跟苏西交流。

“好些没？”

“嗯。今天谢谢你。”

“孩子的爸呢？怎么不来啊？”

“……”

“不是叶隽吧。叶隽是个负责的人，不可能有了孩子还把你母子俩抛一边。是你不接受他吧。为什么呀。他很爱你吧？上次酒吧里，看到你跟老吴在一起，他眼睛都喷火了。”

“……”

“对孩子的亲爸念念不忘？”

“这个肯定不是。你呢？还没考虑成家？”苏西赶忙转移话题，她不想打扰千禾的生活，小念的出生本身是个意外，千禾不该为她当初一念之差负责。就这么着吧。小念跟她一起生活，也很阳光很健康。她也相信自己能把小念培养成人。

“你说什么，成家？”千禾扭头胡乱下一子，被小念兴致勃勃吃掉。

“眼光还那么高啊。”

“也不是，没碰上心动的……饿吗？”问小念或者也在问苏西。

“千禾叔叔，我想吃PIZZA。”

“小念--”苏西呵斥小念，“千禾叔叔得回家了，他是大人，有好多事处理。”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4）

“没事，我养一帮人干什么呀，不就是让他们帮我干活吗？”千禾打电话叫了必胜客宅急送。

小念在边上嚷着要人家多要番茄酱。停下后，他又问：“千禾叔叔，你的车是跑车吧。什么牌子？”

“保时捷。”

“啊，爱米粒妈妈，不，爱米粒爸爸的情人也是开保时捷。你什么时候可以来我们学校接我一次吗。”

“小念，妈妈生气了。你不要跟人攀比，妈妈就是一个普通工薪。你要再这个样子，妈妈把你扔了。”

小念做个鬼脸，说：“扔了我正好找千禾叔叔。”

千禾笑：“苏西啊，你怎么养出这么个儿子。”苏西恨恨想，那些坏基因还不都来自于你。

千禾后来果真去接了小念一回。

小念拉着爱米粒一起出来，爱米粒说：“奥里奥，这个又是谁啊，你妈妈的情人？”

“不是的，是追妈妈但不被妈妈理睬的人。”

“这个叔叔很帅。”爱米粒鼓起风情的小眼睛。

“当然，比你啤酒肚的爸爸强多了。”

“可这又不是你爸爸。”

小念回击：“可你没有妈妈。你看看谁接你了，一天一个，都是你爸爸的情人。妈妈说所谓情人，就是喜欢，但不结婚。永远做不了你妈妈。”

“你没爸爸！”爱米粒气咻咻抓起小念的衣襟，“你还骗小朋友，说上次那个是你爸爸，我阿姨说，那个根本不是，人家都没结婚。你是个骗子。大骗子。”

眼看两个小朋友为了父母要大打出手，千禾制止了。

“小念有爸爸，爱米粒也有妈妈。不然你们从哪里出来？奥里奥，要有点绅士风度。给爱米粒女士道个歉。”

“可是爱米粒不淑女。”

话虽如此，小念还是嘟囔着给爱米粒道了歉。千禾为抚慰小念受伤的心，准备带他玩。

“你英文名叫奥里奥？”

“是LEO。难听死了，正好被爱米粒起绰号，奥里奥饼干。我讨厌爱米粒，什么都要跟我比。说我这个没有那个没有。其实，我知道叶隽叔叔不是我爸爸，妈妈也让我不要叫他爸爸，可我不想没爸爸，我想叶隽叔叔做我爸爸，可是叶隽叔叔的妈妈说我妈妈不要脸，说我是小杂种。千禾叔叔，不是这样的。我妈妈可没有缠着叶隽叔叔，都是叶隽叔叔找我妈妈。我妈妈可好了，做的饭很好吃，从不打我，有什么事都跟我商量，也挺漂亮的，比爱米粒爸爸那些情人好看多了。你喜欢我妈妈吗？你在追我妈妈吗？我尽管更喜欢叶隽叔叔，但是也不讨厌你，我批准你以后可以到我家来吃饭。我让妈妈炸鸡腿给你吃。”

千禾心里渗出一点难言的滋味，不知道是不是可怜苏西母子。他甚至不知道今天来接这个小孩，是不是只为完成承诺。他不喜欢小孩，可是这个孩子与他很投缘。一看到那个小身影，他自以为坚硬的心都会不由自主的柔软，还潮呼呼的。

他带小念去俱乐部吃大餐。饭后跟小念玩沙狐球，保龄球；一起比赛做俯卧撑，掰手腕；一起坐在休息区，对着美女大吹口哨。

第十三章 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5）

苏西来电话催促回家，千禾说：“让小念去我那睡一晚吧。”小念对着手机说：“千禾叔叔好寂寞好无聊的，小念陪陪他。”

“你们别搞那么肉麻。”苏西放下电话时，发现自己嘴角是笑的。她真的太累，好希望有人能帮她分担养孩子的重任，一半也好。

她一个人在家，随便煮了泡面吃。饭后，静心研究客户资料，她还没想好是否去千禾那里，没想好前，就把本职工作做好。

没多久，门敲响了。是叶隽。

“前些时，小念找我了？”叶隽挺急的，“我出差了。我妈住我那，她是不是对孩子说了什么不中听的话？”

“说得都是实话。”苏西很冷淡，“如果是为这件事来的，可以走了，小念已经不计较了，我更不记仇。我也跟小念反复强调了，今后再不会叫你爸爸。”

“苏西，我无意伤害你们--”

“你伤害得还不够吗？”苏西“哐啷”将他身后的门关上，“你干吗要拖我那么久，让我一点一点生着无聊的妄想。现在不死不活，要相亲都嫌自己太老，丢人。”

叶隽沉默了下，说：“我对你的心意，从来没改变过。我只是，无法去爱你。”

“无法？”苏西冷笑了下，“对啊，总有比我更重要的东西。”

她背过身去，对着窗外的夜色。其实除了反射在玻璃中的叶隽的身影什么都没。可她再不能以他为中心了。她叹口气：“叶隽，原谅我不能等你一生一世。我累了，我希望有人帮我教导小念，我希望我病痛的时候有人守在身边照料。我希望，上班的时候神经不要老绷那么紧，时刻提防着会不会失业。”

叶隽没声响，良久哑声说：“我明白。”

“你自己也考虑吧。不必顾忌我了，我相信以前你真心爱过我。也够了。”

叶隽分外悲哀。他的爱是什么呢？疼痛。留下是一种疼，放手也是。

苏西转过身，笑了笑，她在瞬间已经下好决心：“我打算去N系，接受千禾提供的事业网络部主管的位子。你将是我第一个客户。”

她的笑清明爽脆。

只有她自己知道其间的消极，做不了情人，就做对手吧；爱不了，那就恨吧。也是另一种形式的纠缠。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1）

第十四章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

叶隽对苏西的跳槽表示了激烈反对。

“照理说你升迁，我非但不该阻挠，还要为你高兴，可是，你就看不出他在利用你？”

“问题是你能被我利用吗？好，我们现在就进入角色，谈谈合作之事。叶总，面对BE的挑战，你很被动对吧，他们那边开始实行登陆免费制，又在央视、地铁、楼宇大作广告展开强大的宣传攻势。人家为了撕开中国市场，不惜血本，你怎么回应？你承诺十年内免费？谁给你撑腰？叶总，反正你也要找合作对象，不妨考虑N系。”

“我的确需要合作者。但我不会考虑N系。”

“我知道ARR是你最大的投资者，可人家是美国公司。你愿意SEED沦为外国人的SEED，也不愿成为中国人的SEED？或者是邓子嘉的缘故？”

“苏西，SEED是我一手养大，虽然归属不属于我。我同样希望看他能够健康成长下去。就像小念一样——”

“别提小念。”苏西打断。

“千禾与我接洽过，为什么不答应他，你了解过他公司的运行情况？看着很辉煌，其实只是一块千疮百孔的烂布头。”

“目前运行上虽有些滞涩——”

“不是一般的滞涩，这几年，他做了一系列的并购整合，打造出了一个耀人眼目的商业帝国。可这等风光是要用大把的银子铺垫的。并购需要大量的资金，钱从哪里来？那就需要坐庄炒作。他的技巧很简单，就是不断释放利好消息和整合重组理念，将股价一步步抬高，以牟取利益。

他战略上最大的漏洞是传统产业的赢利能力不可能在短期内爆发，对金融板块的反哺能力非常弱小，也就是说实业整合的绩效不足

以支持金融扩张需要的资金流量。这两年，他尝到了并购的恶果，企业亏空得厉害。为了维持正常运转，他继续在股市上折腾，同时创办和控制了多家信托金融机构，在银行、证券、金融租赁、保险、基金等多个领域，通过种种合法与非法的方式开展委托理财业务。他陷入了一个恶性循环的怪圈，停不下来，必须滚雪球一样让负债越滚越大，到不劫之地。”

苏西呆愣半晌：“你别危言耸听。他的旗下股票依旧很强势。他也会想办法度过难关。”

“别天真了。强弩之末而已，这就是他急巴巴找我合作的原因。其实我都怀疑，千禾控股后第一件事可能就是把SEED转手卖掉救急。”叶隽叹口气，又说了句让苏西反感不已的话，“你别搅那趟混水，不适合你。要不，回我这边，他开你多少钱，我一样。”

只听苏西嘎嘎笑了下：“叶隽，你把我当乞丐？”

苏西去向千禾报道。同时带着三十万的支票。她在SEED有一点股票，全部套现。拿的时候，也很肉疼的，这是她几年拼搏的全部所得，原本打算买房付首期的，但是欠债还钱天经地义。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2）

进电梯的时候，陡然与人撞了。是个把脸装修得精致无瑕的女子，看不出年纪。但有点眼熟。苏西连连道歉，那其实更该道歉的女子冷漠地瞥她一眼，扬长而去，留下一股子浓郁的香水。

在千禾办公室，苏西又嗅到那股子香水，浓烈霸道，盘旋不去。那该是个强势的女子。叫什么呢？苏西抖了几下脑子，依旧未想出。

“明天就上班吧。”千禾看了她直接说。

苏西点下头，然后将三十万的支票轻飘飘地放到他面前。

千禾眉眼有些复杂。

将支票收下，又取出自己的支票簿，刷刷填下一个数字。在递给苏西前，他看她一眼，渺渺说：“我是否可以理解为，当年那次你是自愿的？”

伸过手：“这个我送你。不必还。”

苏西看数字：100万。她有些狼狈。转而疼。心上某处突然塌方。

那一幕，囤积了好几年的那一幕冉冉浮现眼前。以为随着日子早已干涸，却依然簇新耀眼，就像刚下机器的钞票，碰的时候还有清脆的摩擦声。

苏西的人生从什么时候开始转弯的呢？应该是大三下半年吧。

那一年暑假，她还在世界五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事务所实习，做着进外企赚高薪的好梦。一日，舅舅来了电话，说，你妈妈喝农药了。

她赶到家里，妈妈四肢僵直，已经去了。爸爸神情呆滞，祥林嫂一般反复喃喃：“我没有打她，只是跟她说再摸一回，就一回。我也是想翻本啊。我以前手气不错的……”

舅舅说：“你爸爸迷上了赌。那玩意是鸦片，沾不得，其实他也不想玩了，可是想想一个家都赌没了，不甘心啊。”

苏西料理家事，安慰父亲。这期间，赌庄的人三天两头跑来催债。有个夜里，又砰砰敲门，苏西拿了刀就跑出去：“都出人命了，不告你们算便宜了，你们还要钱啊。”

“哟，小姑娘很野嘛。要不让你爸把你典当了。”来人啧啧道，又正色，“欠债还钱，天经地义，现在还不起，可以，我给你记着，算利息。过年的时候咱再要。”

苏西家里已经“家徒四壁”，除非真把命舍了，否则就只能听时间安排了。

然而事情越来越严重。等到她大四快毕业的时候，父亲的债已经利滚利，攀到了三十万。到这个点后，赌局天天派人来要，要不着就打人。

苏西父亲不堪忍受，只好找女儿。

苏西回到家，看到伤痕累累的父亲，被迫跟赌局签下还债书。到期限还不了，苏西得给人家看场子，说穿了，就是把自己给卖了。

那之后的日子，苏西脑子里都飘满了钱，梦里都在抢银行。根本无心考虑就业。

有次，她终于想到了办法，去撞汽车吧，撞残的话，让人赔个三十万也不过分吧。要是撞死呢，撞死算她命好。这样的日子，她还真没有过的兴致了。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3）

那天，她去学校附近考察了下，选中了五角场，这个位置很不错，五个角，走路都会晕头转向，弄个意外操作起来难度不大。

因为考虑明天有可能会牺牲，这晚她去食堂吃饭的时候，特意给自己要了小排。是食堂那个帅哥师傅舀给她的，分量比别人多，苏西回了他一个灿烂到让人想入非非的笑容。

回到宿舍，姐妹们正围着电视机八卦。小潮看她回来，招呼道："看看你家千禾，越来越酷了啊。"

那个时候，千禾已进入娱乐圈。出过唱片，拍过影视，正迅速蹿红。

苏西瞥过眼，电视上正在播一则洗发水的广告，代言人是千禾。懒散的笑、酷酷的装扮，却一本正经说："想要一头像我一样闪亮的头发吗？请用某某牌洗发水。"

"好土。"苏西说。回到自己床位，拿起纸笔，准备写遗书。

千禾、千禾、千禾……姐妹们的话题还围绕着那个男人。

千禾。苏西的手急剧抖了下。不好意思，千禾，谁让你有钱呢，并且在我需要钱的时候出现。

苏西当晚就赶去南京。三年前，他曾给她留过家庭住址和联系电话，并且俏皮地对她说："到南京来找我，嗯？"

是你说的啊，我不客气啦。苏西心里说。

千禾的家是独院，一幢三层的砖红色洋楼。墙外芊芊蔓蔓爬满绿色藤蔓，墙内高大的树木探出郁郁葱葱的枝干。一股宁静迎面扑来。只有有钱人才能买得到的闹市中的宁静。苏西的心一下振奋起来，希望千禾家万贯家财，财源滚滚。

她摁响门铃。可前来开门的阿姨生硬地说他不在。

"那他，什么时候回？"

"不知道。"

苏西天天过来守着。间或跟千禾家的保姆搭搭话。无非是恭维阿姨年轻漂亮，又刨着祖宗八代攀攀亲。千穿万穿，马屁不穿，那阿姨终于和颜悦色地要她明天来。

“他母亲不在，你上去吧。”第二天当苏西到时，阿姨朝楼上一努嘴，“上面左手那间。”

苏西忐忑不安地上楼。三年不见，她不大确定他是否能记得她。又鼓励自己想他对她的好，慢慢地，生出肥皂泡一样绚烂的希望。

左手那间门虚掩着，里面间或传出“哐哐”声，似乎在砸东西。

苏西吸了下鼻。在门上小心地敲了下。没人应，大概声音太小，她加重，还是无人应，又加重。这时，一样重物忽然飞到门上，砰的一声，将门砸上。正是这无礼的举动给了苏西勇气。她这人就是吃软不吃硬。气一上来，便哗啦一声拧开门。屋里的情形立刻吓了她一跳。

是间小房子，可能其实并不小，杂物太多的缘故，钢琴、架子鼓、音响、书架，再加上家具，将屋子挤得满满当当。地上全是被砸的CD，大约有百来张，其下压着几张海报，千禾的头像隐现出来，千疮百孔。而千禾同学还在像顽童一般扔着“飞碟”，而且变换着角度，转换着形式，并对她这个不速之客完全漠视。

第十四章 一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4）

当时的他就穿着一条内裤，裸着上身，箕坐在床上，状若白痴。

苏西的目光猝然烫了下，立即不安地收回，本能想溜，但硬生生地忍住了。她是有任务的，待了三天，花了几十块钱，不能就这样白白泡汤了。她还有需要她拯救的父亲。

就这样，她稳住了脚，并掩上门，叫："千禾。"

千禾并不回答她。

一张碟撞到天花板反弹过来砸到苏西身上。千禾又用这种方式激怒了苏西。

谁怕谁。

苏西俯身拾起一张碟向床上扔过去。当的一声落在千禾背上，他转过头，目光凌乱。

苏西有点怕。但是，没有办法，她上前几步，说："你一定不记得我了吧？那我自报家门。我叫——"话未完，他跳下来，把她拖上了床。

"你干什么？"苏西叫。

他已经把她重重压在身下，将她两个挣扎的手死死捆住，置于头顶，腾出另一只手扯她的衣服。夏季，衣服本就薄，随着纽扣哗啦一声响，她的衬衣便脱离了她的身体，裙子更好扯，她在他的凶猛之势下迅速裸露。

苏西用尽一切力气挣扎，但是，他需要的或许就是这样的反抗。越激烈的反抗越激起他征服的欲望。她在不适当的时候进入，只不过做了他的发泄工具。

他用腿分开她的腿，没有前奏，没有序曲，像一把刀一样蛮横地切下去，精准、犀利。那疼痛便避无可避地全部压到苏西身上。她身体猛地痉挛了下，冷汗一下子出来，与此同时心里面一片岑寂，有一

首无词的歌在哀哀地浮起，她明白有一样东西死了。属于那个乌托邦的词汇：初恋。

这三年，她未曾忘过他。带着美好的憧憬纯洁地向往着他，以致把他当成最后的救命稻草。

以为他还记得。

“苏西，毕业后到南京找我，嗯？”他笑得很调皮。她却郑重地把这句话咽了下去。

然而三年实在可以抹掉太多，让一场爱恋蒙尘，擦掉。

何况，他原本就不在意她。她此番来无非是自取其辱，她为触及事物的本质而忧伤。

千禾发泄完毕，倒在她身边，脸趴在枕头上。苏西坐起来，拿衣物。他一手拉她，脸仍旧趴着。她将他的手搬走，他又搭上去，反复一阵后，他侧过身，一双清澈的眼睛露出孩童式的不安。

“苏西？”他试着叫了下。

她呆呆直视前方。疼痛还未散去。也许一辈子散不去。

“苏西你怎么来了？”

苏西穿衣服。

“我，我……”他讷讷了下，忽说，“你，你要什么补偿随便说。”

补偿？他们真的只剩了补偿？那么好。

苏西跳下去，从包里取出一张预先备好的纸，那上面有她的银行账号。

“我要三十万。”她把纸放在他身上，“请务必在明天十二点前存在这个账号里。”

她把衣物穿上，背上包，直直往外走。

在门口，扶着门把站住，说：“也许你觉得我可能压根不值三十万。但是没有办法，就当被勒索吧。”

她没正眼看他。

床单上留下了一点血迹，像一条长尾巴的蝌蚪猛然游进他的视觉神经，他的眼便灼灼地烫了起来。

他把钱打给她，五十万，而后四处寻找她，但是她好像失踪了。

几个月后回家，母亲交给他一个信封，说是一个女孩子给他的。

他心突地跳了一下，拆开来，发现是一张二十万的存折，背面写着密码，附的纸条上有短短的话：

剩下的会还你，也许时间要久一点。

他的良心就像被踢了一脚，闷闷地疼。那种疼后来就一直住在了他心上。

此刻他又疼了，当这个女子把钱推到他面前。然而他无谓地说："我可否理解为，当年你是自愿的。"

其实他不想这么说。他很想扇自己一耳光。但是"对不起"那三字又太轻薄。

他望着她。不知所措的时候，他的眸子清澈无辜。

可这女人讪讪地笑了，说："随你怎么想。"

伤害与被伤害，是成长无法规避的内容，也从来不能够补偿，连后悔也不能。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1）

第十五章季节已经轮换

苏西正式充任N系事业网络部主管。这一年，她三十岁。三十岁这一年，苏西经历了太多事，与原本指望过一辈子的男人分手，遇到儿子的亲生父亲兼初恋男友，被恩赐了一份薪酬丰厚的职位，要把自己深爱的男人当作猎物。真是荒唐的一年，可换个角度想想，也算是异彩纷呈。

苏西这几天一直在研究SEED各大股东之间的利益关系。SEED的董事席位除了叶隽，有ARR邓子嘉、正富的钟意、华成崔廷，现在多了一个千禾。此前决策上的事基本是叶隽拍板，叶隽是个铁腕人物，他知道一旦被资本束缚住手脚很难做事，所以在合作前都会有充分沟通。董事会如有争执，僵持不下，最后都他说了算，别人有疑义，他会说："如果你认为该这么做，那由你来做。你们资本家同时投资几十、几百家公司，可我一天二十四小时都在想SEED，想如何解决这件事。"因为SEED的业绩报表从未让投资人失望，投资人对叶隽的理念也表示理解尊重，轻易不干涉。

按着苏西对叶隽的了解，以及他对N系的成见，要撕开口子，建立合作，几乎是不可能的。苏西只有曲线救国，比如说，收购其他投资人的股权。

邓子嘉似乎不在此列，暂不说她与叶隽的私交，SEED能成就如今局面，她有一半功劳，公司第一笔大型的启动资金是她一力促成。此后，又逐步为叶隽募集了众多发展需要的资金，包括正富，包括N系。她看着SEED一路走来，其实也将之当作了自己的事业。

正富是国外投资商，与邓子嘉也有千般联系。剩下一个考虑的是崔廷。因为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华成的核心业务大幅收缩，这几年崔廷一直在尝试走多元化道路，房地产、电子商务都有所涉足，以

增加抗风险能力。他在SEED身上下了不少赌注，说到底赌的是叶隽这个人。

要得到别人的东西，大而言之有两个方法，一个是交换，两方各得其所；另一个恐吓，当然不是赤裸裸地打人，而是，找到能够伤害别人的东西。或是窥到别人的弱点以要挟或是找到能够“合法伤害”此人的人或机构。

苏西把自己的初步想法跟千禾汇报时，千禾甚为惊讶。苏西开玩笑说：“没办法，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其实叶隽的遭遇就是前车之鉴，在商场博弈哪能怀仁慈之心。我相信你也没有，别睁着无辜的大眼睛。”

千禾饶有兴味：“我想知道你怎么找崔廷下手？”

苏西眉微簇了下，良久说：“其实我很不愿意出卖叶隽。”

千禾嘴角卷出一抹微妙的笑：“苏西，你无非在做本职工作……你要想崔廷，当然包括叶隽，他们是否就干干净净，当得起道德先生的称号？”

“按你说，人与人之间就不能有和谐状态？”

“当然有，没有利益冲突的情况下。”

苏西郁郁道：“我读历史，一直觉得那些沾染权谋的人都不可爱。”

千禾安慰：“你不必多虑，很多时候也是逼出来的，生存所需，大环境使然，跟个人的操守没什么关系。”

苏西无言，半晌说：“我想跟你签个协议，你控股SEED后不能转手卖掉，并且，还是由叶隽来管理。毕竟倾注了他的全部心血。”

千禾说：“那个当然，我也不相信SEED在别人手里能有今天的成就。”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2）

两人言尽，都有些复杂的感受，大概都想起了校园的那段日子，湛蓝的天空一望无际，那种透明的蓝，生命中只有一次。

苏西忙得焦头烂额的时候，她的老板千禾却非常轻松，她的儿子小念老玩失踪。

小念第一次失踪那天，是她加班晚回了。打开门，屋里黑漆漆的，少了小念活蹦乱跳的身影。她急得返去学校，要一寸寸扒。门卫说："大姐，您别找了，我刚巡逻过，别说人，连只鬼都没有。"

她又沿着学校至回家的那条道一路寻。高跟鞋，一步裙，还没吃晚饭，又累又饿又恨，杀小念的心都有了。

走了半程，她忽然想，是否会去找叶隽，就给叶隽拨个电话。叶隽听了也急，说："这么晚他能去哪？会不会跟同学去玩了？你知道他同学家的电话吗？"苏西说："麻烦你去我家看看小念是否回。如果回的话，代我先把他屁股打开花。"

叶隽不久打来电话："小念已安全回。问他去哪了，人家保密。"

苏西赶到家，看到小念正悠闲看电视，她扔下包包拔起鞋就追过去。

小念就地一倒，大叫："叶隽叔叔。"

叶隽从厨房出来。苏西看着他的围裙，低头道："没帮我教训啊。我自己来，你别挡着。"

小念嗖一下躲到叶隽背后，不忘狡辩："妈妈，你加班晚回来或者去约会从来不用向我汇报，我为什么要向你汇报，你有私密空间，难道我不能有？"

"见鬼，你能有什么私密？不会这么小就泡MM去了？你别解释，总之我今天手痒。"

"妈妈，你跟爱米粒一样很黄很暴力。"

苏西气结："这种话跟谁学的？"

小念眼睛躲闪：“大家都说。你打、打男人就是很黄很暴力。”

叶隽笑道：“苏西，你认栽吧。小念，你以后出去玩包括跟小朋友约会都是可以的，但是要告诉你妈妈，你妈妈找不到你会着急，你也要想想现在都几点了，可你妈妈还没饭吃。”

“妈妈会愁没饭吃？”小念一努嘴，“叶隽叔叔你不给她做了吗？还有……”小念指着茶几上一个漂亮的糕点盒，“这是另一个叔叔给你的。”

“谁啊？”

小念无辜道：“我哪里知道，追你的呗。”

苏西正饿着，抓起一块榴莲酥就往嘴里塞，喜欢吃臭臭的东西，能有几个人知道？叶隽是一个，当然不是他。她抬头瞟他一眼，适时捕捉到对方眼里的失落，这真叫人高兴。

小念像大牌明星一样三天两头玩失踪激起了苏西作为母亲的好奇，有天下午走访完客户经过小念的学校。她心念一动，下了车，决定守株待兔。

小念四点放学，铃声一响，苏西就看到一条小身影以刘翔的速度刷地冲过密匝匝的人墙，转瞬间出了校门，苏西几步赶过去，看到一个高个男人已经展臂把她儿子迎入怀中，不是千禾是谁？

苏西不知是喜是忧，是欣慰还是失落，想，毕竟父子连心啊，小念都敢为了他跟她藏秘密。看着千禾的保时捷疾速而去，她迅速打了辆车跟踪。

车停在一家高档俱乐部。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3）

千禾牵了小念的手进去。踌躇几下，苏西也上去，被门童拦住，俱乐部是会员制，等闲人不得入内。

苏西只得守在千禾的车旁。无聊地看着夜幕一点点升起，霓虹一点点突显。渴了买瓶矿泉水，饿了啃个玉米棒，撒尿，先憋着吧。

快到九点的时候，千禾和小念出来了，两人穿一模一样的运动服，各提一个羽毛球拍。俱是翩翩风度，想不引人注意都不能。

苏西敞着笑迎接那两人的目瞪口呆。

“是苏西大人吧。”千禾叫一声。

苏西笑一敛，变成黑包公：“千禾先生，你拐我家儿子干什么？”

小念在旁怯怯叫：“妈妈。”

苏西对他吼：“别叫我妈妈，妈妈只是一个普通人，担负不了你膨胀的欲望。怎样，我把你卖给他好不好？按重量算，还是按养你的年限算？”

“我也不是很沉。”小念咕哝着扯扯千禾，“跟你说妈妈脾气很大的。可你非要说，妈妈是你手下，只能乖乖听你话。”

千禾笑道：“苏西，你生起气来像只母狮子，难看得要命。上车再训？”

一起进了车。千禾又说：“我没别的意思，就是觉得小念挺有趣的，跟他在一起很开心。”

“喜欢？你自己生去！又不是什么难事。”

“哦，很怕生不出这种效果。”

那晚，千禾送他们到社区，苏西先把小念支使上去了。

“我跟你说几句。”她脸色郑重。

千禾嬉皮笑脸道：“不会剥夺我见小念的快乐吧。”

苏西道：“你喜欢他我很高兴，可是请你体谅体谅我，我能给小念提供的环境就是这个样子，普普通通的。请你不要带着他声色犬马，

纸醉金迷，对他成长不利。他现在就老是跟他周围的孩子比富，虚荣得要命。而且，他晚上要学习，你不要老占用他时间。”

千禾说：“其实，每天我们都是先做作业再玩的。我也给他讲些道理--”

“你能讲什么道理？”苏西突然暴躁。

“好好……我不是老师，不专业，没学过儿童心理学。”千禾点头哈腰。

苏西一直看着千禾的车消失在视线内。

转过身，猛看到一条瘦长的影子一段一段地铺在楼道阶梯上。月色凄迷。影子惨淡。

叶隽经过她，消失在葱郁的树丛中。过了好久，苏西闻出了空气中甜甜的香气，是桂花开了吧。往年这时，她都会小小的犯禁，偷上一把做供中秋赏月吃的桂花糕。

叶隽可是来知会她的?

可是属于他们的花期早就过了。

“晚上我有个饭局，想带上你和小念。”上班时间，千禾给苏西打电话。

“什么性质？”

“家宴，约定要带家属或者女伴。我没有，想借你。”

“这个？”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4）

“小念跟我说，以前叫叶隽爸爸，就是想让别人都知道他有爸爸，有一个幸福的家。我听了有点酸。”

苏西不语，但松动了。

千禾又玩世不恭道：“苏西，我总可以追求你吧。”

带着小念坐上千禾的车后，苏西即后悔了。因为宴请的主人是邓子嘉。

“叶隽去？”她问。

“那又如何？”千禾道。

苏西想，对啊，那又如何?

路上，千禾说起邓子嘉，带一点点调侃的口吻：“好像惟恐别人不知她是西方人，时不时要搞搞聚会，就是那种穿着一本正经的衣服，端杯红酒假模假样走来走去那种，要我看，哪及得一帮人聚在一起撮一顿来得热闹……我也不能不去，总得联络感情嘛。不过要我老穿那么道貌岸然会烦死的。”

苏西转头看千禾和小念的着装，禁不住想笑，你不能说他不是精心准备，但是跟派对的气氛肯定风马牛不相及。他这次特意给自己和小念置办了同样的行头，绘满涂鸦的套头T恤，磨出孔的颓废牛仔裤，如果戴个假发、面具，可以直接参加万圣节活动。

相比于他们，苏西穿得还比较正经，上身浅金色真丝衬衫，配黑色镂空半裙，闪光柔和的面料，有狂欢气息。

苏西能答应千禾跟小念出席，说到底，未尝没有私心。虽然千禾和小念对彼此的关系一无所知，她这辈子估计也不会提起，但是还是希望有这么一个机会，他们三个像一家人一样展示在众人面前，那是小念孜孜以求的心愿。

女主人子嘉迎了出来：“Hello……千禾，你儿子啊。”穿着一模一样的两个人是很难让人忽视的。

千禾惫懒一笑：“希望不久的将来是。我在追他妈妈。”

苏西脸微微红了下，她跟子嘉并不陌生，以前在SEED的时候，一起吃过几顿饭，那时候苏西的身份还是叶隽的女朋友。苏西遮掩似的推推小念：“小念，叫子嘉阿姨。”

小念小嘴像抹了蜜似的：“子嘉阿姨，你very漂亮。比我妈妈还beautiful。”

子嘉很高兴，把她女儿唤过来，她女儿叫Lily，五岁的样子，装扮得像个小公主。

“What’s you name？”她问小念，张口就是英语，跟她妈妈一个样。

只听小念不卑不亢回答：“I English no 流利，请说Chinese可以吗？I是中国人。”

“But I’m American. ” Lily还有点骄傲。

小念说：“But你也是黄皮肤黑眼睛。而且你在中国。”

千禾憋不住笑出声。苏西白了他一眼，跟小念说：“小念，客随主便，你不能没礼貌。正好，跟Lily学学口语。”

这时，陆续地又有别的客人来，他们第一眼的目光都放在小念和千禾身上，其次才是苏西，他们口中所说的俱是“你儿子？这么大了？看不出来，苏小姐你好年轻”之类的话。

小念这时就会来拆台：“阿姨你真会说话，嘿嘿，像我妈妈这种中年妇女最爱听别人夸她年轻。”

大家轰然大笑。总之，有小念的地方就有笑声，那个美国公民Lily不久就拜倒在小念的个人魅力下，屁颠颠地跟着他走东走西，拿水果饮料，还搬出自己最好的玩具。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5）

千禾对苏西说：“小念这性格，我喜欢。”

苏西心里想，还不跟你一个德性，自大狂，害人精。

扫视大厅，并没有叶隽的影子，她松了大半的心，跟着千禾一一应酬。

应付得差不多，千禾对苏西说：“子嘉的后花园种好多桂花树，去不去看看？”苏西正嫌太过热闹，就跟了去。

这花园相当大，郁郁葱葱满是植物，或站或缠，或高或矮，在月光的照射下，堆出一蓬蓬的阴影。因在郊外的缘故，空气新鲜固不用说，还能听到久违的蛙鸣和虫声。抬头，一轮明月大而饱满，近得仿佛能够掐到。远山嵌在这水样的月色里，有飘渺的轮廓，越发的仙风道骨。风远远地来，带着水气，蹭上肌肤，微微的凉，跟着有香气弥漫天地。

两人并肩坐在木椅上。一时谁也没说话。

良久，千禾说：“想起童年。”

苏西说：“想家。”

千禾说：“苏西，这么多年，你带个孩子挺辛苦吧？小念跟我说，你西安那边什么人都没了。”

苏西淡淡说：“是啊。”

千禾说：“为什么不再找个呢？”

苏西说：“我打算找了。以前是一直腾不开精力，要谋生。你要认识条件不错的，帮忙引见下。”

千禾道：“这不现成吗？我呀。”

苏西笑道：“我们，就算了。彼此提不起兴致。”

千禾说：“太伤自尊了。”

苏西也不知道千禾是不是在开玩笑，反正从他神情是什么也看不出来的，亦庄亦谐，哪句是正经呢？苏西不爱他，却是真。可是婚

姻，她也心灰意冷，没想着要放一撮爱的甜味进去。

不就找个伴吗?

露水上来了，千禾和苏西回正厅。被子嘉逮个正着：“做什么坏事去了呀，要背着我们。”

千禾说：“大家心知肚明，不用点了吧。”

“那不成，要么说，要么接受惩罚，来个节目。”子嘉到中央，煽动大伙让两人表演节目。

千禾施施然走到墙角一架钢琴前，手起指落，掠过一串琴键，咚咚声流水一样泻出来。他含笑对苏西：“那首《Quizas》很适合你。”

苏西一点都不想唱歌，可是想来在这样的局面下，很难摆脱，不如大方唱吧。

她靠到琴身，与千禾目光交流了下，对方在鼓励她，她点头。

《Quizas》是首带点爵士风格的歌，后来被王家卫用到了《花样年华》里面。有点宽厚的伤感。

大学的时候，苏西和千禾曾经一起合作过，配的效果非常好。她声线偏中音，醇厚绵密，像咖啡。

我总是一遍又一遍地追问你

何时，何地，又该如何

你却总是回答说

或许，或许，或许

时日就这样飞过

我的绝望与日俱增

而你，你却还是这样回答

或许，或许，或许

……

第十五章 季节已经轮换（6）

许是被歌词触动，苏西有点恍惚。目光呆呆掠过人梢，忽然在某人身上打了个漩涡，歌声短暂地停顿了下，继续。

千万次我这样问过你

反复追问

而你却只是回答

或许，或许，或许

如果你无法作出抉择

我们之间将永远无法开始

而我也不愿就这样

以分手和心碎结束

那么如果你真的爱我就肯定的回答我“是”

但是如果你并不爱我，亲爱的

也请你坦诚的回绝

而不要只是告诉我

或许，或许，或许

……

苏西不知道叶隽什么时候来的，也不知道他又在什么时候走的。这首歌，她为他而唱，希望他能明白。

叶隽出了厅，进入后花园。猛一抬头，一轮极圆极亮的月就贴在他眼前，砸得他眼泪都要出来。便往地上看，地面有一层薄薄的水光，是起了夜露。天毕竟凉下来了，热气虽然还在白天招摇，季节已经轮换。

季节已经轮换。虽然叶隽还带着往昔的心。

苏西的歌声还在耳畔：

“如果你真的爱我就肯定地回答我，如果你不爱我，也请你坦诚地回绝。”

……

他心一颤，又往园子深处走了几步。擦着枝叶，便有点点露水洒落下来，像眼泪濡湿他的衣襟。他从来没有哪一刻像现在一样痛恨自己的命运。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1）

第十六章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

叶隽原本并没计划参加这次派对。子嘉打来电话，问他为何不来，他说忙，子嘉笑道："杰森，别掩饰了，是为苏西吧。"叶隽愣一愣。

子嘉又道："人家把小念也带出来了，作为千禾的家属。那一家子今天可是谋杀了不少人的目光啊。"

他是知道苏西跟千禾在交往的。那一个晚上，他找苏西，偏巧家里没人，他等。却等来了一家三口兴高采烈出游回的场景。苏西把小念支使回，单独跟千禾告别，桀骜张扬的千禾一副低头认错的模样。这难道不是一个恋爱中的男人的表现吗？他告诉自己这是他想要的结局，可是他发现自己根本没有预料中的心平气和。

子嘉挂断电话后，他有点魂不守舍，开了车去了。他不知道来这一次，是否就是要让自己死心一回。

叶隽是从后门溜进的，经过花园，看到千禾与苏西坐在一起看月。

月亮真的很亮，可是洒到他心上却是一片冰凉。纯洁的月光啊，曾经见证过他的爱情，此刻却耀亮别人的梦境。他脑子嗡的一片，空得想哭。

苏西在唱：如果你真的爱我就肯定地回答我。

他怎能不爱？他与她风雨同舟、甘苦与共这么多年？那一份感情早就融进每一个平常的日子。每一个眼神、每一句话语，一举手一投足，都那么默契。他爱着她，就像春天眷恋每一寸绿意，海洋依存每一颗水滴。

所以才没有办法。

"叶隽叔叔。"有脚步窸窣过来了，他连忙转过身，看到小念。

小念今天穿着跟千禾一样的衣服，真像千禾的儿子。他心头升起一股酸意。

“叶隽叔叔，你是不是很难过。”小念看着他，眼睛眨巴眨巴的。叶隽勉强笑了下，将小念搂进怀里。

他抱着他坐到椅子上。小念朝他身子内侧拱了拱，他闻到了熟悉的乳臭味，好像隔了一个世纪一样的遥远。他再不是他的儿子了。他曾经跟他说过，爸爸只有一个，就是那个你出生时迎接你的人。他当时正为被苏西生硬地剥夺父亲而难过，圆溜溜的眼睛里一颗颗全是眼泪。“你真的看到我从妈妈肚子里出来？”他点头：“要不是你的爸爸，怎么会看到呢？”小念乖巧地搂住他，郑重说：“你永远是我爸爸。”

从来没有永远的事情。他失去苏西，也将同时失去小念，这都是他身上的一部分。

“那个叔叔对你好吗？”他问他。

“嗯。”小念点了下头，然后对着叶隽心脏部位说，“我告诉你个秘密--我更愿意你是我爸爸。”

叶隽心猛地澎湃了下，只觉得喉头热辣辣的。

“跟千禾叔叔在一起很快乐，可是就像跟朋友一样，只有跟你在一起，我才觉得是爸爸。我想叫你爸爸……”

“爸爸，爸爸……”他叫着。叶隽没法出声，只怕自己一发声就便成哽咽。

“妈妈不让我叫你爸爸，可是每次，我心里都这么叫。妈妈和千禾叔叔在一起，你一定难过，我就跟着出来了。我知道你喜欢妈妈，可是为什么不能跟妈妈在一起。”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2）

叶隽想了想，说："我出了点问题，你妈妈要嫁给我，会委屈，不幸福。"

"是那个婆婆吗。"小念突然想到了叶隽的母亲，"她不喜欢妈妈，也讨厌我。"

"不是的。"

"小念，小念……"苏西找过来了。

小念挥手道："妈妈，这里。"

苏西停在一株桂花树下，看着小念和叶隽团在温柔的月光里。时光倒流一年，这就是她此生最大的梦想。现在呢？不过是白日梦结束后嘴角残存的一道口涎。

小念跳出叶隽的怀抱，对苏西嬉皮笑脸："妈妈，你唱得比蟋蟀好听。"然后兔子一样溜掉了。

叶隽怔怔站起来，苏西一步步走近他。

每一步都那么沉重，只因她知道这是最后的机会。

"给我，你的答案。"她停在他身边，仓促说。她很愿自己理直气壮一点，但是急迫的呼吸还是暴露了她的紧张。

他看着她。月色停在她脸上，渗着圣洁的光。他如此爱她，但是他只能说："唱得不错。"

他彻底泯灭了她的希望。但是鲁迅先生不说过了吗，希望一如绝望，同为虚妄。

破灭也不是一件坏事，苏西安慰着自己，至少心可以腾个位子了。管它以后是做空心人还是被别人占据，那都是以后的事。

苏西看看月亮，又看看远去的叶隽。觉得叶隽与月亮有相同的属性，纯洁、美好、虚幻。适合遥遥仰望。如果定然如此，她苏西奢望什么。她该要庆幸自己与"月亮"丰沛地爱过一场。

自此后，苏西拿出刚生小念那会儿的劲头，抖擞精神一场接一场地相亲。

相亲次数多了，形式就有点走样，基本变成了苏西的民意调查。

--你在SEED开店吗？买过东西吗？跟BE相比，你更愿意上哪个网站？你觉得它还有哪些地方需要改善？

--华成这几年大幅滑坡是谁说的？你有朋友在华成？什么？崔廷要退了？跟副总有矛盾？

……

这也不能怪她，只能说她干一行爱一行，作为网络部的主管，作为SEED项目的负责人，她现在满脑子都是SEED和华成。相亲无非是附带的娱乐。

亲虽然基本相不成，朋友却结识不少，有时候也会有一些意想不到的收获，苏西慢慢地，也喜欢上了这种认识人的方式。

见面完毕，苏西视约会对象的实力和性格，选择AA还是由绅士买单，如果对方买单，苏西在告别时会将N系的宣传小礼盒赠于对方，那是一举两得事情，既给足对方面子，又宣传了公司形象。

世界说大很大，说小真小，这一次，苏西居然碰到了大学时候追过她的胖子王涛。当然人家已经不是胖子，经时间的水这么一淘洗，生生洗出个斯文版“林志炫”。

“苏西，你还没嫁啊？”对方扶扶眼镜架。

“王涛，你离了？”

“老情人”相见，分外眼红。王涛握住苏西的手，叫一声“缘分哪”，眼泪开始刷刷往下流。原来他不是离婚，是丧偶，而且丧了不止一个。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3）

他第一个女朋友，已经谈婚论嫁。因她上班地方比较远，他体恤她，一勒裤腰带，买下一辆车。女朋友当然很兴奋，自己去学了驾照，请了陪练，没几天，就横冲直撞上路了。就在他们登记的第三天，她出车祸身亡。

他的第二任老婆，也是上班的地方比较远，王涛再不敢买车，只好再勒一次裤腰带，在她公司附近买了新房。那房刚交不久，用的是临时电。有个深夜，他爱人加班回来赶上停电被困在电梯中。叫天天不灵，叫人人不应，她深感恐惧，就死命地掰电梯门，门在求生的蛮勇下终于被掰开一道缝，下面是深渊，她却以为是光明，纵身往下跳，结果触电网而亡。

王涛经历了两次丧妻之痛，裤腰带勒了两次，肚子勒没了，人也清减成帅哥。

“苏西，”王涛眼里放着光，“我一直想着你。”

苏西分外唏嘘，问：“你房子买在哪？”

王涛一喜，居然一上来就问住房，好兆头啊。忙说：“中关村。离人大、北大、清华都挺近的，以后孩子可以上人大附中……”缩嘴，惊觉这个想象实在有点过于遥远。

苏西暗暗算了下中关村与N系的距离，一西北，一东南，也蛮远的。真不知道王涛如何处理这个情况。嘴角却扯出一丝调皮的笑：“你在哪里做事？”

“我？”王涛又一喜，终于开始问收入了啊，还是老朋友直接啊。

“我在华成做技术。华成，你不会没听说过吧。我月薪一万。每月还可以报销交通费八百。年终奖可以拿到五万，夏天有高温补贴，节假日有过节费，公积金每月交一千五。另外，客户额外也会塞些红包什么。一年下来，二十万是可以拿到的。算不上大富，但是过过小日

子是绰绰有余的。小富即安嘛。我的固定资产我也一并汇报吧。我有房子两套，车子一部……”

苏西插嘴：“其中一套房子就是把你老婆困死的，车子就是你老婆出车祸的？”

王涛说：“你要同意，我把房子卖了再换新的。”

苏西笑：“我跟你开玩笑呢。对了，听说你们老板崔廷很厉害，你见过本人没？”

“当然见过啦，”王涛说，“你别看他平时对员工如狼似虎似的，可是出了名的惧内，她老婆那叫一个剽悍。有次，她提着个塑料兜跑到我们市场部，问哪个是裴小姐，裴经理恭恭敬敬出来，还没叫完崔夫人，就有液体迎面泼来，臭烘烘的，你知道是什么吗？尿。”

苏西听得津津有味：“后来呢？”

“裴经理辞职了，多丢人啊。华成的女员工从来不敢跟崔总多说一句话的。”

“你们崔总，岂不是要郁闷而死。”

“当然了，要我老婆这样，倒贴我也不要啊。扫地出门算了，买一送一。”

“送什么啊？”

王涛觉得自己很幽默，嘿嘿乐：“谁要这样的老婆，房子、车子，当嫁妆送了。”

“崔总干吗不离婚啊？不是有个成语叫物极必反？”苏西循循善诱。

“离婚，敢吗？你不知道他岳父是谁啊？老头子虽然退了，跺跺脚还是有点余声的。华成为什么铁打的一把手，流水的二把手？还不是崔总后面有人罩着。就说我们现在的于总吧，四十五岁，正是年富力强的时候，他懂技术、懂销售、懂管理，是个复合型人才，上头也挺器重他，把他当接班人培养。可是，崔总老是不挪窝，怎么办啊。好时光就跟露水似的容易蒸发啊。”

苏西全身细胞都兴奋起来了："听你这么说，于总还是有点野心的。"

"其实有点水平的男人谁没野心，谁喜欢被压制啊？他也是憋了一肚子气，但是当着崔总，还是要乖乖做孙子。"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4）

“那你们员工比较喜欢谁？”

“其实，崔总人蛮好，可是不苟言笑，再摊着那号老婆，谁敢接近啊？于总不一样，从底层做起的嘛，我刚进华成那会儿，他是我们技术总监。群众关系搞得那叫一个好，中午吃过饭，喜欢跟我们打打乒乓，边打边聊家常，有时候就顺带帮人解决实际问题了。我们的集资建房就是他动议的，分房那阵，他提议不按官职，而是按工龄和实际收入排分，那么一算，排在第一的是一个老职工，他只排到二十位。他一路上去，靠的就是口碑。当然了，群众关系好，也很犯忌的，崔总就很冷落他。崔总明年就要退了，接班人是谁，至今还是个谜呢。论理该是于总，但是崔总要是举荐其他人也不是没可能。”

……

苏西今天获得了很多有用的信息。晚上回到家，作完整理后，她开始漫想。

她一直秉信这样一个原则：要打败一个人，就要找到对方的恐惧，每个人都会有他的恐惧，要找到他的恐惧，就要找到他的欲望，有欲望就会有弱点，有弱点就会被人要挟。

崔、于的欲望说到底就是要权力。于怕得不到，崔怕要失去。于想得到，必须要干掉崔，但是他没背景，扳不倒大树，崔反正也要退了，莫如跟崔搞好关系。崔呢，时间不留人，早晚要走，他怕时光。他老婆逼他这么多年，他依旧谨小慎微，可见他对仕途比对女人更有兴致。就这么交出位置，很不甘很不甘。他还有什么可为吗？

苏西忽然想起叶隽说过，崔廷是个干事业的人，多年来把华成当孩子养，不仅仅是为权力。他有抱负，有使命感。

她初步有了主意。

这日，苏西给王涛电话，拐弯抹角问到王涛跟于总的秘书很熟，还知道该秘书的小女友有点精力过剩，让该秘书疲于应付。苏西便提

出四人周末一起郊游，王涛反对：“你没觉得二人世界更适合培养感情？”苏西道：“你真是目光短浅，于总很可能是你们公司未来一把手，你怎么就不想着铺垫铺垫？”王涛觉得苏西深谋远虑，真是贤妻良才，马上喜笑颜开。

挂完电话，苏西看着窗外一溜蓝天出了下神。

她小时候很羡慕那些套在职业装中精明能干的女强人，像撒切尔夫人、默克尔、吴仪，包括杨澜、吴小莉。知性的女人真是光辉耀眼啊。可是光辉后面是什么，几乎没人会来告诉她。如今她奔在职场中，为差事忙碌算计，偶尔反观自己，会觉得陌生，自己怎么这么能算计呢？以前那个纯真的少女呢？

所有的拥有都会付出代价。

究竟是做一个光辉耀眼的女强人好，还是淹没在鸡毛蒜皮中做个凡俗老女人好？这好像是说不清的。

比如说现在，她要利用王涛去接近于总，她要利用于总去制衡崔廷，她还要利用叶隽让崔廷忌惮。这种种行径不丑陋吗？

千禾会说是谋略。她阿Q了下，起来倒水喝，透过玻璃墙，看到某证券公司的代表朝千禾办公室走去。

她已经不止一次看到千禾与证券、信贷、金融等机构有往来了。每次来，都是财务主管与千禾亲自出面接待。这是怎么回事呢？千禾缺钱吗？

第十六章 每个人有不同的恐惧（5）

她脑子忽然闪过叶隽说过的话--N系不过是块外强中干的朽木。她以前根本不信，N系这么辉煌，外人听说她是N系的员工都会投来艳羡的目光，可是进入N系后，她越来越感觉出某种漩涡状的不安了。这公司看着很大很富丽，可它死气沉沉，员工不多，各司其职，各尽本分，部门间谈不上配合。倒真有点神秘自守的意思。苏西忽然有了探探N系家底的念头。

下午，她打了内线，问财务主管要近年来的各种报表看。主管知她与千禾关系不一般，倒也不敢怠慢叫人给她送去。

报表做得很漂亮，跟外界公布的没什么两样，看不出任何破绽。

苏西想想自己的做法其实很徒劳，千禾怎可能把自己的问题暴露在他人面前，哪怕是苏西。苏西算什么？按千禾的观念，朋友是用来出卖的，越亲的人越要提防。

苏西去洗手间，顺道将报表送回财务部。财务主管办公室的门虚掩着，里面没人，她把报表放到桌上，眼一低，就看到了两张合同草稿。

主管这时进来了。手还是湿的，刚大概方便去了。

苏西先说声不好意思，而后指着合同，问："这两份抬头一样的合同是怎么回事？"

主管沉默半晌："一份是监管部门检查用的，另一份是私下的补充合同，注明保底收益的。若要知道更详细的，请你直接问千总，我不好说。"

苏西便拿着合同直接闯入千禾办公室。千禾在打电话，盛怒中，看到苏西，手一挥，要她出去。苏西转身的时候，听到他在吼："怎么现在说不能？上次收钱的时候手伸得比谁都快。"

苏西再度进入的时候，千禾的焦躁还挂着，黑着脸，问："什么事？"

苏西拿出合同：“你出什么问题了？我了解到公司委托了很多信贷与金融机构作保，有些地方不太正当--”

千禾瞟瞟合同，又瞟瞟苏西，冷言道：“这好像不是你的职责范畴。”

“我知道不是。我真心想做事，我也希望N系能跟SEED一样成为我职场生涯中让我骄傲的公司。”

千禾的老板椅旋转半周，停顿在靠窗户的方向，他交替驾起双腿，良久迷糊说：“我说我很累，你信吗？”

“……”

“我玩大了一个怪胎，却毁灭不了。”

“……”

千禾哗啦啦转过身，一双凌厉的眼睛正对苏西：“你上次跟我说的恐惧论很有意思……我后来琢磨了下，这个社会以及各个社会集团内部其实是根据伤害能力分肥的。也就是让人家恐惧的能力。施恩要得到回报，那要看被施恩者是否有良心，而暴力却一定能达到满意效果，只因每个人都有恐惧，但不是每个人都有良心。”